

应急预案编号：SDPFHJ-2023

山东平福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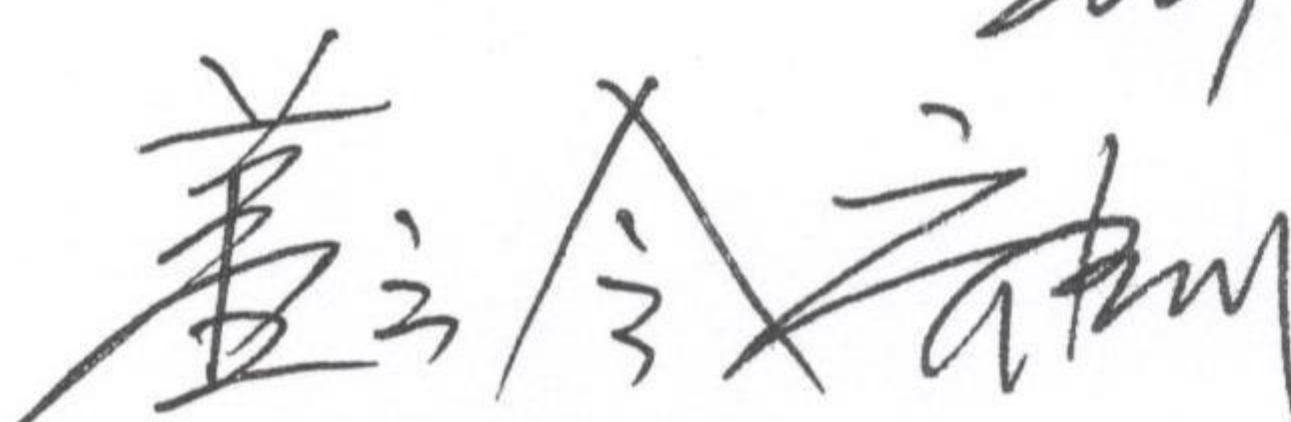


山东平福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二〇二三年十一月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批准页

编制：（人员签名）  2023年11月10日

评估：（人员签名）  2023年11月24日

复核：（人员签名）  2023年12月5日

批准：（人员签名）  2023年12月6日

山东平福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编制单位：山东平福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编制人：孙文

发布人：王明

批准日期：2023.12.6

执行日期：2023.12.6



目 录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批准页	3
第一部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综合预案	1
1 总 则	1
1.1 编制目的	1
1.2 编制依据	1
1.3 适用范围	4
1.4 预案体系	5
1.5 工作原则	6
2 公司基本情况	8
2.1 公司概况	8
2.2 周边环境情况	9
2.3 应急预案回顾性评估	13
3 风险源与处置措施	15
3.1 原则	15
3.2 环保处理设施发生异常	15
3.3 突发火灾	15
3.4 泄漏	15
3.5 爆炸	18
3.6 环境风险单元及风险因素辨识	19
4 组织指挥体系及职责	21
4.1 应急组织体系	21
4.2 指挥机构及职责	21
5 预防与预警机制	26
5.1 环境风险源监控	26
5.2 预警及措施	27
5.3 预警发布、调整与解除	30
5.4 报警、通讯联络方式	32
6 应急处置	34
6.1 分级响应	34
6.2 应急措施	38
6.3 抢险、救援及控制措施	46
6.4 应急监测	48
6.5 信息报告与发布	51
6.6 应急终止	53
7 后期处置	55

7.1 善后处置	55
7.2 调查和评估	55
7.3 恢复生产	55
8 应急保障	56
8.1 应急人员通讯保障	56
8.2 应急物资保障	56
8.3 应急队伍保障	57
8.4 治安保障	59
8.5 交通运输	60
8.6 外部援助保障	60
9 监督管理	61
9.1 培训与演练	61
9.2 奖励与责任追究	64
10 附则	65
10.1 术语和定义	65
10.2 应急预案备案	67
10.3 制定与修定	67
10.4 制定与解释	67
10.5 应急预案的实施	67
11 附表、附件及附图	68
附表 1 突发环境事件信息报告表	69
附表 2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演练记录	70
附表 3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修订记录	71
第二部分：突发环境事件专项应急预案	73
（一）突发环境事件水污染专项应急预案	73
1 环境风险源与环境风险评价	73
1.1 环境风险源及风险性	73
1.2 事故诱因及危害性	73
1.3 预防及应急准备	74
2 应急处置基本原则	75
3 组织机构及职责	75
4 预防与预警	75
4.1 风险源监控	75
4.2 预警行动	76
5 信息报告程序	76
5.1 信息报告与通知	76
5.2 信息上报	76
5.3 信息传递	77
6 应急处置	77

6.1 应急响应	77
6.2 应急措施	79
7 应急物资与装备保障	80
(二) 突发环境事件大气环境污染专项应急预案	81
1 环境风险源与环境风险评价	81
1.1 环境风险源及风险性	81
1.2 事故诱因及危害性	81
1.3 预防及应急准备	81
1.3.1 预防措施	81
1.3.2 应急准备	82
2 应急处置基本原则	82
3 组织机构及职责	83
4 预防与预警	83
4.1 风险源监控	83
4.2 预警行动	83
5 信息报告程序	84
5.1 信息报告与通知	84
5.2 信息上报	84
5.3 信息传递	84
6 应急处置	85
6.1 应急响应	85
6.2 应急措施	87
7 应急物资与装备保障	87
(三) 突发环境事件危险废物污染专项应急预案	88
1 环境风险源与环境风险评价	88
1.1 环境风险源及风险性	88
1.2 事故诱因、影响范围及危害后果	89
1.3 预防和应急措施	89
2 应急处置基本原则	90
3 组织机构及职责	90
4 预防与预警	90
4.1 风险源监控	90
4.2 预警行动	91
5 信息报告与发布	91
5.1 信息报告与通知	91
5.2 信息上报	92
5.3 信息传递	92
6 应急处置	92
6.1 应急响应	92

6.2 应急措施	94
7 应急物资与装备保障	97
（四）突发环境事件土壤污染专项应急预案	98
1 环境风险源与环境风险评价	98
1.1 影响范围及危害后果分析	98
1.2 预防措施	98
2 应急处置基本原则	99
3 组织机构及职责	99
4 预防与预警	99
4.1 环境风险源监控	99
4.2 预警及措施	100
5 信息报告与发布	100
5.1 单位内部信息报告	100
5.2 环境事件信息上报	101
5.3 向周边友邻单位通报	101
6 应急处置	101
6.1 应急响应	101
6.2 应急措施	103
7 应急物资与装备保障	104
第三部分：突发环境事件现场处置预案	105
1 突发火灾现场处置预案	105
2 环保处理设施非正常运转现场处置预案	107
3 渗滤液泄漏现场处置预案	108

第一部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综合预案

1 总 则

1.1 编制目的

为了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健全环境污染事故应急机制，提高企业应对环境污染事故能力，能够确保迅速做出响应，有领导、有组织、有计划、有步骤的按事先制定的抢险救援工作方案，有条不紊地进行抢险救援工作，采取及时有效的措施，将事故影响降到最低限度，增强综合处置突发环境事件的能力，预防和控制次生灾害的发生，确保在各类突发环境事件后承担应急救援的人员能够迅速、准确、高效地实施救援工作，最大限度地降低事故造成的人员伤亡、财产损失、环境破坏和社会影响，促进企业可持续发展，结合我厂实际，特制定本预案。

1.2 编制依据

本预案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行政规章、地方性法规和规章、有关行业管理规定和技术规范要求编制。主要依据如下：

1、国家、地方有关法律、法规、文件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2014]第九号，2015年1月1日实施）；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48号，2018年12月29日修正）；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43号，2020年4月29日修订，2020年9月1日起施行）；

(4)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七十号，2017年6月27日修订，2018年1月1日实施）；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31号，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于2018年10月26日修订通过，并施行）；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七十七号，

2018年12月29日起施行)；

(7)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21年修正)》(2021年6月10日主席令第八十八号,2021年6月10日施行)；

(8) 《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69号,2007年11月1日实施)；

(9)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最新修订版2021年4月29日(主席令81号)；

(10)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8号)；

(11)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监测技术规范》(HJ589-2021)；

(12) 《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隐患排查和治理工作指南(试行)》(公告2016年第74号)；

(13) 《山东省土壤污染防治条例》(2020.1.1)；

(14) 《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指南(试行)》(环办应急〔2019〕17号)；

(15) 《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HJ 941-2018)；

(16)《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发〔2013〕101号)；

(17)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环境保护部令第34号)；

(18) 《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国办函〔2014〕119号文)；

(19) 《国家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国发〔2005〕11号文)；

(20) 《环境保护部环境应急专家管理办法》(环发〔2010〕105号)；

(21) 《突发环境事件信息报告办法》(环境保护部令第17号)；

(22) 《突发环境事件调查处理办法》(环境保护部令第32号)；

(23)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环发〔2015〕4号)；

(24) 《山东省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鲁政办发〔2014〕15号)；

(25) 《山东省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鲁政办字〔2020〕50号)；

(26) 《山东省环境保护厅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鲁环字〔2021〕266号)；

(27) 《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指南》

(28) 《滨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滨州市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的通知》(滨政办字〔2021〕16号)；

(29) 《关于印发邹平市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的通知》((邹政发〔2022〕1号))。

2、标准、技术规范

- (1)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2018）》（GB50016-2014）；
- (2) 《室外排水设计规范》（GB50014-2021）；
- (3) 《建筑给水排水设计标准》（GB50015-2019）；
- (4)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
- (5)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生态环境部令 第15号）；
- (6)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 (7) 《建筑灭火器配置设计规范》（GB50140-2005）；
- (8) 《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 18218-2018）；
- (9)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 (10) 《危险废物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8-2019)；
- (11) 《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 (12) 《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4-2020)；
- (13) 《危险废物安全填埋处置工程建设技术要求》（环发〔2004〕75号）；
- (14) 《水体污染事故风险预防与控制措施运行管理要求》（Q/SY1310-2010）；
- (15) 《事故状态下水体污染的预防与控制技术要求》（QSY1190-2013）；
- (17)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 (18)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 (19)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 (20) 《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GBZ1-2010）；
- (21)《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1部分:化学有害因素》(GBZ 2.1-2019)；
- (22) 《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2部分:物理因素》（GBZ 2.2-2007）；
- (23) 《化工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计标准》（GBT 50483-2019）；
- (25) 《储罐区防火堤设计规范》（GB50351-2014）；
- (26) 《土壤环境质量标准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GB36600-2018）；
- (27) 《个体防护装备配备规范 》（GB 39800.1~4-2020）；
- (28) 《消防设施通用规范》（GB55036-2022）。

3、企业相关文件及资料

- (1) 环评、验收；
- (2) 企业提供的其他相关资料。

1.3 适用范围

1.3.1 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山东平福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厂区及周边环境敏感区域内，可能造成的泄漏、火灾、爆炸以及火灾事故后造成的次生环境事件等的处置和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救援，各环节应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及时采取有效的措施进行补救和控制。本应急预案涉及公司内部各部门。

1.3.2 事件分级

根据《山东平福环境服务有限公司环境风险评估报告》中的环境污染事件分类，参照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分级，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本公司可能发生的环境污染事件主要包括泄漏、火灾、爆炸、超标排放等突发环境事件引起的污染。对公司可能发生的突发环境事件分为Ⅰ级、Ⅱ级、Ⅲ级。突发环境事件状态下，当风险物质对厂界外水体、大气环境没有严重影响时，按公司级处理；当风险物质对厂界外水体、大气环境有较大影响，公司应急能力无法控制时，应立即上报上级政府部门，根据指示启动邹平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1）Ⅰ级事件

事件严重危害或威胁着公司及周围人员安全，已经或可能造成重大人员伤亡、重大财产损失或事件排放物料大量进入公司环境有可能外溢外环境，但仍在公司控制范围内，需要市、县政府协调，调度各方面资源和力量进行应急处置的紧急事件。如物料泄露、发生大型火灾、爆炸事故，废水、废气处理设施故障引发厂区环境发生重大污染。

（2）Ⅱ级事件

事件危害和影响超过特定生产装岗位或区域范围，但其影响和危害后果仍仅局限于公司范围，不会对公司外部区域造成影响。调集公司内应急资源和救援力量即可以满足事件应急处置需要和控制事故局势，不需要公司以外的应急力量和资源支持。

（3）Ⅲ级事件

事件危害和影响局限于公司特定生产装置、岗位或区域，不会对公司其它生产、后勤及办公区域和公司外部区域造成影响。事件所属（责任）单位自身的应急资源和救援力量即能够满足事故应急救援需要和控制事故局势，不需要公司另行配置资源便能完成事故抢险和处置。

1.4 预案体系

1、预案体系

应急管理是一项系统工程，生产经营单位的组织体系、管理模式、风险大小以及生产规模不同，应急预案体系构成不完全一样。我公司结合本单位的实际情况，分别制订相应的应急预案，形成体系，互相衔接。应急处置方案是应急预案体系的基础，应做到突发环境事件类型和危害程度清楚，应急管理责任明确，应对措施正确有效，应急响应及时迅速，应急资源准备充分，立足自救。我公司应急预案体系的构成为综合应急预案、专项应急预案和现场处置方案三种级别。

一级体系：综合预案；

二级体系：专项预案；

三级体系：现场处置方案。

根据环境风险评价专章的分析及结论，本公司可能存在的环境风险为发生火灾事故、非正常工况等引发的环境污染事件。按照 I 级事件、II 级事件、III 级事件分别制订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综合预案、大气污染专项应急预案、水和土壤污染专项应急预案和危险废物专项应急预案，以及现场处置方案，形成体系，相互衔接。

应急预案体系结构图见图 1.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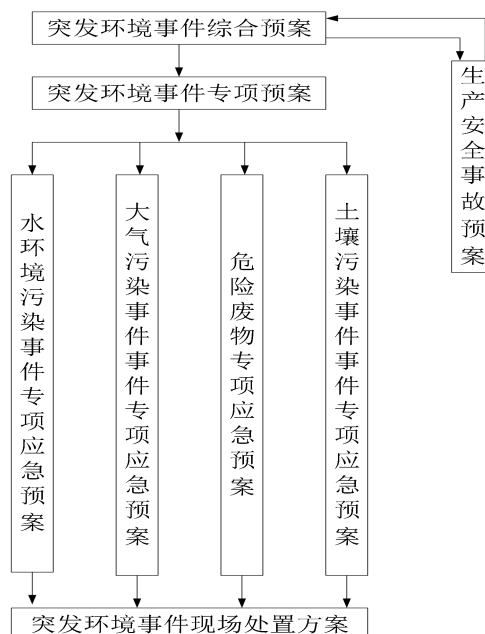


图 1.4-1 应急预案体系构成图

2、应急预案关系

山东平福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应急预案是滨州市和邹平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组成部分，服从邹平市政府主管部门的统一领导。公司内部各部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是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组成部分，接受公司应急指挥领导小组的具体指挥。公司内部突发环境事件属于公司范畴内的，则相应启动公司应急预案，若是超出公司能力范畴，则需及时上报主管部门，启动更高一级的应急预案即邹平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关系图见图 1.4-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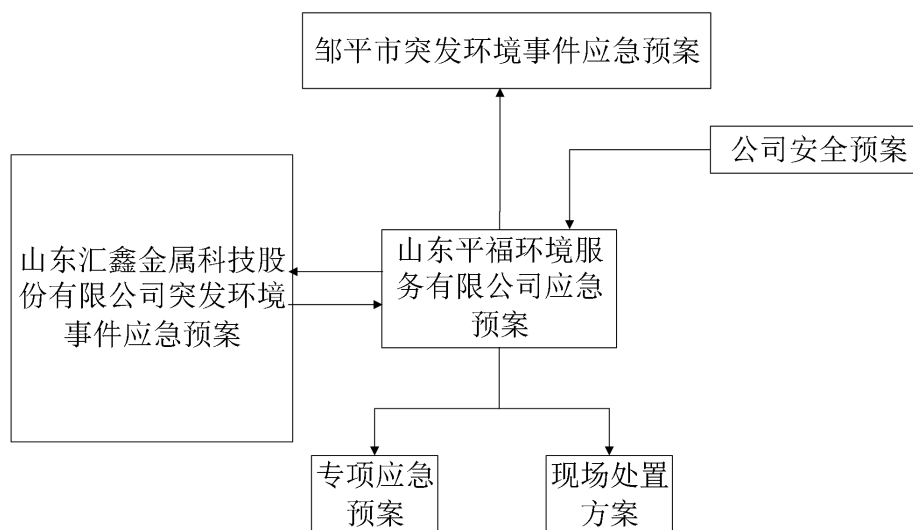


图 1.4-2 应急预案关系图

本预案主要针对生产区域具体的装置、场所或设施、岗位所制定的应急处置措施。现场处置方案根据风险评估及风险性控制措施逐一编制，做到了突发环境事件相关人员应知应会，熟练掌握，并通过应急演练，做到迅速反应、正确处置。

1.5 工作原则

在建立突发性环境污染事件应急系统及其响应程序时，本着实事求是、切实可行的方针，贯彻如下原则：

(1) 坚持以人为本、预防为主、减少危害、科学施救。加强对突发环境事件风险源的监测、监控并实施监督管理，建立环境事件风险防范体系，积极预防、及时控制、消除隐患，提高突发环境事件防范和处理能力，尽可能地避免或减少突发环境事件的发生，消除或减轻环境事件造成的影响，把维护员工的根本利益、保障企业及员工生命财产安全作为处置突发环境事件的首要任务，最大限度地减少突发环境事件造成的人员伤亡和危害；切实加强对应急救援人员的安全防护。

(2) 坚持统一领导，分类管理，分级响应。接受公司环保部门的指导，使车间的

突发性环境污染事件应急系统成为本公司安全环保系统的有机组成部分。加强车间各部门之间协同与合作，提高快速反应能力。针对不同污染源所造成的环境污染的特点，实行分类管理，充分发挥部门专业优势，使采取的措施与突发环境事件造成的危害范围和社会影响相适应。

（3）重视次生、衍生灾害。充分发挥专业人员的作用，提高应急处置水平，避免并高度重视可能发生的次生、衍生突发环境事件；加强宣传和培训教育工作，提高广大员工自救、互救和应对各类突发环境事件的综合素质。

（4）坚持平战结合，专兼结合，充分利用现有资源。积极做好应对突发性环境污染事件的思想准备、物资准备、技术准备、工作准备，加强培训演练，应急系统做到常备不懈，可为本企业和其它企业及服务社会提供服务，在应急时快速有效。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概况

山东平福环境服务有限公司成立于2008年01月25日，位于邹平市焦桥镇，注册资本4728万元，是北控城市资源集团的下属企业，主要从事危险废物的收集、运输、贮存、处置（焚烧、物化、固化填埋）等业务。公司厂区占地240亩，总投资2亿元。

公司主要从事工业固体废物（危险废物）的收集、贮存、处置。公司危险废物处置规模为11.44万吨/年，其中焚烧处置规模4.6万吨/年、固化填埋处置规模5.4万吨/年，物化处置规模1.44万吨/年，主要场所、设施包括收运系统、焚烧车间（含1条40t/d焚烧线和1条100t/d焚烧线）、固化车间、安全填埋场、201危废暂存库、401危废暂存库，402危废暂存库。

平福环境服务有限公司组成情况见下表。

表2.1-1 平福环境服务有限公司现有工程组成表

名称	环评审批部门	批复文号或建设时间	审批时间	环评报告（报表）名称	投产时间	验收情况
山东省工业固体废物（危险废物）处置中心	原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环审[2006]397号	2006年8月	《山东省工业固体废物（危险废物）处置中心环境影响报告书》	2015年11月	一期工程：2016年12月由省环保厅验收通过；二期工程：填埋场二期，于2021年8月3日通过自主验收
焚烧系统一期技改项目	----	登记表备案号20183716260003098	2018年11月	焚烧系统一期技改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	2018年11月	---
山东省工业固体废物（危险废物）处置中心改扩建工程	滨州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滨审批四（2019）380500058号	2019年12月30日	《山东省工业固体废物（危险废物）处置中心改扩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	2021年1月	一期工程：100t/d焚烧线，401危废暂存库，于2021年8月3日通过自主验收；二期工程：402危废暂存库，正在办理环保验收，目前试运行中

企业基本情况详见下表 2.1-2。

表2.1-2 企业基本情况一览表

单位名称	山东平福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组织机构代码	913716266722031772
法定代表人	陈震	单位地址	邹平市焦桥镇

中心经度	117.771742E	中心纬度	36.998079N
所属行业	N7724 危险废物治理	生产规模	焚烧处置规模 4.6 万吨/年、固化填埋处置规模 5.4 万吨/年，物化处置规模 1.44 万吨/年
职工人数	240人	历史事故	无

2.2 周边环境情况

1、地理位置

邹平市地处鲁中山区北部边缘，黄河下游南岸，西北隔黄河与济阳县、惠民县相望，北隔小清河与淄博市高青县为邻，东南与淄博市周村区毗连，东西分别与桓台县、章丘市接壤，最大纵距50.15km，最大横距57.55km，总面积为1251.75km²。邹平县西距济南90km，距济南国际机场62km，东距海滨城市青岛240km，距淄博市37km。

本公司位焦桥镇李家套村以北1.2km处，距离邹平市城区10.5km，距焦桥镇4.7km。

2、地形地貌

邹平市地处鲁中山区和鲁西北平原的迭交地带。南部古老基底岩裸露，形成山地相丘陵；北部和西北部处黄河下游，泥沙沉积，形成冲积平原。地势南高北低，从海拔826.8m的高山到海拔11.6m的平原，呈倾斜式下降。由于自然和人为的影响，形成了低山坡岭、冲积平原、河滩高地、水平梯田、近山阶地、沿河阶地、缓平坡地、背河槽状洼地等八种地貌类型。

邹平市南部有长白山，诸峰罗列，总面积66km²，大小山头300余个，有摩诃顶（又作沫湖顶）、白云山、会仙山、鹤伴山、九节青龙山、黄山等。摩诃顶在县城西南15km，为长白山最高峰，海拔826.8m，四山环拱。摩诃顶东南7km处为鹤伴山，海拔599m，林木葱茏，为林业基地。鹤伴山东南3km处为白云山，是长白山第二高峰。摩诃顶西北7km处为会仙山，海拔590m，山顶有八仙台遗址，盛产水果、药材。整个长白山体由火成岩、花岗岩等构成，为邹平市沙石材料基地。

3、气象气候

邹平市地处温带半湿润大陆性季风气候区，受太阳辐射、季风和自然地理环境的影响，形成了四季分明、干湿明显的基本气候特征。春季多风干燥，夏季湿热多雨，秋季天高气爽，冬季长而干寒。全县气温适中，光照充裕热量丰富，无霜期较长，有利于种植越冬作物和夏播作物。主要气象特征值如下：

气温：年平均气温13℃。极端最高气温42.8℃，极端最低气温-25.1℃。

降水：年平均降水量633.3mm，且多集中于6、7、8、9月份，11、12月份降雨最少；

年蒸发量1118mm。

风：市境属季风气候区。全年主导风向SE，频率8.9%；次主导风向为WNW，频率为8.4%。历年平均风速为2.8m/s，历年最大风速为20m/s。

4、水文地质

邹平市城区附近水文地质特征可分为东部山前平原，西部低山丘陵与山前平原混合区，中部有黄山火成岩地质体阻挡了南部山区地下水径流补给源入城区，在地质结构与含水岩性上有较大差异，地下含水层的厚薄，透水性能，给水度的差异很大，形成了东部为贫水区，西部为富水区，北部又较南部补给条件好。同时，东部的基岩埋深140-200m，但累计含水沙层只有30-50m，而西部基岩石埋深80-160m，含水沙层却有40-100m，由于东、中、西部水文地质差异，补给条件也不同，西部优于东部。

公司所在区域地下水类型为松散岩类孔隙水，浅层淡水的底板埋深在20-45m之间，含水层较薄，为粉砂、粉细砂，富水性不强，单井涌水量小于500m³/d，水化学类型复杂，以重碳酸钙或钙镁型为主，矿化度在1-2g/L之间。公司所在区地下水补给来源主要为大气降水渗入补给、孝妇河侧渗补给和灌溉水回归补给，地下水流向由南向北。

5、植被

本地区内动植物类群多种多样，经过长期的自然选择、人工培育、逐步形成了丰富的生物资源。全县农作物种类繁多，门类也比较齐全，粮、棉、油、桑、菜、烟、果、药等均有生产。粮食作物以小麦、玉米为主，大豆、地瓜、高粱、谷物少量种植。

2.2.2 社会环境

1、大气环境风险受体情况见表 2.2-2。

表 2.2-2 企业周边 5km 范围内大气环境风险受体情况一览表

类别	环境敏感特征					
	厂址周边 5km 范围内					
环境空气	序号	敏感目标名称	相对方位	距离/m	属性	人口数
	1	李套村	SSE	1600	村庄	20
	2	张套村	SSE	2050	村庄	732
	3	南段村	SE	2000	村庄	502
	4	北段村	SE	1536	村庄	818
	5	孙庄村	SE	2150	村庄	847
	6	焦桥镇孙段幼儿园	SE	2250	学校	123
	7	大城村	ESE	2000	村庄	1075
	8	后大城村	ESE	2030	村庄	583

9	贤村	E	3000	村庄	418
10	朱套村	S	2500	村庄	400
11	东言礼村	S	4400	村庄	1090
12	西言礼村	S	4000	村庄	1158
13	旧口村	S	3150	村庄	852
14	韩店镇旧口幼儿园	S	3500	学校	152
15	释家村	SSW	3150	村庄	572
16	姚家村	SSW	3200	村庄	470
17	耿家村	SSW	3750	村庄	655
18	苏家村	SSE	4250	村庄	1083
19	黄里村	SSE	5080	村庄	545
20	西杜村	SE	4050	村庄	782
21	小北杜村	SE	4350	村庄	244
22	小位村	SE	4780	村庄	256
23	东杜村	SE	4600	村庄	744
24	小赵村	SE	3900	村庄	156
25	牛家新村	ESE	4350	村庄	1144
26	太平村	ESE	3150	村庄	427
27	前三村	ESE	3500	村庄	542
28	兴隆村	E	4000	村庄	205
29	焦桥中学	E	4900	学校	1350
30	焦桥镇中心小学	E	4900	学校	800
31	焦桥镇中心幼儿园	E	5080	学校	880
32	焦桥镇卫生院	E	5080	医院	160
33	焦桥镇政府驻地	E	4900	政府	200
34	义和村	ENE	3400	村庄	285
35	孟王村	ENE	3680	村庄	183
36	东直村	ENE	3700	村庄	890
37	西直村	NE	3660	村庄	431
38	车郭村	N	4880	村庄	982
39	小杜村	NE	4900	村庄	488
40	潘刘村	NNW	4730	村庄	570
41	曹王村	NNW	3800	村庄	674
42	郑家村	NNW	3370	村庄	798
43	杨家村	NNW	2930	村庄	720
44	辛集村	NW	2400	村庄	1176
45	辉里村	NW	3220	村庄	1508

	46	孙镇二小	NW	3450	村庄	820	
	47	党里村	WNW	3670	村庄	250	
	48	于何村	NW	3090	村庄	754	
	49	新商村	WNW	4540	村庄	402	
	50	北王村	WNW	4990	村庄	205	
	51	伍户村	W	3810	村庄	823	
	52	周家村	W	4320	村庄	854	
	53	王五东村	W	4850	村庄	701	
	54	前官庄村	SW	4780	村庄	254	
	55	邱家村	SW	5010	村庄	420	
	56	冯家村	SW	4220	村庄	1021	
	厂址周边 5km 范围内人口数小计						36125
	其他需要特殊保护的区域						无
	大气环境敏感程度 E 值						E2
地表水	接纳水体						
	序号	接纳水体名称	排放点水域环境功能		24h 内流经范围/km		
	1	小清河	IV类		51		
	内陆水体排放点下游 10 km(近岸海域一个潮周期最大水平距离两倍)范围内敏感目标						
	序号	敏感目标名称	环境敏感特征	水质目标	与排放点距离/m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地表水环境敏感程度 E 值						E3
地下水	序号	环境敏感区名称	环境敏感特征	水质目标	包气带防污性能	与下游厂界距离/m	
	1	李套村	不敏感	III 类	D2	1600	
	地下水环境敏感程度 E 值						E2

2.2.3 环境质量概况

1、环境空气

(1) 区域空气基本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滨州市生态环境质量概要（2022 年）》，滨州市城区细颗粒物（PM_{2.5}）年均值 38 微克/立方米，同比改善 5.0%；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年均值 70 微克/立方米，同比改善 5.4%；二氧化硫（SO₂）年均值 15 微克/立方米，同比改善 6.2%；二氧化氮（NO₂）年均值 30 微克/立方米，同比改善 3.2%；一氧化碳（CO）日均值 1.2 毫克/立方米，同比改善 14.3%；臭氧（O₃）日最大 8 小时均值 185 微克/立方米，同比恶化 2.8%；城区空气质量综合指数 4.55，同比改善 3.6%。因此细颗粒物（PM_{2.5}）、臭氧（O₃）均不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中二级标准要求。因此，滨州市城区环境空气质量未达到国家《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中二级标准要求。

（2）区域大气治理方案：

邹平市人民政府已经制定《邹平市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污染防治技术指南》、《邹平市重点区域工业炉窑（砖瓦、耐火材料和建陶等）污染防治技术指南》、《关于印发进一步做好全市扬尘污染防治工作意见的通知》（邹政字[2019]11号）、《邹平市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工作方案》（邹蓝天指[2020]3号）等相关区域治理文件，开展区域环境整治，加快推进区域环境治理，并逐步改善园区环境质量。

根据区域治理方案，削减区域污染物排放，腾出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有利于区域环境改善。

2、地表水

本区域地表水为小清河。根据地表水环境功能划分，小清河属于《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 IV类水域。根据山东省滨州生态环境监测中心发布的《滨州市生态环境质量概要(2022年)》，2022年全市31个市控以上地表水考核断面全部达标，其中小清河水质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V类标准要求。因此，小清河水质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V类标准。

3、地下水

根据《滨州市生态环境质量概要（2022年）》可知，全市共19处生活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100%。地表水水源地15处，水质均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地下水水源地4处，其中邹平市3处（邹平城南水厂、邹平月河水厂、邹平黛溪水厂）、博兴县1处（博兴县自来水厂），水质均符合《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类标准，水环境功能区达标率100%。因此区域地下水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类标准要求。。

4、声环境

该厂所在区域的声环境质量状况较好，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2类标准。

5、生态环境

本厂所在地主要植被类型是一些农田、野生杂草、灌木等，还有一些人工速生杨树；野生动物较少，无珍稀濒危动物，生态环境一般。

2.3 应急预案回顾性评估

根据《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第十二条，企业结合环境应急预案实施情况，至少每三年对环境应急预案进行一次回顾性评估。有下

列情形之一的，及时修订：

- （一）面临的环境风险发生重大变化，需要重新进行环境风险评估的；
- （二）应急管理组织指挥体系与职责发生重大变化的；
- （三）环境应急监测预警及报告机制、应对流程和措施、应急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的；
- （四）重要应急资源发生重大变化的；
- （五）在突发事件实际应对和应急演练中发现问题，需要对环境应急预案作出重大调整的；
- （六）其他需要修订的情况。

山东平福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020 年针对厂区编制了《山东平福环境服务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风险等级为较大风险，该风险应急预案已通过滨州市生态环境局邹平分局备案审查（备案时间为 2020 年 12 月，编号为 371626-2020-450-M），目前备案即将到期，根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三条可知，山东平福环境服务有限公司需重新修订应急预案。

企业近三年内无因违法排放污染物、非法转移处置危险废物等行为受到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处罚。

3 风险源与处置措施

3.1 原则

- (1) 应急行动优先于生产活动。
- (2) 人的生命、健康为首位，其次为环境，最后是公司资产。
- (3) 环境目标优先保护次序为：人口聚集区>饮用水和工业用水源或取水口>名胜古迹、文物保护单位>农田、林场、旅游游乐场所。

3.2 环保处理设施发生异常

- (1) 当系统发生故障后，当班人员立即上报车间主任，确认发生故障的具体位置；
- (2) 当确认发生故障的具体位置后，联系维修车间确认发生的故障是否能立即进行维修处理，若无法立即处理，则应立即上报车间主任，受影响的工序应强制停产；
- (3) 维修完毕后，应先进行试生产，确认处理设施是否正常运行，待运行正常后再进行正常生产。

3.3 突发火灾

- (1) 当各风险源遇明火、火花、高热等引起小火灾时，现场人员在做好防护的条件下立即使用干粉灭火器对准火源进行扑灭，并向班长进行报告
- (2) 当火势较大时，则立即向公司应急小组进行汇报
- (3) 应急组织指挥人员达到现场后，就火灾情况做出判断，启动相应的应急预案。
- (4) 现场处置组到达现场后，在做好个体防护的前提下，按照消防程序使用就近的灭火器进行灭火，同时向周围设备、易燃物品喷洒雾状水进行冷却，防止相邻设备、物品因温度过高燃烧。
- (5) 医疗救护组到达现场后，在确保自身安全的前提下立刻抢救伤员。
- (6) 组织现场与抢险无关的人员疏散至紧急集合点。
- (7) 消防队到场后，将指挥权交由消防指挥员指挥火灾扑救，公司抢险人员听从指挥，协同扑救。

3.4 泄漏

1、物料大量泄漏应急处置措施

(1) 防火堤内物料大量泄漏应急措施

- ①所在岗位操作人员发现险情后立即向班长汇报，班长立即向公司应急救援领导小组和值班领导汇报；

②岗位操作人员戴好防护器具进入事故现场迅速切断物料泄漏源头，同时检查罐区雨、污排泄阀门关闭是否严密；

③班组长组织堵漏抢险人员赶到现场后立即开展堵漏作业；

④生产总工立即安排调整事故影响区域的生产作业；

⑤应急人员戴好防护用具做好事故现场的隔离警戒、人员疏散、环境可燃气体和有毒气体浓度监测、消防应急和回收污染物料等处理。

⑥如果泄漏物料过多，及时对泄露的物料用防爆物料专用泵收集进入储罐或其他收集容器，防止物料进入雨排。

(2) 暂存区泄漏及物料溢出防火堤围堰的应急处置措施

①组织有关人员，穿戴好劳保护品，进行封堵及抢修处理工作；

②注意现场监护，禁止机动车辆进入现场，防止发生外来人员中毒、火灾灼伤等事故；

③将泄漏物料回收处理，不能回收的进入收集池，进行中和处理，合格后再外运到处理单位进行处理；

④发现防火堤围堰破损或伸缩缝泄漏或穿墙管等出现物料溢出，要采取措施，用沙包等器具堵塞漏点；将物料浓度较高的进行回收，浓度较低的，用防爆物料专用泵排入空闲储罐或其他收集容器进行处理，防止物料外排。

⑤发现大规模泄漏造成物料溢出防火堤围堰，要及时用沙袋封堵，将物料截留在围堰防火堤内，立刻组织对物料浓度较高的进行回收，浓度较低的，用防爆设备专用泵排入空闲储罐或其他收集容器进行处理，防止物料外排。

2、突发物料泄露事件的应急处置措施

当突发泄露事件发生时，应急指挥部立即下令启动本专项预案，开展应急处置工作。并根据泄露情况，启动其他的相关应急预案。

具体处置措施有以下几个方面：

(1) 发现泄漏时应立即向安环部及部门负责人报警，清点现场人员后撤离与事故无关的其他人员，速撤离泄漏污染区至上风向 500 米外，并通知周边企业做好防范措施。应急处置人员穿化学防护服，佩戴空气呼吸器。在保证自身安全的前提下实施堵漏，控制泄漏物的影响范围，防止泄漏物流入水体、地下水管道或排洪沟等限制性空间。若现场无有效堵漏工具，施救人员负责现场区域警戒，禁止无关人员、车辆进入，等待消防、环保等专业应急人员到来。

(2) 进入泄漏现场进行处理时，从上风向进入突发事件现场，注意安全防护，救援人员必须配备必要的防护工具。应急处理时严禁单独行动，要有监护人，必要时用水枪、水带掩护。

(3) 迅速报告应急指挥部，由总指挥下达企业内部启动应急预案的指令，同时通知各指挥部成员和应急救援队伍迅速赶赴事故现场。

(4) 公司根据事故状态，命令应急救援队伍立即展开救援工作。如果自身力量难以完成救援工作或救援时有可能会出现更大的人员伤害时，要即刻拨打求助电话，请求专业抢险队伍援助，通讯联络部门向市公安、安监应急、卫生、环保等部门进行报告和求援。

(5) 当外部救援人员到达后，事故处置组应全力做好协调配合工作，详尽地提供出泄漏地点的基本情况，以便救援人员做出快速判断，制订、实施救助方案。消防救护人员佩戴好空气呼吸器，首先查明现场有无中毒人员，以最快的速度将中毒人员脱离现场，同时由消防队员身着防化服向泄漏点周围喷雾状水，吸收已经挥发到空气中的有毒气体，防止其大面积扩散，导致隔离区外人员中毒。处在下风向区域内职工立即佩戴过滤式防毒面具或以湿毛巾、口罩等物品捂口鼻，到集结地点，按统一安排，协助抢险抢修队进行工作，一定要注意对自身眼睛和面部的防护，以免造成新的伤害。

(6) 环境监测，应根据当时风向、风速，判断毒气扩散的方向和速度，进行监测尽快查明有毒气体浓度和扩散情况，将监测结果及时报告指挥部；安全疏散组根据指挥部决定通知扩散区域内的居民群众撤离，事故处置组采取有效措施控制污染面的扩大，将环境污染降低到最低程度，同时根据现场情况，及时向环境保护部门报告。

(7) 安全警戒，按指挥部指定地点集结人员，在事故现场周围设岗，划分禁区并加强警戒和巡回检查，阻止无关人员进入事故现场。当有毒有害气体扩散波及周边安全时，应迅速组织有关人员，按指挥部确定的路线、集结点安全疏散、撤离，同时周边街道由交警进行管制。

①危险区的设定

小事故事发点为危险区；一般事故事发点为危险区；大事故与重大事故全厂区均为危险区。

②事故现场隔离区的划定方式、方法

发生微量泄漏的小事故，以 50 米为半径划定隔离区；发生中量泄漏的大事故划定半径 150 米为隔离区；发生大量泄漏的重大事故划定半径 500 米为隔离区；发生特别

重大事故由公安、消防、安监等部门统一划定隔离区。

③事故现场隔离方法

小事故由事发工段安排专人在事故周围 50 米范围内的路口、道路、建筑等处人为隔离；一般事故由车间在事故周围 100 米处设立隔离，必要时可由公司办公室协助安排人员，要求隔离人员至少两人可相互观察到；大事故由公司应急指挥中心与车间人员共同设立隔离区、立警示牌；重大事故由公司应急指挥中心通知周边区域人员，共同在道路、路口设立警示牌、拉警戒线。

④事故现场周边区域的道路隔离或交通疏导办法。

如发生特别重大事故，我公司周围半径 1000 米处设立隔离区，由我公司人员协助公安、交通部门设立警戒线；严禁车辆、人员进入，所有车辆可绕行。

(8) 泄漏如一时难以得到控制，可能产生更大的事故隐患或对周边企业、周边村庄、社区及周边环境构成较大影响时，应当机立断，按照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措施进行处理。在泄漏的处理过程中，应急人员应尽快采取有效措施进行处理，并将环境保护作为重点，如可能对环境造成影响时，应立即采取紧急措施予以处理，并及时告知周边企业、周边村庄、社区，及时疏散下风向人员。

(9) 如发生人员中毒时，应急救援人员必须佩戴空气呼吸器进入现场危险区，沿逆风方向将患者转移空气新鲜处，保持患者呼吸道通畅，根据受伤情况进行现场急救，并拨打电话 120，直至医务救援人员赶到，视实际情况将受伤、中毒人员送往医院抢救。

(10) 当事故得到控制，事故处置部门对设备系统进行详细检查，确认事故隐患已消除，总指挥根据环境监测的监测结果，发布救援队伍撤离现场，恢复生产，解除交通管制指令。

3.5 爆炸

(1) 发现灾情，现场工作人员立即采取措施处理，防止灾情进一步扩大，并迅速向应急指挥中心报告。力争在事故初期得到控制，力求最小的事故损失发生爆炸事故，导致有毒有害介质泄漏；

(2) 发生爆炸事故，导致环保处置设施受损，运转异常。当现场人员不能及时扑救，需启动了公司应急预案时，公司应急指挥中心接到报告后，立即组织力量展开抢险扑救。同时成立现场指挥中心，指挥各应急小组展开应急救援工作。

(3) 抢救、抢修人员到达现场后，配戴好防毒面具，坚持优先救人，即“先救人，后救物”的原则。

若灾情快速蔓延，可能影响周边建筑物时，马上拨打 110、119 报警。

当公安、消防队到来后，将事故情况向公安、消防队说明清楚。应急队员服从公安消防队的指挥。如事故扩大有危及生命危险时，参与应急的队员应尽快撤离到安全地方。

(4) 安全警戒人员接到事故预警信号后，立即开启厂区大门，必要时派人到相关路口带引消防车。

(5) 现场处置组到达现场后，担负厂区治安和交通指挥，在事故现场周围设岗，划分禁区并加强警戒和巡逻检查。

如当事故扩大危及到周围人员安全时，应迅速组织有关人员协助友邻单位、过往行人在政府指挥中心指挥协调下，向上侧风方向的安全地带疏散。

(6) 医疗救护组到达现场后，当现场有人受伤或中毒时，与消防队配合，应立即救护伤员和中毒人员，对中毒人员应根据中毒症状及时采取相应的急救措施，对伤员进行清洗包扎等急救处置，重伤员及时送往附近医院抢救。

(7) 通讯联络组到达现场后，根据指挥中心的命令，及时组织事故抢险过程中所需物资的供应、调运；对内、外联系，准确报警，及时向社会救援组织传递安全信息，发布险情，进行现场与外界有效沟通，以获得有力的社会支援。

(8) 若引发火灾事故，应严格按照公司“火灾应急预案”进行处理。

3.6 环境风险单元及风险因素辨识

公司的环境风险单元及风险因素辨识见表 3.6-1。

表 3.6-1 环境风险单元及风险因素辨识

系统	事故类型	影响程度	原因分析
收集运输系统	泄漏	人员受伤，危险废物污染环境	不按交通规则行驶或不按照安全条例进行运行前检查；交通环境复杂，车辆控制失灵或驾驶人员失误、碰撞；包装封闭不严或包装破损
	火灾爆炸	人员受伤，危险废物污染环境	装载易燃易爆危险品车辆无防火防爆措施；未专线停放，运行中遇明火、碰撞、静电等；危险化学品包装不合要求；包装封闭不严或包装破损
储存系统	火灾爆炸	引起贮存区火灾、造成环境污染；人员伤亡	危废成分无标志、误标；现场违规动火；不相容物料混合反应
	有毒有害气体放散	环境空气质量受到破坏	不相容物料混合反应，放出有害气体；除臭系统不正常运转
	危险废物遗	形成潜在的环境威胁	包装存在破损、密封不严；接收人员入库前检

	漏、泄漏		查不仔细，巡检不到位
预处理系统	中毒	有毒有害物质扩散至环境中，损害人的身体健康	不相容物料混合反应，放出有害气体；除臭系统不正常运转
	泄漏	对周围构筑物产生腐蚀，减少装置使用年限；人员受伤	操作人员违规操作；预处理装置损坏
焚烧系统	有毒有害气体放散	环境空气质量受到破坏	系统、管道连接处泄漏或堵塞；系统负压不稳；除臭系统不正常运转
	爆炸	人员伤亡、设备损坏	控制仪表不正常；控制系统运转不正常；操作人员违规操作
安全填埋系统	渗滤液泄漏	水环境质量受到破坏	汛期暴雨溢流；防渗膜泄漏；渗滤液导排管道损坏
物化及污水处理系统	污水泄漏	污水处理不达标，水环境质量受到破坏	污水处理设备故障
	有毒有害气体放散	环境空气质量受到破坏	不相容物料混合反应，放出有害气体；除臭系统不正常运转
	泄漏	形成潜在的环境威胁	设备、管道、泵、法兰等连接处泄漏，设备、管道受损泄漏，巡检不到位
公用工程	火灾爆炸	设备损坏，人员受伤	缓冲罐等压力容器故障；燃气设施泄漏；空压机；液压油管道泄漏；有关人员违规用火

4 组织指挥体系及职责

4.1 应急组织体系

为确保一旦发生环境突发环境事件时指挥有力，分工负责，抢险快速，处理得当，公司成立环境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指挥中心，负责应急救援工作的组织和指挥，指挥中心设在公司安环部。指挥中心下设应急指挥办公室，负责发生环境突发环境事件时的应急救援工作。指挥部组织体系详见图 4.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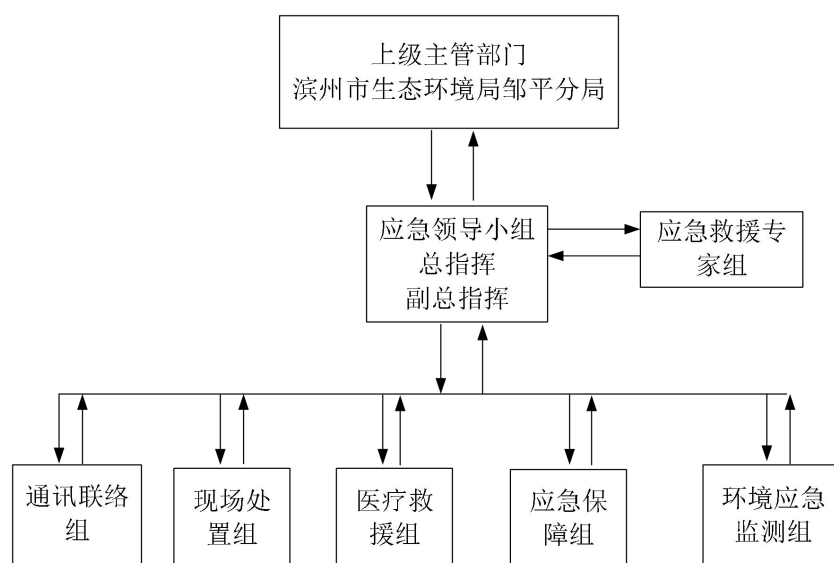


图 4.1-1 应急救援组织体系图

应急指挥部

总 指 挥：王风臣 联系电话：18854365176

副总指挥：杨兴民 联系电话：13930768780

成 员：刘晓东、王兵学、龙殿发、李强、王艳彬、魏金辉、吕哲、王海洋、马雪婷、孙兴宇、陈小乐

应急救援指挥部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安环部。

4.2 指挥机构及职责

4.2.1 应急指挥体系

环境事件应急救援领导小组由总经理、总经理助理、生产总监、技术总监及各部门负责人组成，领导小组下设应急救援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安环部办公室（夜间由领导带班值班）。领导小组负责应急救援工作的现场指挥及日常应急管理事务与协调，在突发环境事件状态下，应急救援指挥部设在事件现场，负责协助和指挥现场的应急救援工作。

由总经理任总指挥，分管安全环保领导任副总指挥（如总指挥和副总指挥不在时，由公司安环部负责人任总指挥，全权负责应急救援工作）。发生事件时，以下列分工和程序进行；在其他公司发生事件时，应急救援指挥部人员在接到通知后，均有责任、有义务立即赶赴现场组成临时指挥部，指挥抢险救援工作。

公司应急指挥机构图见图 4.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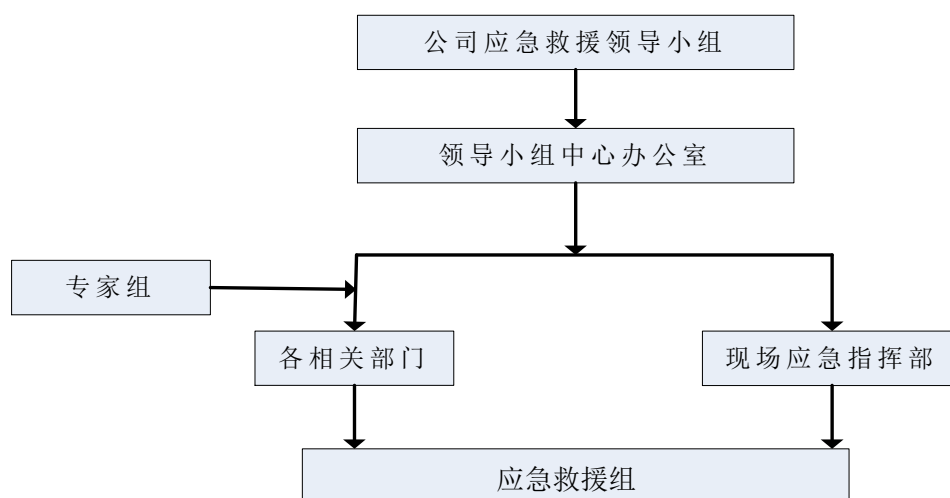


图 4.1-2 公司应急指挥机构图

4.2.2 应急指挥部门职责

(1) 应急指挥部

总指应急指挥部是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的最高指挥机构，对本公司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工作全面负责，具体有以下职责：

①贯彻执行国家、当地政府、上级主管部门关于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和应急救援的方针、政策及有关规定。

②组织制定、修改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预案，组建应急救援队伍，有计划地组织应急救援培训和演习。③审批并落实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所需的监测仪器、防护器材、救援器材等的购置。

④检查、督促做好突发环境事件的预防措施和应急救援的各项准备工作。

⑤批准应急救援的启动和终止。

⑥及时向上级有关部门报告突发环境事件的具体情况，必要时向有关单位发出增援请求，并向周边单位通报相关情况。

⑦组织指挥救援队伍实施救援行动，负责人员、资源配置、应急队伍的调动。

⑧协调事件现场有关工作。配合政府部门对环境进行恢复、事件调查等工作。

⑨负责对员工进行应急知识和基本防护方法的培训，向周边企业、敏感点等提供本单位有关危险化学品特性、救援知识等的宣传材料。

指挥部成员职责：

总指挥：全面负责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工作。发生环境事件时，启动、关闭应急救援预案；在启动预案，组织应急的同时，负责向上级应急指挥部报告；负责组织人员对事故现场进行恢复，并落实整改措施；负责配合上级有关部门对事故进行调查处理。

副总指挥：发生环境突发事件时，协助总指挥对事故进行组织救援；总指挥不在现场或者不方便履行职责时，行使总指挥的权力。

成员：在各自分管的工作范围内，协助副总指挥开展应急救援工作。

（2）应急办公室

由应急指挥部成员组成。

①在公司应急救援指挥部领导下，负责公司突发环境事故应急救援日常管理工作；

②负责公司应急救援体系建设，组织编制和修订公司综合应急预案和专项应急预案，监督、预防预警、应急救援员培训的演练，应急救援处置、评估分析、信息发布、应急救援保障和宣传等工作；

③负责应急值守、信息汇总和突发事件处置的综合协调工作；

④负责监督落实公司应急救援指挥部有关决定事项及上级部门关于应急救援工作的文件、指示、批示精神；

⑤发生突发事件时，根据总指挥的命令启动本预案，按照本预案的规定通知有关职能部门以及有关单位，密切关注事故控制情况，及时与事故单位现场保持联系，及时了解情况并向指挥部报告，将指挥部领导的指示传达给有关单位和部门；

⑥为是否组成现场应急救援指挥部及确定现场指挥部组成人员和专家提出建议，下达应急救援指挥有关指令；

⑦负责统一对外联络工作，及时向上级有关部门报送应急救援工作信息，统一向新闻媒体发布应急救援信息；

⑧组织召开事故原因分析会议；

⑨及时办理指挥部领导交办的各项工作。

（3）通讯联络组

组 长：刘晓东

联系电话：18860576303

组 员：王兵学 联系电话：18854365138

①随时向总指挥、副总指挥汇报，负责按指挥部命令进行上、下级的联系，做好抢险工作的记录，协助检查预案，执行情况，根据技术人员的意见，随时向指挥部汇报。

②负责现场通讯和对外联系（随时听从现场指挥，是否拨打 119 报火警和拨打 120 急救电话，以及与其他相关部门联系），保证信息畅通。

（4）现场处置组

组 长：龙殿发 联系电话：18854365187

组 员：李 强 联系电话：18860576315

王艳彬 联系电话：18254370443 以及各部门应急救援人员协同配合。

①负责向领导部门、消防部门及当地政府发出救援信号。

②负责组织救援小组成员进行应急救援活动。

③事故发生时，救援小组成员要穿戴好防护用品，迅速进行现场查明火情及危害程度。

④利用自有灭火器材及消防设施，开展灭火自救。

⑤负责对厂区内员工进行紧急疏散工作。

⑥负责控制现场局面，保护人身及财产安全。

⑦保护好现场，实行 24 小时对火灾源及中毒区监控。

⑧负责在灭火完成后及时对企业各建筑物、生产装置以及道路进行清洗，消除污染。

（5）医疗救援组

组 长：魏金辉 联系电话：18854365180

组 员：吕 哲 联系电话：18854365196 以及各部门应急救援人员协同配合。

①向当时医疗机构发出求救信号及信息，报告事故发生地及人员伤亡情况，提供必要的救治。

②进入事故发生区或中毒危害区，抢救伤员及中毒人员。

③指导危害区、事故发生区公众进行自救及互救。

④集中清点输送伤员。

（6）应急保障组

组 长：王海洋 联系电话：18860599390

组 员：马雪婷 联系电话：18454339438 以及各部门应急救援人员协同配合。

负责一切后勤事务、工具材料及抢救物资的供应，配合各组工作。负责担负应急救援器材、防护器材及消防器材等的准备及协助工作及饮水供应，疏散物资管护，以及伤员送院治疗相关费用，手续等工作。随时向总指挥、副总指挥汇报，负责按指挥部命令进行上、下级的联系。

(7) 环境应急监测组

组 长：孙兴宇 联系电话：18854365193

组 员：陈小乐 联系电话：18706608361 以及各部门应急救援人员协同配合。

①负责配合企业委托的有资质和能力的专业监测机构进行监测，跟进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监测，掌握第一手监测资料，并配合地方环境监测机构进行应急监测工作。

②负责环保设施的运行情况的上报工作。

③负责环保设施的相关后处理工作实施。

5 预防与预警机制

5.1 环境风险源监控

对公司可能涉及的风险因素进行识别并进行风险评价，对评价出的主要风险因素编制具体的管理方案或控制措施。在本厂实施过程中按管理方案或控制措施进行实施，并对实施效果进行监控。

5.1.1 风险源监测监控方式、方法

①公司建立健全的环境风险源监控制度，落实安全环保责任制；

②根据突发环境事件的特点，将环境风险源作为重点部位，成立公司检查组，每月对环境风险源进行一次全面检查，运行人员定期对生产设备进行定期巡视，及时掌握设备的运行情况，加强定期巡检并做好记录，对检查中发现的隐患和问题要及时进行整改，对于不能立即整改的问题需上报公司，并提出不断改进的措施；

③配备好相应的安全环保设施设备，并确保灵敏好用；

④对公司生产装置、车间、危废暂存库、罐区等环境风险源部位安装自动视频监控系统，生产区涉及可燃气体部位如二燃室燃烧器、窑头天然气阀门组等位置设置可燃气体报警仪，当可燃气体发生泄漏或在空气中的浓度达到爆炸下限时，便发出声光信号报警，以提示尽快进行排险处理；危险废物暂存库设置有毒气体报警仪，当有毒气体发生泄漏或在空气中的浓度达到下限时，便发出声光信号报警，以提示尽快进行排险处理。

⑤建立监测机制，对可能导致突发环境事件以及由于其他突发事件导致环境污染突发事件的环境风险源进行监测。

⑥在检查和监控中发现可能导致突发环境事件的信息后，要及时上报总指挥，总指挥召集指挥部成员针对可能导致的突发环境事件研究确定应对方案，并通知有关部门、单位采取相应措施，预防突发事件发生。针对突发环境事件应制定具体的应对措施，做到早发现、早防范、早报告、早处置。

5.1.2 采取的预防措施

公司应急指挥中心根据重特大事件预测与预警结果，针对应急事件开展风险评估，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

公司定期组织相关单位进行突发事件应急救援预案的修订、评审，及时将修订后的预案传达至相关单位，各单位针对风险源要及时对职工进行应急预案和相关急救知识的培训并定期组织开展事故应急演练。各单位负责对应急救援器材定期检查、维护保养，

确保满足使用要求。质量部负责医疗器材的维护保养，对于超过保质期的急救药品要及时更换，满足应急使用要求。

公司要定期对压力仪器、仪表进行校验，确保监测设施的灵敏可靠，各单位定期对动静泄漏点进行排查，发现跑冒滴漏及时处理，避免泄漏造成环境污染或造成事故隐患。

1、加强设备管理

- (1) 加强管理，按规定检测设备、更新设备，杜绝跑、冒、滴、漏。
- (2) 推行设备专人管理制度，定期进行设备大检查和安安全大检査。
- (3) 对公司现有的应急器材进行定期维护，保证其正常工作。

2、加强生产管理

- (1) 加强管理，严格按规程进行操作。
- (2) 加强现场巡检，做到及早发现问题，及早解决问题，避免重大、特大突发环境事件的发生。
- (3) 加强操作人员技术培训，提高操作水平，保证生产平稳操作。
- (4) 采取各种突发环境事件预防防范措施，定期进行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演练，提高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能力。

5.1.3 突发事件应急措施

泄漏：必须按照尽快截断风险物质来源，可以关闭相关阀门，减少泄漏。同时，严控各种火源，必要时断电，严防起火。

火灾：如发生初期火灾，可以充分利用岗位配置的灭火器材或消水栓等进行扑救。要注意灭火剂必须适合所灭火源，注意防范触电。灭火人员必须保证自身和他人安全。

爆炸：如发生爆炸，首先确定爆炸设备、部位、可能伤害人员，并摸清是否可能发生次生爆炸、是否发生火灾。要尽快采取措施关闭爆炸部位相关的物料管路及电气线路，切断风险物质的补给，消除点火源。

5.2 预警及措施

本公司建立环境风险预警机制，加强运营过程中环境风险的监控、反馈和管理，最大限度的规避环境风险，避免造成环境污染。本公司采取如下环境风险预警措施：

- (1) 在生产车间安装监控摄像头、手动火灾报警装置、便携式气体检测报警器。
- (2) 定期对各设备、电器线路检维修。
- (3) 公司设立巡检制度，各岗位操作工对各风险源定期巡检。
- (4) 定期委托监测机构对公司排放的废气、噪声、废水等污染物排放情况，并登

记录。

(5) 根据监测预警和巡检预警结果，并通过核查、综合分析等，及时综合判定出环境风险的预警。

5.2.1 预警级别划分

当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后，为了迅速、准确地做好事件等级预报，减少伤害和损失，首先确定应急状态及预警相应程序。当事件发生后，车间负责人在积极组织人员进行事故应急处理外，立即上报应急领导小组，由应急领导小组根据事故等级确定预警范围及措施。

根据该企业突发环境风险性事件可能发生的部位、事故的严重性、紧急程度和可能波及的范围，对应风险源分级内容，将该企业突发环境事件的预警分为三级。预警级别由高到低，依次为一级预警、二级预警、三级预警。

(1) 三级预警：由于设备设施故障或其他原因，可能发生生产装置或储罐区局部泄漏，物料少量泄漏，可能引发三级突发环境事件的，可发出三级预警。

(2) 二级预警：当生产装置、车间、仓库等发生火灾或易燃液体泄漏时，情况比较紧急，可能发生或引发二级突发环境事件的；或三级突发环境事件已经发生，且抢救无效，短时间内不能制止，可能进一步扩大影响范围，造成较大危害的，可发出二级预警。

(3) 一级预警：设备、设施严重故障发生火灾爆炸，原料泄漏引发爆炸情况紧急，可能发生一级突发环境事件的；或二级突发环境事件已经发生，且抢救无效，短时间内不能制止，可能进一步扩大影响范围，造成更大危害的，可发出一级预警。

每级预警通知均要通过电话迅速进行，然后随事态的发展情况和采取措施的效果预警会升级、降级或解除。

5.2.2 应急预警程序

应急救援领导小组接到可能导致发生突发环境事件的信息后，按照应急预案及时研究确定应对方案，并通知有关部门采取相应行动。

当突发性环境事件已经发生，可能会造成，但尚未达到一般环境事件（Ⅲ级）预警标准时，现场操作人员立即向部门相关负责人报警；当达到一般环境事件（Ⅲ级）预警标准时，车间应立即启动应急预案，并向主管安全环保领导报告；当超过一般环境事件（Ⅲ级）预警标准时，尚未达到较大环境事件（Ⅱ级）预警标准时，车间办公室向主管安全环保领导预警；当达到较大环境事件（Ⅱ级）预警标准时，车间办公室应立即

启动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向公司负责人报告；当超过较大环境事件（II级）以上预警标准时，在立即启动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同时向上级环境保护部门报告。

预警信息的发布程序如下：

III级事件：车间管理人员、周围人员、发现人

II级事件：应急领导小组、车间管理人员、周围人员、发现人

I级事件：当地政府、环保主管部门、周边保护目标、应急领导小组、车间管理人员、周围人员、发现人

一般及以上事件：当地政府、环保主管部门、周边保护目标、应急领导小组、车间管理人员、周围人员、发现人

5.2.3 预警措施

在确认进入预警状态之后，根据预警相应级别公司应急指挥中心按照相关程序可采取以下行动：

I级预警：现场人员报告部门负责人，核实情况后立即报告总指挥，应急救援指挥部组织启动公司应急预案，将现场情况汇报邹平市政府部门启动应急预案。

II级预警：现场人员报告部门负责人或公司领导，核实情况后立即上报应急救援指挥部，由应急救援指挥部启动应急预案。

III级预警：现场人员立即报告事故发生部门相关负责人，并通知安全环保部，部门负责人视现场情况组织现场处置，安全环保部视情况协调相关部门进行现场处置，落实巡查、监控措施；如隐患未消除，应通知相关应急部门、人员作好应急准备。

以上预警信息报告通知遇非工作日时，通知值班领导，并及时报告应急指挥部总指挥。

5.2.4 预警发布方式

公司应急指挥组和相关职能部门，通过以下方式、方法，发布或获取预警信息：

- (1) 公司现有的通讯资源发布预警（座机、手机、应急广播）；
- (2) 车间上报的预警信息（口头形式、手机、对讲机）。

5.2.5 信息接收与通报

公司24小时应急值守电话：18860576315 18854365193。

信息接收时值班人员应询问并记录准确的时间、地点、部位、风险物质、发展态势及人员受困、伤亡等情况。

信息接收后值班人员应第一时间将突发环境事件预警情况通报公司领导，公司负责人根据突发环境事件危害程度和发展态势上报给上级政府部门。

5.2.6 信息上报

事件发生后达到 I 级预警的，公司负责人负责向上级主管部门、上级单位通告、报警或请求支援。以座机和手机为主要通信方式，突发环境事件报告内容包括时间、地点、类型、风险物质、污染情况、险情紧急程度、突发环境事件发展态势及人员受困、伤亡等情况。上报时限：核实情况后立即上报。情况紧急时，突发环境事件现场有关人员可以先直接向上级有关部门报告和请求支援，同时再按程序上报各级负责人。

5.3 预警发布、调整与解除

5.3.1 内部报告程序

最早发现突发环境事件者应立即报告当班班长或车间负责人，车间负责人在根据警情判断是否需要上报。若超过车间内部处置能力应立即报告公司领导，向公司应急指挥中心报告。情况紧急时，突发环境事件现场有关人员可以直接向应急指挥中心报告。

报告突发环境事件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 (1) 突发环境事件发生的时间、地点以及突发环境事件现场情况；
- (2) 突发环境事件发生的简要过程；
- (3) 突发环境事件已经造成或者可能造成伤亡人数；
- (4) 已经采取的措施。

5.3.2 外部报告程序

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后，公司负责人应立即向相邻协助单位通报，应核实情况后立即向滨州市生态环境局邹平分局报告，时间不得超过 1h，并立即组织进行现场调查。

报告突发环境事件应包括以下内容：

- (1) 突发环境事件发生所在单位的名称、地址；
- (2) 突发环境事件发生的时间、具体地点以及现场情况；
- (3) 突发环境事件发生的简要过程；
- (4) 突发环境事件已经造成或者可能造成的环境污染范围、程度，伤亡人数和初步估计的直接经济损失；
- (5) 已经采取的措施；
- (6) 可能影响的范围、预警级别；

(7) 突发环境事件发生时气象条件。

5.3.3 发布流程

预警信息发布的流程图见图 5.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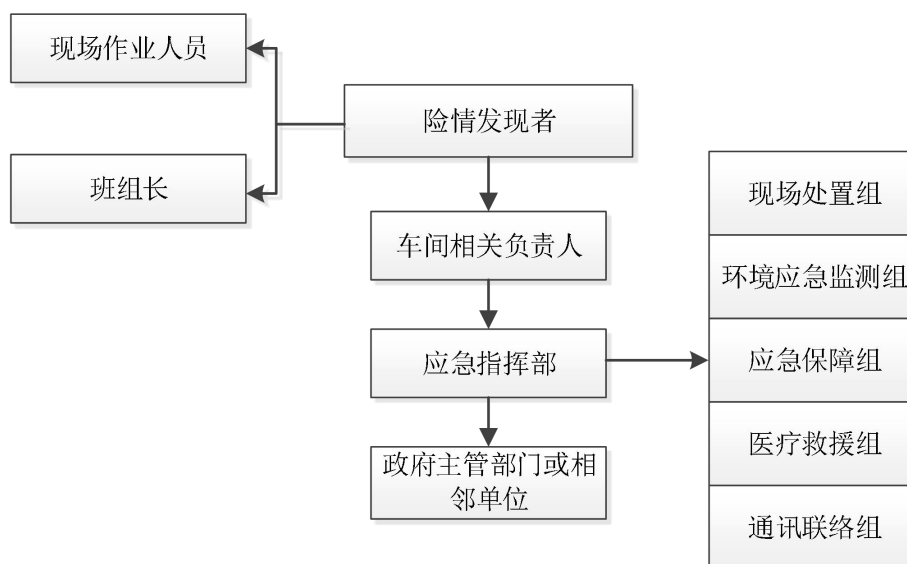


图 5.3-1 预警信息发布的流程图

5.3.4 预警发布的调整与解除

1.对突发环境事件预警信息进行分析判断，确认各种来源信息可能导致的环境污染程度，初步确定预警范围并向公司应急指挥部报告。

2.预警警报发布后，公司应急指挥部各职能部门应当迅速作好有关准备工作，应急队伍应当进入待命状态。

3.根据可能发生的突发环境事件的控制程度和发展态势，当危害程度超出已发布预警范围时，则应提高预警级别；当突发环境事件得到有效处置，污染程度明显小于已发布预警范围时，则应降低预警级别。

4.经对突发环境事件信息进行分析、判断，或者经应急指挥部会商，突发环境事件得到控制或隐患已消除，可宣布预警结束。

本厂发生 I 级以下级别的环境事件后，按照上述预警信息发布程序进行，在 30 分钟内完成内部报告程序，发生 I 级以上（包含 I 级）级别的环境事件后，按照上述预警信息发布程序进行，在 1 小时内完成外部报告程序。

5.4 报警、通讯联络方式

5.4.1 24 小时有效报警装置

公司内突发环境事件报警方式采用内部电话和外部电话（包括手机、对讲机等）线路进行报警，由指挥组根据事态情况通过公司通讯系统向公司内部发布突发环境事件消息，做出紧急疏散和撤离等警报。需要向社会和周边发布警报时，由公司主要负责人向政府以及周边单位发送警报消息。事态严重紧急时，通过指挥组直接联系政府以及周边单位负责人，由公司负责人亲自向政府或负责人发布消息，提出要求组织撤离疏散或者请求援助，随时保持电话联系。

在生产过程中，岗位操作人员发现火灾、超标排放等突发事件时，应立即采取相应措施予以处理。操作人员无法控制时，立即向当班班长或车间主任报告，现场领导依据突发环境事件的类别和级别，应立即向应急救援领导小组有关成员汇报，确定应急救援程序，并通知领导小组和其它成员。

5.4.2 24 小时有效的内部、外部通讯联络手段

公司 24 小时应急值守电话：18860576315 18854365193 。

公司应急救援人员之间采用内部和外部电话（包括手机、对讲机等）线路进行联系，应急救援小组的电话必须 24 小时开机，禁止随意更换电话号码。特殊情况下，电话号码发生变更，必须在变更之日起 48 小时内向应急指挥部报告。应急指挥部必须在 24 小时内向各成员和部门发布变更通知。

（1）单位互助

公司与山东汇鑫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长期以来，与公司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与公司相互依存，互利互惠。在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兄弟单位能够给予公司运输、人员、救治以及救援部分物资等方面的帮助。同时也能够依据救援需要，提供其他相应支持。外部应急救援物资见下表：

表 5.4-1 外部消防设施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品牌	型号/规格	储备量	报废日期	主要功能	备注
1	灭火毯	/	/	3	/	消防设施	应急物资室
2	空气呼吸器	/	/	2	/	个人防护	应急物资室
3	应急箱	/	/	1	/	应急	应急物资室
4	担架	/	/	1	/	应急	应急物资室
5	灭火器	/	MF/ABC8	21	/	消防	车间、厂区

6	耳塞	/	/	6	/	应急	应急物资室
7	绝缘手套	/		2	/	消防设施	应急物资室
8	绝缘水鞋	/	/	1	/	个人防护	应急物资室
9	防毒面具	/	/	6	/	个人防护	应急物资室
10	安全帽	/	/	4	/	个人防护	应急物资室
11	手电筒	/	/	2	/	应急	应急物资室
12	安全绳	/	/	1	/	个人防护	应急物资室
13	消防沙	/	/	1	/	应急	厂区
14	消防锨	/	/	3	/	应急	厂区
15	消防沙桶	/	/	3	/	应急	厂区
环境应急支持单位信息							
序号	类别	单位名称		主要能力			
1	应急救援单位	山东汇鑫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应急物资、应急救援力量			
2	第三方监测机构	山东中泽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或邹平本地具备资质的环境监测单位		提供应急监测			

(2) 公司周边应急有关单位联系方式见表 5.4-2。

表 5.4-2 应急救援有关单位联系方式一览表

序号	单位名称	联系方式
1	滨州市生态环境局	0543-3186800
2	滨州市应急管理局	0543-3165000
3	邹平市人民政府	0543-4261431
4	市生态环境局邹平分局	0543-4266332、12345
5	邹平市公安局	0543-4360210、110
6	邹平市公安消防大队	0543-4334911、119
7	邹平市人民医院	0543-4357501、120
8	邹平市应急管理局	0543-4263000
9	邹平分局环境监测站	0543-4266341
10	焦桥镇人民政府	0543-4861001
11	焦桥镇卫生院	0543-4861037
12	山东汇鑫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854302205
13	李家套村	13406195888
14	山东中泽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13963399001

6 应急处置

6.1 分级响应

6.1.1 响应等级划分

按照事故可控性、严重程度和影响范围及应急响应所需资源，将事故应急响应分为一级应急状态（重、特大事故），二级应急状态（较大事故），三级应急状态（一般或轻微事故或事件）。

三级应急响应由车间负责人组织实施，二级应急响应由公司应急指挥机构组织实施，一级应急响应报邹平市应急指挥部组织实施。

（1）三级响应

发生三级突发环境事件时启动三级应急响应救援，只需要公司内部一个部门或车间正常可利用资源即可应对处理，能及时控制事态扩大，并逐步消除风险。正常可利用资源是指公司在日常工作中可以响应的人力、物力。三级应急响应的指挥由车间负责人或班长自行完成。

（2）二级响应

发生二级突发环境事件时启动二级应急响应救援，需要公司内多个部门参与响应救援，充分发挥公司内部的有利资源，部门需要合作，并且提供人员、设备或其他各种资源。二级应急响应的指挥部依据本应急救援预案组成，由总指挥领导指挥。

（3）一级响应

发生一级突发环境事件时启动一级应急响应救援，必须利用外界资源应对处理，或者需要其他的机构联合处理的各种情况，由公司应急指挥部通知联系上报邹平市应急救援指挥部。一级应急响应由邹平市或更高一级的应急救援指挥部指挥。

（4）分级响应的协调

当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要按照制定的应急救援预案分级响应，立即组织救援并逐级上报。指挥部各成员接到通知后要立即赶赴事件现场，按分工职责迅速开展救援工作。

6.1.2 响应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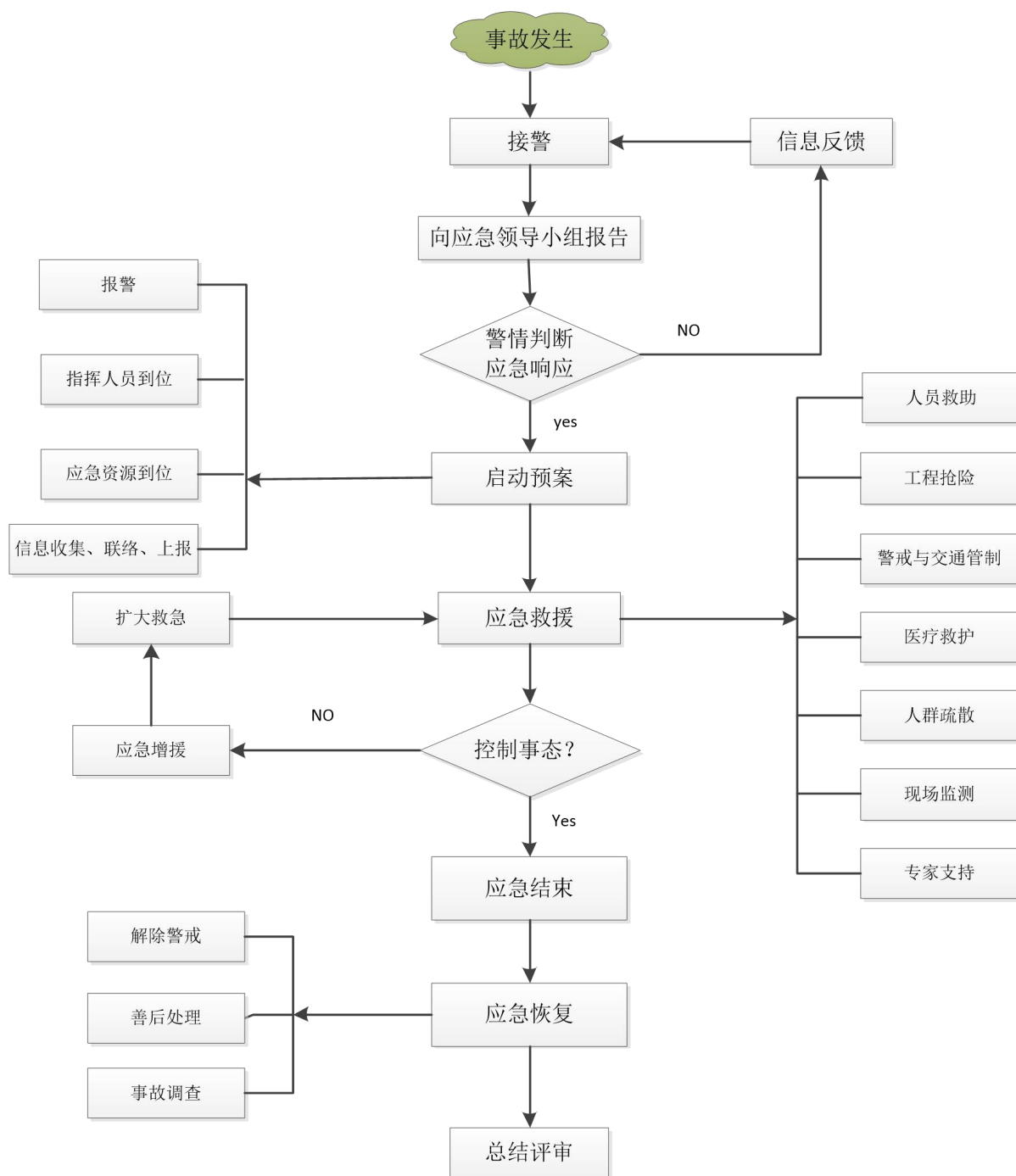


图 6.1-1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响应程序图

6.1.2.1 启动 III 级应急响应

- 1、生产设备及其管线发生少量跑冒滴漏；
- 2、危废出现少量泄漏，物料未流出危废库。影响范围在岗位范围内；
- 3、现场气体检测报警器发生报警，疑似发生有毒气体或可燃气体泄漏或产生；
- 4、现场出现初期局部火灾。

利用在岗人员或车间内应急力量能够及时处理、解决的事件，启动 III 级响应，运

行现场处置方案，本班组职工参与。由车间应急救援小组实施抢救工作。不能及时处理的或车间力量控制不住的，上报应急指挥部，启动 II 级应急救援响应。

6.1.2.2 启动 II 级应急响应

- 1、厂区各生产设备及输送管线出现较大泄漏事故；
- 2、废气及废水治理设施，运行异常，导致处理效率下降；
- 3、现场气体检测报警器发生报警，确定发生有毒气体或可燃气体泄漏，且现场有毒气体浓度较高，可燃气体泄漏车间无法控制；
- 4、现场初期局部火灾车间无法控制，需要多部门联合扑灭。

发生二级突发环境事件时，事故发生人员立即通知车间负责人，车间负责人观察现场后，立即上报公司领导，并告知具体情况，由应急领导小组值班人拉响警铃通知全厂人员，并立即通知总应急指挥，应急领导小组总指挥决定启动 II 级救援响应。

同时应急总指挥应立即通知公司应急小组成员，立即召集公司的应急工作小组到事故现场待命，各应急专业队携带应急设备迅速赶赴事故现场，立即进入抢险救援状态，进行必要的疏散、隔离和抢险工作。主要是立即确定当时风向，沿着上风向疏散厂区内与抢险无关的人员到安全地带，设置隔离区域，在泄漏事故发生处设置警戒线；立即确定当时风向（如当日方向为东南风，应向东南方向撤离），沿着上风向疏散厂区内与抢险无关的人员到安全地带。与此同时救援排险组立即切断事发现场的电力、管道输送阀门等，防止事故连锁反应，波及范围的延伸及扩大。抓紧时间查找泄漏源，及时堵漏，并合理处置危险废物；医疗救护队对受伤的人员根据伤势严重程度由重到轻的进行急救。不能及时处理的或公司力量控制不住的，上报总指挥，启动 I 级应急救援响应。

6.1.2.3 启动 I 级应急响应

- 1、罐区及管线发生大量泄漏，物料或污染水流出厂区，对周边环境造成污染；
- 2、生产装置及管线发生气体泄漏，有毒有害气体对周边环境造成污染，天然气管道断裂依靠公司力量无法控制泄漏；
- 3、火灾事故，依靠公司力量控制不住；

启动公司级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后，突发事件单位立即向公司报警。指挥部制定处置方案后安排各应急救援队开展应急救援工作，同时安排医疗救护队拨打 110、120 急救电话和通知友邻单位、公安、环保及地方政府，在启动此应急预案的同时安排应急人员对公司周边居住区居民、厂区人员等进行应急疏散、救援，特别是下风向范围内的职工和周边居民；周边居民的疏散工作由应急救援队员配合邹平市政府、派出所等部门进行

引导疏散。友邻单位、社会援助队伍进入厂区时，指挥部应责成专人联络，引导并告知安全、环保注意事项。本公司的救援专业队，也是外单位事故的救援队和社会救援力量的组成部分，一旦接到救援任务，要立即组织人员，及时赶赴突发事件现场协助救援。

6.1.3 扩大应急响应的条件

扩大或提高应急相应级别的主要依据是：突发环境事件危险程度；突发环境事件影响范围；突发环境事件发生时公司控制事态能力。

(1) 已经是 II 级事件的，控制措施无法起效，突发事件影响范围扩大升级，应启动 I 级响应，控制事态发展。

(2) 已经是 I 级应急事件的，事态继续发展的，立即报告当地政府主管部门，由当地政府部门启动相应的应急预案。

6.1.4 本预案与政府应急预案的应急响应联动关系

当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在启动本预案的同时，根据政府部门的应急预案的规定，当达到其相应级别的突发环境事件标准时，由政府部门启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当上级政府部门到达现场后，将指挥权上交，公司各应急人员听从上级部门的指挥和安排。

6.1.5 应急结束

(1) 应急终止的条件

经应急处置后，现场应急指挥部确认下列条件同时满足时，向应急指挥中心报告，公司应急指挥中心方可下达应急终止指令：

- ①突发环境事件现场得到控制，突发环境事件条件已经消除；
- ②污染源的泄漏或释放已降至规定限值以内；
- ③突发环境事件所造成的危害已经被彻底消除，无继发可能；
- ④突发环境事件现场的各种专业应急处置行动已无继续的必要；
- ⑤采取了必要的防护措施以保护公众免受再次危害，并使事件可能引起的中长期影响趋于合理且尽量低的水平。

(2) 应急终止程序

- ①现场救援指挥部确认终止时机，或事件责任单位提出，经现场救援指挥部批准；
- ②现场救援指挥部向所属各专业应急救援队伍下达应急终止命令。

(3) 应急终止后续工作

应急终止后需进行事件后处理工作：继续对现场环境进行跟踪监测，现场生产恢复

和事件应急评估。

(4) 应急总结和事件应急评估

现场应急指挥部负责编写应急总结和事件应急评估工作：

①事件情况，包括事件发生时间、地点、污染范围、损失、人员伤亡情况、事件发生初步原因；

②应急处置过程；

③处置过程中动用的应急资源；

④处置过程遇到的问题、取得的经验和吸取的教训；

⑤对预案的修改建议。

6.2 应急措施

6.2.1 应急响应原则

(1) 应急行动优先于生产活动。

(2) 人的生命、健康为首位，其次为环境，最后是公司资产。

(3) 环境目标优先保护次序为：人口聚集区>饮用水和工业用水源或取水口>名胜古迹、文物保护单位>农田、林场、旅游游乐场所。

6.2.2 污染源控制

根据现场情况迅速控制污染源，防止突发环境事件继续扩大。必要时装置停车进行工艺应急，减少对环境的污染。对于污染物的处置要符合国家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处置要求，严禁随意丢弃、掩埋或交与无危废处理资质单位处置。

现场泄漏物要及时进行覆盖、收容、稀释、中和处理，使泄漏物得到安全可靠的处置，防止二次事故的发生。泄漏物处置主要有4种方法：

1、围堤堵截：液体少量泄漏应筑堤围堵，控制泄漏源，及时将泄漏液体收集到容器中；大量泄漏时会四处蔓延扩散，难以收集处理，需筑堤引流到事故应急池内。

2、稀释与覆盖：为减少大气污染，通常是采用消防水枪向有害物蒸汽云喷射雾状水，加速气体向高空扩散，使其在安全地带扩散。采用此措施时，将产生大量的事故水，应将其引流至事故应急池内暂存；对于液体泄漏，为降低物料向大气中的蒸发速度，可用泡沫或其他覆盖物品覆盖外泄的物料，在其表面形成覆盖层，抑制其蒸发。

3、收容（集）：对于大型泄漏，可选择用气动隔膜泵将泄漏出的物料抽入容器内或槽车内；当泄漏量小时，可用沙子、吸附材料、中和材料等吸收中和。

4、废弃：将收集的泄漏物收集后按性质规范处置。用消防水冲洗剩下的少量物料现场洗消水利用围堰收集后转入事故应急池。要及时关闭雨水阀，防止物料外流，尽量减少突发事件对环境造成危害。

5、事故水去向：事故应急池废水，应经检测分析后由物化车间负责处理。

6.2.3 罐区泄漏应急措施

①立即关闭阀门；

②及时用泵将泄漏物料移至其他储罐（盛装同类型物料）或其他盛装容器内如方箱，最大程度减少物料对周边环境空气的影响；

③为降低物料向大气中的蒸发速度，可用泡沫或其他覆盖物品如塑料布等覆盖外泄的物料，在其表面形成覆盖层，抑制其蒸发，当泄漏量小时，可用沙子、吸附材料、中和材料等吸收中和。

④罐区内泄漏物料转移后，用消防水冲洗剩下的少量物料现场洗消水利用围堰收集后用泵将洗消水收集统一处理。

容器发生泄漏后，应采取措施修补和堵塞裂口，制止化学品的进一步泄漏，堵漏方法如下：

表 6.2-1 事故应急方案程序表

部位	形式	方法
罐体	砂眼	使用螺丝加粘合剂旋进堵漏等方法
	缝隙	使用外封式堵漏袋、电磁式堵漏工具组、粘贴式堵漏，或采取高分子复合材料修复技术
	孔洞	使用各种木楔、堵漏夹具、粘贴式堵漏密封胶（适用高压容器）堵漏
	裂口	使用外封式堵漏袋、电磁式堵漏工具组、粘贴式堵漏
管道	砂眼	使用螺丝加粘合剂旋进堵漏
	缝隙	使用外封式堵漏袋、金属堵漏套管、电磁式堵漏工具
	孔洞	使用各种木楔、堵漏夹具、粘贴式堵漏密封胶（适用高压容器）堵漏
	裂口	使用外封式堵漏袋、电磁式堵漏工具组、粘贴式堵漏
阀门		使用阀门堵漏工具组，进行紧固，或注入式堵漏胶、堵漏夹具堵漏
法兰		使用专用法兰夹具，注入式堵漏胶堵漏

6.2.4 火灾爆炸应急措施

(1) 当各风险源遇明火、火花、高热等引起小火灾时，现场人员在做好防护的条件下立即使用干粉灭火器、灭火毯、消防沙灯对准火源进行扑灭，并向班长进行报告。

(2) 当火势较大时，则立即向公司应急小组进行汇报。

(3) 应急组织指挥人员达到现场后，就火灾情况做出判断，启动相应的应急预案。

(4) 应急抢险组到达现场后，在做好个体防护的前提下，按照消防程序使用就近的消防设施进行灭火，同时向周围设备、物料喷洒雾状水进行冷却，防止相邻设备、物

品因温度过高燃烧。

(5) 污水监控：

环境监测人员严密监控污水流向，利用沙袋在火灾现场四周构筑围堰，阻止消防废水流出厂界，待火灾扑灭火后，将围堰内的消防废水转移至污水处理厂处理。

(6) 医疗救护组到达现场后，在确保自身安全的前提下立刻抢救伤员。

(7) 现场处置组组织现场与抢险无关的人员疏散至紧急集合点。

(8) 公安、消防队到场后，将指挥权交由消防指挥员指挥火灾扑救，公司抢险人员听从指挥，协同扑救。

6.2.5 危险废物泄漏应急处置

(1) 应佩戴好个人防护用品，严禁盲目进入，迅速关闭阀门、打料泵等，对泄漏源进行封堵，控制泄漏继续扩大。

(2) 对于易燃物质泄漏，严禁火种，避免一切因磨擦、碰撞而引起的静电或火花。扑灭任何明火及任何其它形式的热源和火源，以降低发生火灾爆炸危险性。

(3) 使用不产生冲击、静电火花的工具把泄漏物回收至密闭的容器中，移至安全场所。

(4) 切断火源，小量泄漏：用砂土等其它惰性材料吸收。大量泄漏：构筑围堤收容；用砂土覆盖，降低蒸气灾害。若流出危废暂存库时，应使用砂土构筑围堰阻挡，防止进入下水道、排洪沟等限制空间，并避免造成更大范围的污染。

(5) 保持空气流通，减少挥发性溶剂聚集，避免发生安全事故。

(6) 作好相关泄漏记录，及时查明原因和追究相关责任。

6.2.6 装置单元风险事故应急处置措施

(1) 发现泄漏人员均可根据突发情况，立即上报车间相关负责人，并告知应急指挥部；

(2) 设定初始隔离区，封闭突发事件现场，紧急疏散转移隔离区内所有无关人员，同时通过电话、广播等形式告知其他车间人员现场突发事件情况。

(3) 参与应急的工艺人员根据介质毒性等情况佩戴空气呼吸器或过滤式防毒面具，上（侧）风向进入事故区，及时控制或切断风险源，减少或者停止排放污染物，全力控制事件态势，严防二次污染和次生、衍生事件发生，消除环境污染；

(4) 根据突发事件情况，安排生产装置的停车工作，停车步骤应严格参照操作规程等要求执行。

(5) 对于有火灾爆炸危险的物料进行有效防护或转移到安全处。对于有火灾爆炸危险的有毒物质的泄漏，在处理时要采用不产生火花的工具和穿防静电工作服，并准备好足够的消防器材。

(6) 遇有物料泄漏时，视不同物料性质，及时组织人员用围堰或沙土围堵或引至安全场所和容器，防止物料对当地水体和土壤造成污染；在易燃物料泄漏的应急过程中，严禁使用铁质工器具，避免产生火花，形成火灾、爆炸事故；在处理过程中，若出现异常声音或容器出现变形时，应组织救援人员及时撤离。

6.2.7 物料输送过程中泄漏应急处置

公司液体物料采用管线输送，物料管道输送过程中泄漏事件应急措施如下：

1、罐体、阀门、法兰、接管处发生渗漏、滴漏等少量泄漏情况。

1) 周围严禁火种，并设法消除漏点。

2) 发现泄漏人员均可根据泄漏情况迅速启动报警系统；

3) 设定初始隔离区，封闭突发事件现场，紧急疏散转移隔离区内所有无关人员；

4) 断开管线与储罐可靠连接，停止装卸泵。

5) 佩戴空气呼吸器或过滤式防毒面具，上(侧)风向进入泄漏区，及时控制或切断风险源，减少或者停止排放污染物，全力控制事件态势，严防二次污染和次生、衍生事件发生，消除环境污染。

6) 线形管线等处出现泄漏，内用棉纱、胶垫等作衬垫，然后用管箍、管卡等进行紧急堵漏处理。阀门、法兰等设备垫片损坏、腐蚀泄漏等，关闭泄漏点上下游相关阀门，切断泄漏点与系统的连接，排空物料，然后更换垫片或阀门、法兰。泄漏点上游无阀门的：小量泄漏采用专用堵漏工具进行堵漏；大量泄漏，关闭泄漏点下游阀门，防止物料倒流，切断与泄漏点相连的上游设备的物料来源，对泄漏设备进行降温、降压、清洗、吹扫处理后，由设备部门进行维修操作。

7) 检查突发事件区域的污水、雨水排水切换阀门，确认处于关闭状态(视区域内污水与消防水情况及时开启污水阀排至事故应急池)；检查封堵泄漏区的防火堤或围堰的泄漏孔洞，用砂土封堵，防止污水与受污染消防水外溢，造成环境污染。

8) 用干燥的砂土或其它不燃材料吸收或覆盖，收集于容器中。

9) 无法控制泄漏时，应立即向公司应急救援指挥部报告。

2、发生大量泄漏时：

1) 事故发生后, 当班人员迅速佩戴好防护用品并在对事故现场实施监控后, 在有专人监护情况下, 进入到事故现场进行勘察, 以确定事态的发展趋势, 确定泄漏的具体情况。

2) 事故现场在抢修堵漏处理的同时, 现场监护人员根据抢险处理情况, 及时与指挥部联系并报告处理情况, 当事态有扩大的危险时及时上报有关部门, 由指挥部决定是否请求社会支援, 及时组织外部及周边人员的安全疏散和撤离。

3) 危险区的隔离: 在通往事故现场的主要通道设置隔离区, 避免无关人员进入或靠近事故现场。

4) 发生泄漏事故后, 应急人员及时对漏点位置、泄漏情况做出判断后, 对漏点所在的管道、设备进行预先处理, 采用封堵、打衬胶、箍等方法进行堵漏。应急人员在处理漏点的同时, 及时将泄漏及处理情况汇报公司应急指挥部, 由公司应急指挥部根据泄漏量的大小, 决定是否紧急停车, 并组织公司及周边区域人员进行撤离, 以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6.2.8 突发大气环境污染事件应急措施

(1)、设定初始隔离区, 封闭事件现场, 紧急疏散转移隔离区内所有无关人员;

(2)、应急人员根据介质毒性等情况佩戴空气呼吸器或过滤式防毒面具, 上(侧)风向进入泄漏区, 及时控制或切断风险源, 减少或停止排放污染物, 全力控制事件态势, 严防二次污染和次生、衍生事件发生, 消除环境污染;

(3)、对泄漏源采取喷洒泡沫隔绝、蒸汽(水雾)稀释、注水冷却、降温方式阻止其向大气中扩散;

(4)、迅速布点监测, 确定污染物种类、浓度, 以及现场空气动力学数据(气温、气压、风向、风力、大气稳定程度等), 采取有效措施保护敏感环境目标; 联系第三方环境监测机构进行支援, 对突发事件造成的危害进行监测, 直至符合国家、地方环境保护标准;

(5)、由现场处置组对泄漏点采取封堵措施, 暂时无法封堵的, 使用开花水枪稀释泄漏气体, 用泥沙吸收、覆盖事故水, 防止液体流出厂界或挥发至大气中;

6、环境应急监测组和安全警戒组佩戴防护器材对事件现场进行有毒、有害、可燃气体浓度监测, 确定安全卫生防护距离, 及时汇报指挥部监测结果, 指导事件救援; 根据上级生态环境部门应急监测方案, 协助做好现场应急监测。

(6)、在应急处理过程中，应使用防爆工具避免产生火花，形成火灾、爆炸事件；在处理过程中，若出现异常声音或容器变形，应及时撤离。

6.2.9 突发水体环境污染事件应急措施

(1) 采取有效措施，尽快切断污染源；

(2) 迅速了解事发地及下游一定范围的地表及地下水文条件、重要保护目标及其分布等情况；

(3) 迅速布点协助应急监测公司进行采样检测，在第一时间确定污染物种类和浓度，并出具监测数据；测量水体流速，估算污染物转移、扩散速率；

(4) 针对特征污染物质，采取有效措施使之被有效拦截、吸收、稀释、分解，降低水环境中污染物质的浓度；

(5) 严防饮水中毒事件的发生，做好对中毒人员的救治工作；

(6) 对污染状况进行跟踪调查，根据监测数据和其他有关数据编制分析图表，预测污染迁移强度、速度和影响范围，及时调整对策。

(7) 利用三级防护体系将事故水进行收集，防止其流出厂界对外环境造成污染。

(8) 在发生危险化学品泄漏事故产生事故废水，以及厂区发生火灾爆炸事故或其它事故导致水质出现超标时，将事故废水或超标废水导入事故应急池。在分析事故废水水质浓度后，应采取预处理措施，采取按浓度调节、逐步加入到污水处理系统进行处理的方式，将事故废水逐渐处理。

(9) 事故状态下产生的废水视情况可经集中收集后回用于生产，或排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回用于生产，虽然废水将有所增加，但不会超过其处理能力。

6.2.10 突发土壤污染事件应急处置措施

(1) 本公司填埋场采用双层高密度聚乙烯衬层，来防止上层一旦发生泄漏，污染土壤和地下水；为方便填埋场作业，用临时覆盖防雨措施防雨；为防止填埋区渗滤液渗漏，填埋场采用双层人工防渗系统，右下向上分别为基础层和双层衬层，同时设有渗滤液集排水系统。因此，按照标准设计和施工的填埋场出现事故的概率在 $10^{-6}/a$ 的数量级以下，相当于自然灾害的风险，风险性很低。

(2) 生产装置、车间、危废暂存库、罐区、事故水池等采取了防渗措施的场所发生事故性池底或地面渗漏，危险废物、废水等有害物质进入水体或土壤，造成污染。

(3) 危险废物运输过程中时，散落于运输途中，雨水冲刷后进入道路两旁的农田或裸露土壤中造成土壤污染；

(4) 本公司全厂在危险废物运输、储存区域地面均采用混凝土地面，并做好防渗措施。

本公司若发生土壤污染时应及时使用工具将污染土剥离装入容器，同时使用物理、化学方法消除土壤污染。

6.2.11 填埋场渗滤液防渗层渗漏事件应急措施

在日常监测中如果发现渗滤液对地下水造成污染，可以采用电法渗漏检测技术及时确定渗漏位置进行补救。填埋场做好日常临时覆盖（单层防渗膜），从根本上减少渗滤液量，覆盖膜要做好日常维护保养，发现破损及时修补；采取人工补给或抽水人工补给方法可以加快被污染地下水的稀释和自净作用；日常工作做好渗滤液产生量的观察、计量及分析，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6.2.12 极端天气应急措施

可能造成环境事件的极端天气主要是暴雨天气，暴雨天气可能引发水灾。在可能产生水灾的夏季天气，公司应急办公室应随时关注天气变化情况，若气象部门发布极端天气预警信息，公司应急办公室需根据预警级别，采取停产措施。

确保厂区各排水管网畅通无阻，确保雨污分流；在厂区仓库、危废间设置挡雨沙袋，防止雨水进入上述区域，产生事故废水。雨污切换阀门在日常状态下保持常闭状态。

6.2.13 停电应急措施

若遇紧急停电情况，公司可能发生的突发环境事件主要是环保设施停止工作，导致污染物超标排放，此种情况下，由公司应急指挥部发布停产指令，最大程度减少污染物超标排放，同时尽快协调供电部门确认停电原因和再次供电时间。。

6.2.14 衍生污染物的处理及次生污染的防治

1、消防废水

如发生火灾，消防人员因火灾救援会喷洒大量的水，火灾扑灭后由于消防废水中含有大量对环境有害的物质，所以不可以随意排放。应设立专门的事故水池进行收集处理，防止次生污染的产生。根据本公司的实际情况可使用事故水池收集废水。

消防污水具有以下几个特点：

①污水量变化大。由于消防污水只是在消防时产生，因而其水量与消防时实际用水量有关，而消防实际用水量与火灾严重程度密切相关。当火灾处于初期或程度比较轻时，消防实际用水量就小，产生的消防污水也就少；当火灾程度比较严重时，消防实际用水量就大，产生的消防污水也就多；当火灾特别严重时，公司内消防设施不能满足消防要

求，需要动用公司外部消防设施，此时产生的消防污水就更多。

②污水中污染物组分复杂。企业危险废物种类繁多，消防污水中污染物的组分都会不同。物料泄漏量不同，消防污水中污染物的浓度也会有很大差异。

预防及处理措施：设 550m³ 事故水池，消防污水收集到事故水池，事故结束后处理。

2、次生污染

次生污染是指：进入环境中的污染物，在物理、化学或生物作用下生成新的污染物，对环境产生再次污染。本公司主要次生污染为消防废水的污染。

(1) 车间、危废暂存库等区域发生火灾、爆炸时，容器内会有大量液体向外环境溢出或散发出，其可能产生的次生污染为火灾消防液、消防土以及燃烧废气。

(2) 发生泄漏后，需要用惰性材料吸收，也可以用大量水冲洗。其可能产生的伴生/次生污染为惰性材料等废物或冲洗废水等。

(3) 发生泄漏后，由于车间、危废暂存库等区域地面防渗措施不到位，污染区域地下水或随初期雨水流入附近地表水体，造成地表水污染。

(4) 车间、危废暂存库等区域发生火灾、爆炸时，有可能引燃周围易燃物质，产生的伴生事故为其他易燃物质的火灾爆炸，产生的伴生污染为燃烧产物。

预防及治理措施：设置事故水池，暂时将废水收集于事故水池中，事故后进行处理。对于堵漏过程中使用过的沙袋中的沙子；围堵、收容废液时用过的土壤；受泄漏物污染的土壤；沾染危险废物的废截止等，要统一收集规范处理。对于洗消过程中所使用过的器材、衣物、手套等受污染物品要集中收集，统一洗消，防止对环境造成次生污染。

6.2.15 环保处理设施非正常运行处理措施

(1) 环保处理设施停电时，由属地管理部门及时通知电工检查，迅速恢复供电；

(2) 环保处理设施附属设施（如泵、风机等）不正常运转，存在故障、泄漏或处理效率底下，属地管理部门应及时联系维修人员进行检查维修，更换故障的备品备件，有备用设备的立即切换备用设备，并由属地管理部门上报应急指挥部，应急指挥部根据情况做出生产装置停机指令；

(3) 环保处理设施需要停机检维修的，应提前向安环部进行报备，同时生产设施应配合停车，最大程度减少污染物的直接排放。

6.3 抢险、救援及控制措施

6.3.1 安全防护

(1) 应急人员的防护

现场处置人员应根据环境事故的特点，配备相应的专业防护装备，采取安全防护措施。

(2) 监护措施

参加救护、救援人员以互相监护为主，按照必须在确保自身安全的前提下进行救护处理。

(3) 受灾群众的防护

现场应急救援指挥部负责组织群众的防护工作，主要工作内容如下：

①根据突发环境事件的性质、特点，告知群众应采取的个人防护措施；

②及时向当地政府主管部门和所在的乡镇政府汇报，请求启动地方政府的紧急疏散预案。

6.3.2 事故救援人员要求

(1) 应急人员进入应急区域必须经过应急指挥部同意后方可进行应急任务。

(2) 若人员因吸入有毒物质出现呼吸道异常以及呕吐、胸闷等症状应立即撤离作业区，进行救治。

(3) 各应急救援队伍救援结束后，由组长进行人员清点，并向应急救援办公室报告人员清点情况。

6.3.3 应急疏散

(1) 厂内人员紧急疏散路线

在应急指挥部下达撤离事故现场命令后，应迅速从各岗位沿规定的逃生路线向规定区域进行逃生，逃生过程中必须沿应急疏散线路示意图逃生，以便在发生意外时，可以进行及时有效的救治，缩短抢救人员的救援时间。波及范围内主要为厂区内职工，事发时应根据当地的气象、地理环境、人员密集度等，确定疏散方向，疏散时需要用湿巾护住口鼻过滤毒气，事故发生时按照疏散路线向发生时上风向疏散，在上风向设立紧急避难场所。员工至少疏散至事故源影响范围之外。

(2) 周边道路隔离、疏导办法

事故发生后如果需要隔离事故现场，本公司在通往事故现场的主要道路上实行交通

管制。只准应急救援人员、车辆进入，其余人员、车辆必须经现场指挥部批准后方可进入，对无关人员劝其离开，禁止围观，直至事故被控制、现场取证结束及现场有毒有害物质清理结束，经现场指挥部批准后解除。道路隔离、疏导程序如下：

①撤离非应急处理人员，封闭现场，并设立明显警戒标志。

②严禁一切无关人员、车辆和物品进入突发事件危险区域，开辟应急处理专业人员、车辆及物资进出的安全通道，维持事件现场的社会治安和交通秩序。

③引导或告知警戒区内需疏散人员尽快疏散、转移和安置人员至安全区域，疏散方向应为风向的上风向或侧风向，疏散路线以公路为主路线。

6.3.4 应急救援队伍的调度

(1) 应急救援调度

应急指挥部负责指导、协调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的应对工作。根据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的情况通知有关部门及其应急机构、救援队伍和事故所在地人民政府应急救援指挥机构。各应急机构接到事故信息通报后，应立即派出有关人员和队伍赶赴事发现场，在现场救援指挥部统一指挥下，按照各自的预案和处置规程，相互协同，密切配合，共同实施环境应急和紧急处置行动。现场应急救援指挥部成立前，各应急救援专业队伍必须在当地政府和事发单位的协调指挥下坚决、迅速地实施先期处置，果断控制或切断污染源，全力控制事件态势，严防二次污染和次生、衍生事件发生。

应急状态时，专家组组织有关专家迅速对事件信息进行分析、评估，提出应急处置方案和建议，供指挥中心领导决策参考。根据事件进展情况和形势动态，提出相应的对策和意见；对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的危害范围、发展趋势作出科学预测，为环境应急领导机构的决策和指挥提供科学依据；参与污染程度、危害范围、事件等级的判定，对污染区域的隔离与解禁、人员撤离与返回等重大防护措施的决策提供技术依据；指导各应急分队进行应急处理与处置；指导环境应急工作的评价，进行事件的中长期环境影响评估。

发生环境事件的有关部门要及时、主动向应急指挥部提供应急救援有关的基础资料。

(2) 指挥协调主要内容

指挥协调的主要内容包括：

①提出现场应急行动原则要求；

②派出有关专家和人员参与现场应急救援指挥部的应急指挥工作；

- ③协调各级、各专业应急力量实施应急支援行动；
- ④协调受威胁的周边地区风险源的监控工作；
- ⑤协调建立现场警戒区和交通管制区域，确定重点防护区域；
- ⑥根据现场监测结果，确定被转移、疏散群众返回时间；
- ⑦及时向当地政府和上级主管部门报告应急行动的进展情况。

6.3.5 控制事件扩大的措施

- (1) 根据事故的风险性，有针对性的制定详细实施的措施；
- (2) 对可能发生扩大的事故进行预测和预防；
- (3) 对事故应急预案进行调整及修改；
- (4) 完善撤离现场的路线及通讯。

6.3.6 事件扩大后的应急措施

如发现事故由扩大的可能性，应急救援人员必须立即从事故现场撤离，向公司应急指挥部汇报，由应急指挥部实施紧急措施。由应急指挥中心上报邹平市应急指挥中心，请邹平市应急指挥中心准备或批准启动邹平市应急指挥程序。

当突发事件的事态进一步扩大，预计单靠邹平市应急中心现有应急资源和人力难以实施有效处置时，邹平市应急指挥中心应及时向上级发出请求救援信息。请求救援信息包括：事件发生的性质、时间、地点、发展态势、事故地点气象条件，请求援助的人员、物资数量、到达的时间、地点、开进线路，联系方式、协同办法等。

6.3.7 受伤人员现场救护、救治与医院救治

医疗救护组负责人员抢救，将受伤、中毒及丧失行动能力人员利用车辆、担架等安置至应急场所。突发环境事件造成人员伤亡时，医疗救护组应立即将伤者救离危险现场，并视受伤类型（外伤、烧伤、中毒等）和程度采取相应的抢救措施，情况紧急者立即送往医院，周边医疗机构信息表见表 6.3-1。

表 6.3-1 周边主要医疗机构一览表

序号	机构名称	联系方式
1	邹平市人民医院	0543-4357501、120
2	焦桥镇卫生院	0543-4861037

6.4 应急监测

6.4.1 应急监测要求

目前公司备有 pH 试纸等，可对废水中的酸碱性进行快速检测；其他污染因子，本

公司不具备应急监测的能力，当应急总指挥接到环境事件信息后，判断污染物情况，必要时应委托监测机构进行应急监测，并派人接应监测人员进入现场。

6.4.2 应急监测明细

本公司仅配有 pH 试纸，对其余监测因子均不具备监测能力，厂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监测方案见表 6.4-1。

表6.4-1 厂区突发环境事件毒害、易燃物质、泄漏的应急监测方案

环境要素	突发环境事件	监测因子	监测仪器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备注
环境空气	泄漏	烟尘(汞、镉、砷、镍、铅、铬、锡、锑、铜、锰及其化合物)、SO ₂ 、NO _x 、CO、HCl、HF、二噁英等	便携式检测仪、PID(光子气检测仪)	事故发生初期应至少连续采样 1h 事故中期可每隔 2 小时连续采样 1h; 事故后期每间隔 4~8 小时连续采样 1h	1、安全距离范围内，事故发生点最近点; 2、下风向不同距离敏感点(如 100m、200m、300m、500m、1000m、2000m、5000m 等)设置监测点; 3、上风向某对照位置。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 16297-1996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4554-93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7 部分 其他行业 DB37/2801.7-2019 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 18484-2020 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7/2376-2019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突发火灾					
地表水	突发泄漏、火灾	pH(自测) COD、 BOD ₅ 、SS、 氨氮、氟化物、氯化物、石油类等	水质应急监测仪	突发环境事件初期每 1h 取样检测一次， 事故中期可每隔 2 小时取样检测一次; 事故后期每间隔 4~8 小时取样检测一次	流入地表水处	采样点应在 2 个以上(不同点)
					厂区雨水总排口处	--
地下水	突发泄漏	特征污染物: 氯化物、石油类、pH(自测)	水质应急监测仪	突发环境事件初期每 1h 取样检测一次， 事故中期可每隔 2 小时取样检测一次; 事故后期每间隔 4~8 小时取样检测一次	1#地下水监测井(上游)	对照点
					2#地下水监测井(厂区)	--
					3#地下水监测井(下游)	--
土壤	突发泄漏	汞、镉、砷、镍、铅、铬、锡、锑、铜、锰及其化合物、石油烃(C10-C40)、土壤 pH	便携式检测仪	突发环境事件后立即采样	厂区外未受污染地块(对照点)	对照点
					厂区受污染地块	--
					厂区外受污染地块	采样点应在 2 个以上(不同点)

备注：具体监测因子应根据发生事故时的泄漏源决定。

大气各监测因子按照国家环保总局颁发的《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和《环境空气监测技术规范》（大气部分）的要求进行采样，分析方法按照《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中的有关规定进行监测分析。

水样采集、保存及分析方法按照《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表水环境》及国家标准分析方法进行。

6.4.3 监测方案的调整

根据检测结果对污染物变化趋势进行分析、对污染物扩散范围进行预测，并实时调整监测方案。

6.4.4 监测人员的安全防护

进入突发环境事件现场的应急监测人员，必须注意自身的安全防护，对事故现场不熟悉、不能确认现场安全和不按规定佩戴必要的防护设备（如防护服、防毒呼吸器等），未经现场指挥/警戒人员许可，不应进入事故现场进行采样监测。

应急监测，至少二人同行。进入事故现场进行采样监测，应经现场指挥/警戒人员许可，在确认安全的情况下，按规定佩戴必要的防护设备（如防毒口罩、防护面具等）。

6.4.5 应急监测工作程序

1、应急监测程序启动

接到环境污染事件应急救援指挥部下达的应急监测任务后，应急监测分组组长立即按本预案启动应急监测工作程序，联系应急监测人员，召集人员，集结待命。

应急监测人员联系方式见下表：

表 6.4-2 环境应急检测联系电话

机构名称	负责人	职务	电话号码
公司内部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环境应急监测组组长	孙兴宇	安环部副经理	18854365193
外部监测机构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山东中泽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盖铁钢	经理	13963399001

2、应急监测准备

在应急监测组组长的指挥下，各工作人员根据职责和分工，在 15 分钟内做好出发前的一切准备工作。

(1) 根据已知事故发生信息，提出初步应急监测方案。

(2) 完成现场应急监测仪器、防护器材等准备工作。

3、现场采样与监测

应急监测人员进入事故现场警戒区域时，必须根据现场情况和环境污染事件应急救援指挥部的要求进行自身防护。

(1) 根据现场情况在最短的时间内对初步监测方案进行审核，根据应急监测技术规范的要求确认监测对象、监测点位、监测本厂、监测频次等，报队长批准实施。

(2) 迅速完成电力系统的安装架设。

(3) 按应急监测方案和技术规范的要求对可能被污染的空气、水体、土壤以及生态等进行应急监测和全过程动态监控，随时掌握污染事件的变化情况，并将监测结果交质量保证组。

4、应急监测报告

(1) 样品分析结束后，对监测数据进行汇总审核，编写应急监测报告。应急监测报告要对应急监测结果、污染事件发生地点、发生时间、污染范围、污染程度进行必要的分析评价和说明，并提出消除或减轻污染危害的措施和建议。

(2) 报告由应急监测组组长审核，经批准后上报环境污染事件应急救援指挥中心。

5、跟踪监测

对事故发生后滞留在水体、土壤、作物等环境中短期不易消除、降解的污染物，要进行必要的跟踪监测。

6、应急监测终止

(1) 应急监测终止程序

接到环境污染事件应急救援指挥部应急终止的指令后，由环境应急监测组组长宣布应急监测终止，并根据事故现场情况安排正常的环境监测或跟踪监测。

(2) 应急监测终止后的工作

现场应急监测终止后，评价所有的应急监测记录和相关信息，评价应急监测期间的监测行为，总结应急监测的经验教训，提出完善应急监测预案的建议。

应急监测队配合环境污染事件应急救援指挥部或有关部门评价所发生的污染事件。

6.5 信息报告与发布

6.5.1 信息报告

发生大型火灾突发环境事件时，应在第一时间，按突发环境事件类别向环保、消防、应急等部门报告，其他政府部门的信息上报，由总指挥或指令有关人员立即通过电话或派员向政府有关部门报告/通报突发环境事件情况。

通报原则：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

6.5.2 公司内部通报流程

1、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后，突发环境事件当事人、发现人或值班人员应立即电话报告公司值班人员，公司 24 小时值班报警电话为 18860576315、18854365193，或直接报告公司主要负责人，并立即实施救援。报告内容包括：报告部门、报告人、发生的突发环境事件的类别、发生时间、事态发展、已采取的相关措施、咨询电话等。

2、公司主要负责人接到报告后，应当于 1 小时内电话向邹平市人民政府环保部门报告。

3、情况紧急时，突发环境事件现场有关人员可以直接电话向滨州市生态环境局邹平分局报告。

4、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后应在 24 小时内将正式书面突发环境事件报告上报公司安全环保管理部门。

5、报告突发环境事件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公司概况；
- (2) 突发环境事件发生的时间、地点以及突发环境事件现场情况；
- (3) 突发环境事件的简要经过；
- (4) 突发环境事件已经造成或者可能造成的伤亡人数（包括下落不明的人数）和初步估计的直接经济损失；
- (5) 已经采取的措施；
- (6) 其他应当报告的情况。

6、主要负责人接到突发环境事件报告后，应当立即启动突发环境事件相应应急预案，或者采取有效措施，组织抢救，防止突发环境事件扩大，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7、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后，有关单位和人员应当妥善保护突发环境事件现场以及相关证据，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破坏突发环境事件现场、毁灭相关证据。

8、因抢救人员、防止突发环境事件扩大以及疏通交通等原因，需要移动突发环境事件现场物件的，应当做出标志，绘制现场简图并做出书面记录，妥善保存现场重要痕迹、物证。

6.5.3 环境事件信息上报

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后，经指挥部确认环境事件等级后，公司负责人应在立即报滨州市生态环境局邹平分局。初报可用电话直接报告，主要内容包括：发生突发环境事件单

位名称和地址，联系人姓名和电话号码，突发环境事件发生时间和预期持续时间，突发环境事件类型，主要污染物和大约产生数量，污染物可能影响的范围及扩散方式，伤亡情况，可能波及人员、范围，已知或预期环境风险，人体健康风险及接触人员医疗建议等一些必要的信息。

续报可通过网络或书面报告，在初报的基础上报告有关确切数据，事件发生的原因、过程、进展情况及采取的应急措施等基本情况。

处理结果报告采用书面报告，处理结果报告在初报和续报的基础上，报告处理事件的措施、过程和结果，事件潜在或间接的危害、社会影响、处理后的遗留问题，参加处理工作的有关部门和工作内容，出具有关危害与损失的证明文件等详细情况。在事件处理完毕后立即上报。报告应采用适当方式，避免给当地群众造成不利影响。

6.5.4 向周边友邻单位通报及求援

当突发环境事件达到 I 级及以上事件时，可能对周围环境造成污染，公司负责人应及时通过电话向滨州市生态环境局邹平分局及其周边友邻企业通报突发环境事件情况。通报信息包括：事件发生的性质、时间、地点、发展态势等，友邻单位应做好紧急防范措施。

当确认环境事件超出公司控制范围、本单位抢险救援力量不足或有可能危机社会安全时，公司负责人必须立即向上级和友邻单位通报，必要时请求社会力量援助。在社会援助队伍进入厂区时，指挥部应负责专人联络、引导并告之安全注意事项，将指挥权移交给上级政府部门，听从上级部门的指挥调遣。

6.6 应急终止

6.6.1 应急终止的条件

- (1) 事件现场得到控制，事件条件已经消除；
- (2) 污染源的泄漏或释放已降至规定限值内；且事件所造成的危害已经被消除，无继发可能；
- (3) 事件所造成的危害已经被彻底消除，而无继发可能；
- (4) 事件现场的各种专业应急处置行动已无继续的必要；
- (5) 采取一切必要的防护措施以保护公众再次免受危害，并使事件可能引起的长期后果趋于合理且尽量低的水平。

6.6.2 应急终止的程序

(1) 经现场连续跟踪监察，环境污染事件已消除或污染源已得到有效控制，主要污染物质指标已达到国家规定标准的前提下，现场救援指挥部确认终止时机，经现场应急救援指挥部核查后，按突发环境事件的响应级别，现场救援指挥部下达应急终止命令。

(2) 事件救援工作结束时，现场救援指挥部向所属各专业应急救援队伍下达应急终止命令；同时，用电话等通讯工具向本公司干部职工、相关单位和周边社区行政部门告知事件危险已解除。

(3) 现场救援指挥部确认终止时机，或事件车间单位提出，经现场救援指挥部批准；

(4) 应急状态终止后，应根据有关指示和实际情况，监测部门继续对大气和外排水质进行环境监测；安环部根据监测数据对环境进行评价。

6.6.3 应急终止后的行动

(1) 突发性环境污染事件应急处理工作结束后，应急组织相关部门应认真总结、分析、吸取突发环境事件的教训，及时进行整改。

(2) 组织各专业组对应急计划和实施程序的有效性、应急装备的可行性、应急人员的素质和反应速度等作出评价，并提出对应急预案的修改意见。

(3) 参加应急行动的部门负责组织、指导环境应急队伍维护、保养应急仪器设备，使之始终保持良好的技术状态。

7 后期处置

7.1 善后处置

(1) 现场洗消应遵循“既要及时、彻底、有效，又要尽可能保护现场，不影响事故调查人员的侦查取证”的原则；

(2) 待事故结束后将引入事故水池的泄漏物料事故经有危废资质单位罐车运输处置；事故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大气、水、土壤经第三方监测单位监测达标后方可进行投产；

(3) 调查事件原因，初步评估事件影响、损失、危害范围和程度，查明人员伤亡情况；

(4) 全员检查和维护生产设施设备，清点救援物资消耗并及时补充，维护保养补充应急设备、设施和仪器；

(5) 对突发环境事件应急行动全过程进行评估，分析预案是否科学、有效，应急组织结构和应急队伍设置是否合理，应急响应和处置程序、方案制定执行是否科学、实用、到位，应急设施设备和物资是否满足需要等待；

(6) 编制应急救援工作总结报告，必要时对应急预案进行修订、完善；

(7) 根据实际情况在事件影响范围内进行后续环境质量监测，用以对突发环境事件所产生的环境影响进行后续评估；

(8) 根据监测数据对环境损害进行评估，根据当地政府和环保部门意见和要求采取修复措施。

7.2 调查和评估

应急救援行动结束后，要立即成立专门工作小组，由公司负责人担任组长，成员由各生产负责人组成，对污染事故作进一步调查了解，查明事故原因、危害程度、污染范围等，全面掌握事故基本情况，认真总结经验和教训，提出防止此类事故再次发生的改进措施，对责任人提出处理意见。

7.3 恢复生产

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终止后，公司组织各生产人员对事故中损坏的生产设施或设备进行修复，并逐步恢复生产运行。

8 应急保障

为保障应急任务的顺利进行，做到防患于未然，应急资源筹备根据归口应急队的职责及时对应急救援物资进行补充、完善，所需资金直接报总经理审批。

8.1 应急人员通讯保障

8.1.1 外部通讯保障

公司外部应急救援联系电话见表 5.4-1。

8.1.2 内部通讯保障

公司应急咨询服务电话（24 小时值班联系电话）：18860576315、18854365193，公司应急人员联系电话见表 8.1-2。

表 8.1-2 公司应急救援人员联系电话

序列	部门	姓名	联系电话	备注	
1	总指挥	王风臣	18854365176	-	
2	副总指挥	杨兴民	13930768780	-	
3	成员	刘晓东	18860576303	通讯联络组	
4		王兵学	18854365138		
5		龙殿发	18854365187	现场处置组	
6		李强	18860576315		
7		王艳彬	18254370443		
8		魏金辉	18854365180	医疗救援组	
9		吕哲	18854365196		
10		王海洋	18860599390	应急保障组	
11		马雪婷	18454339438		
12		孙兴宇	18854365193	环境应急监测组	
13		陈小乐	18706608361		
24h 应急电话（固话）			18860576315、 18854365193		

8.2 应急物资保障

公司应急指挥部对公司存在的可能诱发突发环境事件的危险部位，配备应急现场抢险救援必需的抢险设备。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可以立即调度应急抢险专用工具、设备，进行抢险救援。以上应急物资资源共享、动态管理。在应急状态下，由应急指挥中心统一调配使用，确保抢险设备随时处于临战状态。

应急物资装备一览表见表 8.2-1：

表 8.2-1 公司现有应急物资装备统计表

序号	名称	品牌	型号/规格	储备量	主要功能	备注	负责人
1	手提式干粉 灭火器	/	8kg	27 具	消防	物化车间	孙象国
		/		4 具	消防	固化填埋车间	董乃忠
		/		42 具	消防	危废进料间、焚烧 线、中控室	刘晓东
		/		16 具	消防	卸车区、201#危废 暂存库	王海洋
		/		2 具	消防	中控楼变配电室	孟学杰
		/		12 具	消防	技术中心	赵恒
2	手提式干粉 灭火器	/	4kg	28 具	消防	卸车区、2#破碎 机、401#危废暂存 库	王海洋
		/		2 具	消防	40t/d、100t/d 焚烧 线	刘晓东
		/		2 具	消防	技术中心	赵恒
		/		4 具	消防	中控楼变配电室	孟学杰
3	推车式干粉 灭火器	/	35kg	13 具	消防	危废进料间	刘晓东
		/		6 具	消防	201#危废暂存库、 卸车区	王海洋
		/		3 具	消防	固化填埋车间	董乃忠
		/		2 具	消防	物化车间	孙象国
4	推车式水基 型灭火器	/	45L	5 具	消防	危废进料间	刘晓东
		/		9 具	消防	2#破碎机、201#危 废暂存库	王海洋
5	手提式 CO ₂ 灭火器	/	7kg	2 具	消防	中控室	刘晓东
		/		6 具	消防	中控楼变配电室、 2#变配电室	孟学杰
		/		1 具	消防	技术中心二楼	赵恒
		/		2 具	消防	物化车间配电室	孙象国
6	正压式呼吸 器	/	CRP144-6.8-3 0-T	2 组	应急	储运车间	王海洋
		/		2 组	应急	焚烧车间	刘晓东
		/		1 组	应急	安环部	孙兴宇
		/		1 组	应急	物化车间	孙象国
7	淋浴洗眼器	/	/	2 个	应急	焚烧车间	刘晓东
		/	/	11 个	应急	安环部	王海洋
		/	/	2 个	应急	物化车间	孙象国

8	应急物资柜	/	1800*850*390 mm	1个	应急	物化车间	孙象国
		/		6个	应急	储运车间	王海洋
		/		1个	应急	焚烧车间	刘晓东
9	室内消火栓 (含水龙带、 枪头)	/	SNJ65	14个	消防	危废进料间	刘晓东
		/		12个	消防	物化车间	孙象国
		/		16个	消防	卸车区、2#破碎车 间、401#危废暂存 区	王海洋
10	室外消防栓 (含水龙带、 枪头)	/	SS100/65-1.6	7个	消防	罐区附近、卸车 区、401#危废暂存 库	王海洋
		/		2个	消防	40t/d、100t/d 焚烧 线	刘晓东
		/		3个	消防	固化填埋车间附 近	董乃忠
		/		2个	消防	物化车间附近	孙象国
		/		3个	消防	危废进料间	刘晓东
		/		2个	消防	泡沫消防站	孙兴宇
11	泡沫产生器	/	PHYM120/30	14个	消防	危废进料间	王海洋
12	半固定泡沫 灭火器	/	PY8/500 (6%)	3个	消防	201#危废暂存库	王海洋
		/		1个	消防	危废进料间	刘晓东
13	警戒线	/	25m	4盘	应急	办公室	孙兴宇
14	消防报警系 统	/	JB-QT-NT800 1	1套	消防	主控室	刘晓东
15	防护服	/	RFHB	8套	急救	中控楼应急物资 柜	孙兴宇
16	安全帽	/	防腐/隔热/防 砸	8顶	急救		
17	手套	/	防腐/隔热	8副	急救		
18	发光棒	/	/	6根	急救		
19	灭火毯	/	2*2m	2条	急救		
20	手电筒	/	/	6把	急救		
21	消防靴	/	阻燃/隔热/防 砸	10双	急救		
22	安全带	/	T1W2Y	8根	急救		
23	救援绳	/	20m	6根	急救		
24	过滤式消防	/	TZL-30	4个	急救		

	自救呼吸器								
25	对讲机		/	8个	急救				
26	喇叭		/	2个	急救				
27	消防水带		16-65-25	3个	急救				
28	枪头		QZ3.5/7.5	2个	急救				
29	4kg 手提式干粉灭火器		ABC	2具	急救				
30	消防扳手	/	/	3把	急救				
31	消防斧	/	长柄	6把	急救				
32	消防斧	/	短柄	6把	急救				
33	正压式呼吸器	/	CRP144-6.8-30-T	1个	急救				
34	应急事故水池	/	550m ³	1	应急			厂区	孙兴宇
35	雨水收集池	/	1000m ³	1	消防				
36	雨污切换阀	/	处	1	环境应急				
37	初期雨水池	/	m ³	1000	环境应急				
38	事故水池	/	m ³	550	环境应急				
39	沙池	/	m ³	8	环境应急				
40	沙袋	/	个	若干	环境应急				
41	吸附用木渣	/	/	若干	环境应急				
42	收集泄露物质的带内衬塑料袋若干	/	/	若干	环境应急				
43	收集泄露物质的方箱若干	/	/	若干	环境应急				

8.3 应急队伍保障

本公司建立突发性环境污染事件应急救援队伍，培训一支常备不懈，熟悉环境应急知识，充分掌握各类突发性环境污染事件处置措施的应急力量；同时各班组在经过培训之后，也充分掌握了各类突发性环境事件的处置措施，保证在突发事件发生后，能迅速参与并完成抢救、排险、消毒、监测等现场处置工作。一旦发生重大环境事件，本公司抢险救援力量不够时，指挥部立即向上级单位通报，请求支援。

8.4 治安保障

预案启动后由现场处置组和医疗救护组负责现场人员疏散、救护工作，并控制好现

场做好治安保障工作。用彩带设置警戒线，限制人员进出，避免无关人员进入危险区域及危害波及区域；为事故发生后的单位和人员提供一切方便、避免因措施不当而导致人为事故或继发性事故蔓延或扩大。在 110 民警到达现场后，主动说明情况并积极配合民警展开工作。

8.5 交通运输

公司备有充足应急车辆，在应急状态下，可用于将受伤人员送至医院进行应急救护。

8.6 外部援助保障

一旦发生重大环境事件，或有可能污染周围环境时，应急指挥中心必须立即向上级政府部门通报，请求援助。援助队伍进入事件发生区域时，指应急指挥中心责成专人联络、引导并告之安全注意事项。

9 监督管理

9.1 培训与演练

9.1.1 预案培训

(1) 生产区操作人员

针对应急救援的基本要求，系统培训厂区操作人员，根据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中的现场处置方案，并结合公司现场实际情况，学习掌握发生各级环境污染事件时报警、紧急处置、逃生、个体防护、急救、紧急疏散等程序的基本要求，并留下现场影像资料存档。

采取的方式：课堂教学、综合讨论、现场讲解等。

培训时间：每月不少于 1 学时。

(2) 应急救援队伍

根据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中的专项应急预案，并结合公司各车间单元的实际情况，对厂区应急救援队伍的队员进行应急救援专业培训，内容主要为环境污染事件应急处置过程中应完成的抢险、救援、灭火、防护、抢救伤员等；培训时应保存影响资料，用于存档。

采取的方式：课堂教学、综合讨论、现场讲解、模拟突发环境事件发生等。

培训时间：每不少于 1 学时。

(3) 应急指挥机构

由公司内部应急指挥领导小组，就厂区环境污染事件的指挥、决策、各部门配合等内容进行培训，必要时可邀请相关应急方面的专家。

采取的方式：综合讨论、现场模拟、专家讲座等。

培训时间：每年 1 次。

④ 周边群众的宣传

针对疏散、个体防护等内容，向周边群众进行宣传，使突发环境事件涉及到的区域都能对环境污染事件应急救援的基本程序、应该采取的措施等内容有全面了解；并掌握紧急疏散程序、步骤等。

采取的方式：口头宣传、应急救援知识讲座、疏散联系等。

时间：每年不少于 1 次。

9.1.2 预案演练

为保证应急救援领导小组和各应急小组在一旦出现环境污染事件时，能正确的指挥和有效的实施抢险，本单位每年组织一次演练。各应急保障队伍要加强业务技术的学习培训，掌握针对危险目标的抢险技术，并组织专项训练演习和综合训练演习。

1. 演练准备

- (1) 经应急指挥中心总指挥同意，由指挥中心办公室下发开展演练活动的通知。
- (2) 各有关部门、单位上报参加人员名单。
- (3) 办公室负责统计参加人员及演练所需材料的准备工作。

2. 制定演练计划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演练，作为培训的内容，在培训后进行。进行演练前，做好计划，计划中表明演练对象，准备好所需要的器材、设施，对涉及的单位和人员下好书面通知。演练结束后由指挥部各成员组成评审小组，对应急预案进行评审。

3. 演练频次

综合应急演练每年至少开展一次，专项应急演练每三年全部演练一次，现场处置方案每年全部演练一次。

4. 演练本厂

重点加强业务技术的培训，掌握针对危险目标的抢险技术，并组织单项演练和综合训练演习。

5. 单项演练

(1) 现场急救演练。及时恢复伤员的呼吸和心跳，是保证伤者维持生命的关键。每名抢险人员都必须学会现场抢救人员的一般知识。

(2) 报警和通报训练。演习前预先通知各单位做好准备，报警信号、报警电话、手机等保持畅通，按照约定的信号逐个演习。

(3) 进入现场速度的训练。各职能队伍急救器械等必须装备齐全，以检验其应急水平。

(4) 洗消的训练。主要消除环境、设备和人体的污染。

(5) 交通管制，人员疏散训练。

(6) 突发环境事件危害程度估算训练等。

6. 突发环境事件综合演练

由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指挥中心具体设置突发环境事件的等级及相应的危害范围，按

预定的内容方案组织抢险演习。

参加演练人员可分为两部分，一是环境污染事件应急救援的演习者。从指挥员到参加应急行动的每一个专业队成员都必须是现职人员，即将来可能与突发环境事件和应急救援直接有关者。另一部分为演习评价人员，分工对演习的每一个程序进行考核评比，演习后进行讲评与总结，提供整改意见，使方案更合理。

演练模拟实战需要，每一名指战员应根据指挥部设置的突发环境事件等级明确各自的职责，落实组织措施。首先由指挥部下达预备信号，由设定的突发环境事件单位向指挥部报告突发环境事件的具体情况，指挥部根据危害程度，按应急反应信号规定发出信号。各应急救援队在接到信号后，立即携带有关器材到达指定地点集合待命。指挥员下达应急救援任务，明确突发环境事件的发生时间、地点、原因、性质、规模、联络信号、注意事项和现场指挥员的位置等科目，然后实施应急演习。

(1) 现场处置组进入现场，查明有毒、有害物质的性质、突发环境事件发生的部位及原因，提出具体的堵漏和抢修措施，抢救伤员，查明突发环境事件的扩散范围，根据风向将可能扩散区的人员疏散到安全位置。

(2) 现场处置组首先采取有效措施，控制突发环境事件的蔓延。

(3) 在灭火完成后根据现场污染情况及时对设备、厂房及道路进行清洗，消除污染。

(4) 医疗救护组应立即救护伤员和中毒人员，根据伤员的症状及时采取相应的急救措施，重症患者及时送医院救治。

(5) 现场处置组应迅速切断突发环境事件源，防止突发环境事件扩大，同时对受损的设备进行抢修。

(6) 指挥部派出的指挥员应始终在现场，根据演习的进度调整部署，并根据需要，请求相关部门及周边企业支援。

(7) 全部演练项目完成后，指挥部应根据情况发出解除报警信号，组织演习人员、评价人员进行总结，提出更合理的演练方法。一线专业队员应提出意见和建议，以便进一步修订预案。

(8) 演习的时间宜选择在白天，并确保演习的安全。

9.1.3 演练总结

要组织考核组对演练的全过程进行跟踪考核和评价演练效果，评审演练是否达到预期目的、应急准备水平及是否需要改进以及应急预案的充分性和有效性。演练结束各救

援队伍要根据在演习过程中收集和整理资料，写出书面报告，由安环部汇总写出演练总结（内容包括：演习组织单位、时间、地点、参加人员；演习科目和内容；演习环境内容的描述；演习起止时间；演习动用设备、物资、经费记录；演习效果；持续改进的建议；演习过程记录的文字、音像资料），还要针对通讯、消防、医疗、泄漏控制、监测、净化和清洁，以及人员疏散等关键要素进行评审。做好考核记录和不符合项的记录，并做好考评，考评成绩与车间百分制考核挂钩。以此不断提高救援队伍指挥水平和救援能力，并积极对社区或周边人员应急响应知识进行宣传。

9.2 奖励与责任追究

9.2.1 奖励

在突发性环境污染事件应急救援工作中有功人员，应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奖励。

9.2.2 责任追究

在突发性环境污染事件应急工作中突发环境事件责任人及造成损失的人员，按照有关法律和规定，对有关责任人员视情节和危害后果，追究相应的责任。

9.2.3 预案修订

本预案由公司安环部及各相关单位共同编制制定，预案在执行过程中遇到的具体问题由公司安环部负责解释。

环境应急预案每三年至少修订一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企事业单位应当及时进行修订：

- （一）本单位生产工艺和技术发生变化的；
- （二）相关单位和人员发生变化或者应急组织指挥体系或职责调整的；
- （三）周围环境或者环境敏感点发生变化的；
- （四）环境应急预案依据的法律、法规、规章等发生变化的；
- （五）环境保护主管部门或者企事业单位认为应当适时修订的其他情形。

9.2.4 地方沟通与协作

建立与地方环境应急机构的联系，组织参与地方救援活动，开展与相关部门的交流与合作。

10 附则

10.1 术语和定义

1、环境应急预案：针对可能发生的环境污染事件，为保证迅速、有序、有效地开展应急救援行动、尽可能地降低事件导致的人员伤亡、财产损失和环境破坏，在事件后果和应急能力分析的基础上，预先制定的有关计划或方案，包括在应急准备、应急行动和现场恢复等方面所做的具体工作而预先制定的行动方案。

2、总体应急预案：是一个整体预案，从总体上阐述应急方针、政策、应急组织结构及相应的职责，应急行动的总体思路等。它可以作为应急救援工作的基础和“底线”，即使对那些没有预料的紧急情况，也能起到一般的应急指导作用。

3、专项预案：是针对某种具体的、特定类型的紧急情况而制定的，是在综合预案的基础上，充分考虑了某特定危险的特点，对应急的形势、组织机构、应急活动等进行更具体的阐述，具有较强的针对性。

4、环境敏感区：是指依法设立的各级各类自然、文化保护地，以及对建设项目的某类污染因子或者生态影响因子特别敏感的区域，主要包括：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地、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基本农田保护区、基本草原、森林公园、地质公园、重要湿地、天然林、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天然集中分布区、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及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天然渔场、资源性缺水地区、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区、沙化土地封禁保护区、封闭及半封闭海域、富营养化水域；以居住、医疗卫生、文化教育、科研、行政办公等为主要功能的区域，文物保护单位，具有特殊历史、文化、科学、民族意义的保护地。

5、环境保护目标：化工企业周边需要保护的环境敏感区。

6、风险物质：指能导致火灾、爆炸或中毒等危险的一种物质或者若干种物质的混合物。

7、危险废物：指列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或者根据危险废物鉴别标准和危险废物鉴别技术规范（HJ/T298）认定的具有危险特性的固体废物。

8、环境污染事件风险源：在化工企业生产过程中，可能导致发生环境污染事件的污染源，包括生产、贮存、经营、使用、运输的风险物质以及产生、收集、利用、处置危险废物的场所、设备和装置等。

9、环境污染事件与突发环境事件：环境污染事件是指由于违反环境保护法律法规

的经济、社会活动与行为，以及由于不可抗力致使环境受到污染，生态系统受到干扰，人体健康受到危害，社会财富受到损失，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的事件。

10、突发环境事件：是指突然发生，造成或可能造成人员伤亡、财产损失，对全国或者某一地区的经济社会稳定、政治安定和环境安全构成威胁和损害，有重大社会影响的涉及公共安全的环境事件。

11、应急准备：指针对可能发生的环境污染事件，为迅速、有序地开展应急行动而预先进行的组织准备和应急保障。

12、应急响应：指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后，有关组织或人员采取的应急行动。

13、应急救援：指环境污染事件发生时，采取的消除、减少事件危害和防止事件恶化，最大限度降低事件损失或危害而采取的救援措施或行动。

14、应急监测：环境应急情况下，为发现和查明环境污染情况和污染范围而进行的环境监测。包括定点监测和动态监测。

15、应急演练：为检验应急计划的有效性、应急准备的完善性、应急响应能力的适应性和应急人员的协同性而进行的一种模拟应急响应的实践活动，根据所涉及的内容和范围的不同，可分为单项演习（演练）、综合演习和指挥中心、现场应急组织联合进行的联合演习。

16、应急指挥中心：应急反应组织管理应急反应活动的主要场所。

17、应急指挥（SEC）：在紧急情况下负责实施应急反应预案的人。

18、应急人员：所有在紧急情况下负有某一职能的公司人员。

19、分级：指按照环境污染事件严重性、紧急程度及危害程度，划分环境污染事件的级别。

20、分类：指根据环境污染发生过程、性质和机理，划分环境污染事件的类别。

21、恢复：指在环境污染事件的影响得到初步控制后，为使生产、工作、生活和生态环境尽快恢复到正常状态而采取的措施或行动。

22、环境应急：针对可能或已发生的突发环境事件需要立即采取某些超出正常工作程序的行动，以避免事件发生或减轻事件后果的状态，也称为紧急状态；同时也泛指立即采取超出正常工作程序的行动。

23、泄漏处理：泄漏处理是指对危险化学品、危险废物、放射性物质、有毒气体等污染源因事件发生泄漏时的所采取的应急处置措施。泄漏处理要及时、得当，避免重大事件的发生。泄漏处理一般分为泄漏源控制和泄漏物处置两部分。

24、重大风险源：是指长期或临时生产、加工、搬运、使用或储存风险物质，且风险物质的数量等于或者超过临界量的单元（包括场所和设施）。

10.2 应急预案备案

本应急预案报滨州市生态环境局邹平分局备案。

10.3 制定与修定

1、本预案由安环部负责组织各相关单位编制、修订，经邹平市环保部门组织的专家评审后备案。备案后的预案经总经理签署后实施，并定期并组织进行演练。当公司生产装置发生变化时，安环部要根据装置的危险程度及时修订、完善公司综合预案。在演练中有严重不符合实际内容的，要及时组织相关单位对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进行实时修订，以保证预案具有可操作性，保障预案的可持续改进。

2、企业结合环境应急预案实施情况，至少每三年对环境应急预案进行一次回顾性评估。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及时修订：

- （一）面临的环境风险发生重大变化，需要重新进行环境风险评估的；
- （二）应急管理组织指挥体系与职责发生重大变化的；
- （三）环境应急监测预警及报告机制、应对流程和措施、应急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的；
- （四）重要应急资源发生重大变化的；
- （五）在突发环境事件实际应对和应急演练中发现问题，需要对环境应急预案作出重大调整的；
- （六）其他需要修订的情况。

对环境应急预案进行重大修订的，修订工作参照环境应急预案制定步骤进行。对环境应急预案个别内容进行调整的，修订工作可适当简化。

10.4 制定与解释

本应急预案由本预案由安环部负责组织各相关单位编制、修订，由本公司安环部负责解释。

10.5 应急预案的实施

本预案自发布之日起实施。

11 附表、附件及附图

附表 1 突发环境事件信息报告表

附表 2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演练记录

附表 3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修订记录

附件 1 环评批复及验收文件

附件 2 2020 年预案备案表

附件 3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附件 4 互助协议

附件 5 应急监测协议

附图 1 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周边环境风险受体分布图

附图 3 平面布置图

附图 4 应急设施分布及疏散图

附图 5 雨污分流图

附表 1 突发环境事件信息报告表

接报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				记录人	
事故报告人：	姓名		单位		联系方式	
事故类型				事故发生单位、地点		
发生时间				人员伤亡情况		
事故概况、可能波及的范围和危害程度					采取的临时措施	
情况核实、确认结果						
转报给：						
转报时间						

附表 2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演练记录

单位名称:

预案名称			
演练日期		演练用时	
演练地点		演练类型	
组织单位			
参与单位			
组织机构	总指挥： 副总指挥： 控制人员：	现场指挥： 工作组组长：	
演练目的			
参演人数		附.参演人员签字表	
演习过程（内容）记录：			

附表 3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修订记录

预案名称				
修订日期				
修订人员				
应急预案的修订内容				
应急预案 的 修订 评审	评审时间		评审地点	
	评审结论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符合修改 意见或建议			
	不符合修改意 见或建议			
	评审组成员 姓名	单位	职务	电话

应急预案 的 发布 实施	应急预案 发布签字			
	应急预案 签发日期			
	应急预案 实施日期			
应急预案 再修订日期				

第二部分：突发环境事件专项应急预案

（一）突发环境事件水污染专项应急预案

1 环境风险源与环境风险评价

1.1 环境风险源及风险性

根据综合预案分析，本公司发生水体污染环境事件的主要诱因：

一是液体危险废物泄漏直接进入水体的情况；

二是火灾爆炸时含有毒有害化学物质的消防废水由于处理措施不当直接排入地表水系统，引起环境污染；

三是污水站处理设施故障，超标废水进入水体；

四是填埋场渗滤液发生泄露直接进入水体的情况。

环境风险分析如下：

1、人员管理风险。

2、涉水风险物质主要为渗滤液、液体危险废物等，以及生产过程产生的废水、事故状态下产生事故废水和消防废水。

3、设施风险为各生产设备、储罐、管道设施、运输设备、废水处理设施等。

4、不可抗力风险来源于雷电、水灾、地震、突然停电等。

本公司虽具有多个事故风险源，但环境风险将来自主要风险源的事故性泄漏。公司最大可信事故的确定是依据事故源大小和物质特性对环境的影响程度确定。危险废物的泄漏主要可能发生在生产装置区、储罐区、危废暂存库等。在贮存、输送过程中可能会产生泄漏而造成对周围环境的水体产生污染。

1.2 事故诱因及危害性

（1）事故诱因

①管道与接口破裂。

②设备失修出现破损、阀门受损，打料管线破裂。

③工艺控制不严、误操作、违章操作。

④未按照规定对设备进行检维修。

⑤储罐受到碰撞出现裂痕。

（2）影响范围

小型泄漏：本单位有能力收集回收利用。不会产生较大影响。

大型泄漏：建设有围堰和足够容量的应急事故水池，可以收纳最大型泄漏物料，不会对外界水环境造成污染隐患。如监管不当，致使物料流出厂区，可以立即组织应急救援人员构筑拦截坝，将物料回收。

因此，物料泄漏问题不会造成较大水污染环境事件。

小型火灾：依靠自身消防能力可以解决，消防水量较少，可以全部回收进入应急事故水池。本单位储存区地面全部硬化处理，不会对外界及地下水造成污染。

大型火灾：如果发生大型火灾事故，未及时将消防废水容纳事故废水的情况下，对公司附近地表水可能产生一定影响。

1.3 预防及应急准备

1.3.1 预防措施

1、加强设备管理

(1) 各班组定期对各风险源进行认真巡检，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2) 对各储罐、设备及其管线的连接处、法兰等部件及时更换，确保其具有良好的密封性。

(3) 定期对设备进行检维修。

(4) 危险废物入库前，确保包装的完好，同时做好巡检工作，避免发生泄漏。

(5) 消除和控制明火源：在生产现场及存储单位，有醒目的严禁烟火标志，严禁动火吸烟；进入危险区的机动车辆，其排气管应戴防火帽；进入危险区的人员，按规定登记，严禁携带火柴、打火机等；使用气焊、电焊等进行按照维修时，必须按照规定办理动火批准手续，领取动火证，采取防护措施，确保安全无误后，方可动火作业。动火过程中，必须按规定办理动火批准手续，领取动火证，并消除物体和环境的危险状态。备好灭火器材，采取防护措施，确保安全无误后，方可动火作业。动火过程中，必须遵守安全技术规程。

(6) 防止电气火花：采取有效措施防止电气线路和电气设施在开关断开、接触不良、短路、漏电时产生火花，防止静电放电火花；采取防雷接地措施，防止雷电放电火花。

2、加强生产管理

(1) 加强管理，严格按规程进行操作，严格执行工艺纪律。

(2) 加强现场巡检，做到及早发现问题，及早解决问题，避免重大、特大环境突发事件的发生。

(3) 加强操作人员技术培训，提高操作水平，保证生产平稳操作。

(4) 采取各种突发环境事件预防防范措施，定期进行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演练，提高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能力。

1.3.2 应急准备

公司应急指挥部组织有关部门和专家，根据事件的危害程度、紧急程度和发展势态，以及政府发布的四级预警，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应对事件做出如下判断：

- (1) 启动综合应急预案；
- (2) 启动专项应急预案；
- (3) 启动现场处置方案。

2 应急处置基本原则

深入贯彻公司“以人为本”和“四个优先”的原则进行救援。

以人为本：切实履行公司管理、监督、协调、服务职能，把保障员工和公众的生命和健康作为首要任务，调用所需资源，采取必要措施，最大程度地减少突发环境事件及其造成的人员伤亡和危害。

四个优先：抢救伤员优先、控制事故事态优先、降低或减少损失优先、保护环境优先。

3 组织机构及职责

为确保一旦发生环境突发事件时指挥有力，分工负责，抢险快速，处理得当，公司成立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应急指挥部，由公司总经理王风臣任总指挥，总经理助理杨兴民任副总指挥，成员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组组长。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指挥部下设应急办公室。突发环境事件时由总指挥指挥应急工作。各小组组织机构及职责同综合应急预案 4.2 节。

4 预防与预警

4.1 风险源监控

A) 风险源

罐区、装置区、危废暂存库。

B) 风险源监控

公司作业场所设置了视频监控系统；公司生产操作人员定时对各风险源进行巡回检查，及时的发现隐患和问题，并提出不断改进的措施。公司建立健全风险源监控制度，落实安全环保责任制每月对风险源进行一次全面检查，加强定期巡检并做好记录。公司生产岗位操作人员定

时对生产装置、危险废物暂存库、储运罐区进行巡回检查，对检查中发现的隐患和问题要及时进行整改，对于不能立即整改的问题需上报公司。生产中可能导致不安全因素的操作参数（温度、压力、流量、液位等），设置相应控制报警系统。对公司各装置区、仓库、罐区等风险源部位安装必要的灾害、火灾监测仪表及报警系统。主要仪表包括：可燃气体报警仪、有毒气体监测报警仪及火灾报警设施等。当可燃气体或有毒有害气体发生泄漏或在空气中的浓度达到爆炸下限时，便发出声光信号报警，以提示尽快进行排险处理。建立监测机制，对可能导致突发环境事件以及由于其他突发事件导致环境污染突发事件的风险源进行监测。针对突发环境事件应制定具体的应对措施，做到早发现、早防范、早报告、早处置。

4.2 预警行动

公司应急指挥部根据环境污染事件监测数据、危害程度、紧急程度和发展事态，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分析出可能发生环境污染事件的中心区域或临近中心区域单位可能受到的影响程度，对可能发生突发环境事件进行评估，制定出应急对策和采取的防治措施。并做出如下判断：

- a) 符合公司本专项预案启动条件时，应按照指令立即启动本专项预案；
- b) 不符合公司本专项预案启动条件，但对公司的生产运行有一定的影响时，指令相关部门进入预警状态，指导各相关单位制定并落实应对措施，做好防范工作；
- c) 指令公司相关职能部门连续跟踪事态发展。

5 信息报告程序

5.1 信息报告与通知

(1) 24 小时应急值守电话

公司应急救援 24 小时报警电话：18860576315 18854365193 。

(2) 事故信息接收和通报程序

事故发现人首先告知当班班长或车间主任，班组长立即通知各岗位职工，车间主任用内部电话或外部电话上报公司总经理和应急指挥部，同时由公司应急指挥部通知公司各应急救援队按照职责分工开展事故应急救援工作；情况紧急时车间主任可以直接报告给公司领导。

5.2 信息上报

事故发生后，事故现场有关人员应当立即向车间负责人报告；负责人在接到报告后，应立即内向公司调度室、公司经理报告，情况紧急时，事故现场有关人员可以直接向上级报告。报告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单位名称、发生时间、地点和部位、装置名称或介质名称、

设备容积；报警人单位、姓名、联系电话；人员伤亡情况；事件涉及的范围；事件简要情况；已采取的措施。

5.3 信息传递

事故发生，启动公司综合预案不能控制时，由应急指挥中心办公室及时向滨州市生态环境局邹平分局和负有安全环保监督管理职责的有关部门报告，请求支援。并报告事故内容：

- (1) 事故发生所在单位的名称、地址；
- (2) 事故发生的时间、具体地点以及事故现场情况；
- (3) 事故的简要经过；
- (4) 事故已经造成或者可能造成的伤亡人数(包括下落不明的人数)；
- (5) 已经采取的措施；
- (6) 气象条件；
- (7) 其他应当报告的情况。

6 应急处置

6.1 应急响应

6.1.1 分级响应

根据环境事件分级，按照突发事件严重性和紧急程度，当发生环境污染环境事件时及时启动相应等级应急响应。公司应急指挥中心接到报告后，立即启动应急响应指令；公司应急指挥中心办公室接到应急指挥中心指令后立即通知各应急小组做好应急准备。

6.1.2 响应程序

厂区发生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后，应根据突发环境污染事件的影响或潜在危害，由公司应急指挥部决定是否启动本预案。

有关部门接各单位或事故现场报警后，立即报公司应急指挥部，经公司应急指挥部后，迅速启动本预案，成立应急救援指挥部。公司各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应急救援部门和应急救援队伍均应按照本预案和公司事故应急救援指挥部的要求，做好人力、财力、物资、通讯以及后勤保障等方面的工作，确保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应急救援工作的顺利开展。

(1) 应急指挥

应急救援工作应在统一指挥、统一领导、分级负责、分工协作的原则上，快速、有序、高效地实施各项应急救援措施。事故应急救援指挥部通过各种渠道，系统全面地收集突发事件的基本情况，包括影响范围、次生事故的危害性、所需应急救援力量和物资、专家支持等信息，

及时指挥内部各部门尽快落实各自职责、任务和行动方案。

(2) 应急行动

根据应急响应级别不同，应急行动主要依靠公司和本公司区域外的应急处置力量。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发生后，发生事故的单位应按照事故应急预案迅速采取措施。

根据事态发展变化情况，出现急剧恶化的特殊险情时，现场应急救援指挥部在充分考虑专家和有关方面意见的基础上，依法及时采取紧急处置措施。

(3) 资源调配

根据应急响应级别不同，公司突发环境污染事件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应急指挥部统一调配公司应急资源，应急资源不能满足要求时及时报请上一级应急救援指挥机构支援。

(4) 应急避险

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发生后，若将要无法控制时，抢险救援人员应迅速撤离现场，在撤离过程中应尽可能采取相应的应急避险措施。

(5) 扩大应急

正在实施的应急响应级别不能满足当前应急响应要求时，应及时启动扩大应急响应程序，报请上一级应急救援指挥机构支援。

6.1.3 应急结束

(1) 应急终止的条件

经应急处置后，现场应急指挥部确认下列条件同时满足时，向应急指挥部报告，应急指挥部方可下达应急终止指令：

- ①事件现场得到控制，事件条件已经消除；
- ②污染源的泄漏或释放已降至规定限值以内；
- ③事件所造成的危害已经被彻底消除，无继发可能；
- ④事件现场的各种专业应急处置行动已无继续的必要；
- ⑤采取了必要的防护措施以保护公众免受再次危害，并使事件可能引起的中长期影响趋于合理且尽量低的水平。

(2) 应急终止程序

- ①现场救援指挥部确认终止时机，或事件责任单位提出，经现场救援指挥部批准；
- ②现场救援指挥部向所属各专业应急救援队伍下达应急终止命令。

(3) 应急终止后续工作

应急终止后需进行事故后处理工作：继续对现场环境进行跟踪监测，现场生产恢复和事故

应急评估。

(4) 应急总结和事故应急评估

现场应急指挥部负责编写应急总结和事故应急评估工作：

①事件情况，包括事件发生时间、地点、波及范围、损失、人员伤亡情况、事件发生初步原因；

②应急处置过程；

③处置过程中动用的应急资源；

④处置过程遇到的问题、取得的经验和吸取的教训；

⑤对预案的修改建议。

6.2 应急措施

6.2.1 应急监测

公司安环部应配合环境监测站对事故及污染现场水体进行环境即时监测，确定危险物质的成分及浓度，确定污染区域范围，对事故造成的环境影响进行评估。

详见综合预案 6.4。

6.2.2 现场处置

1、泄漏应急措施

1) 罐区泄漏

①立即关闭阀门；

②及时用泵将泄漏物料移至其他储罐（盛装同类型物料）或其他盛装容器内如方箱，最大程度减少物料对周边环境空气的影响；

③为降低物料向大气中的蒸发速度，可用泡沫或其他覆盖物品如塑料布等覆盖外泄的物料，在其表面形成覆盖层，抑制其蒸发，当泄漏量小时，可用沙子、吸附材料、中和材料等吸收中和。

④罐区内泄漏物料转移后，用消防水冲洗剩下的少量物料现场洗消水利用围堰收集后用泵将洗消水收集统一处理。

2) 其他泄漏

(1) 应佩戴好个人防护用品，严禁盲目进入，迅速关闭阀门、打料泵等，对泄漏源进行封堵，控制泄漏继续扩大。

(2) 对于易燃物质泄漏，严禁火种，避免一切因磨擦、碰撞而引起的静电或火花。扑灭

任何明火及任何其它形式的热源和火源，以降低发生火灾爆炸危险性。

(3) 使用不产生冲击、静电火花的工具把泄漏物回收至密闭的容器中，移至安全场所。

(4) 切断火源，小量泄漏：用砂土等其它惰性材料吸收。大量泄漏：构筑围堤收容；用砂土覆盖，降低蒸气灾害。若流出危废暂存库时，应使用砂土构筑围堰阻挡，防止进入下水道、排洪沟等限制空间，并避免造成更大范围的污染。

(5) 保持空气流通，减少挥发性溶剂聚集，避免发生安全事故。

(6) 作好相关泄漏记录，及时查明原因和追究相关责任。

2、突发火灾爆炸应急措施

(1) 当各风险源遇明火、火花、高热等引起小火灾时，现场人员在做好防护的条件下立即使用干粉灭火器对准火源进行扑灭，并向班长进行报告。

(2) 当火势较大时，则立即向公司应急指挥部进行汇报。

(3) 应急组织指挥人员达到现场后，就火灾情况做出判断，启动相应的应急预案。

(4) 应急抢险组到达现场后，在做好个体防护的前提下，按照消防程序使用就近的消防设施进行灭火，同时向周围设备、物料喷洒雾状水进行冷却，防止相邻设备、物品因温度过高燃烧。

(5) 污水监控：

现场处置人员严密监控污水流向，利用沙袋在火灾现场四周构筑围堰，阻止消防废水流出厂界，待火灾扑灭火后，将围堰内的消防废水转移至乌海车间处理。

(6) 医疗救护组到达现场后，在确保自身安全的前提下立刻抢救伤员。

(7) 现场处置组组织现场与抢险无关的人员疏散至紧急集合点。

(8) 公安、消防队到场后，将指挥权交由消防指挥员指挥火灾扑救，公司抢险人员听从指挥，协同扑救。

7 应急物资与装备保障

本单位设置环境污染应急保障专项资金，保障各项资金按时到位。各部门负责对应急救援器材定期检查、维护保养，确保满足使用要求。

本公司配备的应急救援物资见综合预案 8.2

（二）突发环境事件大气环境污染专项应急预案

1 环境风险源与环境风险评价

1.1 环境风险源及风险性

根据综合预案分析，本公司发生大气污染环境事件的主要诱因：

- 一是生产、储存过程中发生泄漏，挥发的有毒有害气体造成大气污染；
- 二是火灾爆炸时未完全燃烧的有毒有害化学物质，进入大气环境造成污染；
- 三是废气处理设施运行不正常，导致废气超标排放，造成大气污染。

环境风险分析如下：

- 1、人员管理风险。
- 2、涉气风险物质主要为危险废物、天然气等多种风险物质。
- 3、设施风险为各种生产设备、储罐、管道设施、运输设备等。
- 4、不可抗力风险来源于雷电、水灾、地震等。

据事故源识别和事故因素分析，确定本公司可能发生事故及类型为：设备故障或操作不当，造成泄漏事故，以及由此可能引发的中毒、化学灼伤；易燃物料泄漏后遇到明火引起的火灾、爆炸事故，燃烧产生的有毒气体直接进入大气，向周围环境扩散，引起大气环境污染。

1.2 事故诱因及危害性

（1）事故诱因

- ①管道与接口破裂。
- ②设备失修出现破损、阀门受损，打料管线破裂。
- ③工艺控制不严、误操作、违章操作。
- ④未按照规定对设备进行检维修。

（2）影响范围

厂区危险废物发生泄漏后，有毒有害气体的扩散主要是对厂区以及周围企业的环境和工作生产人员造成危害。其影响范围主要以厂区内当班员工为主。

1.3 预防及应急准备

1.3.1 预防措施

（1）建立和完善各级安全生产责任制，并切实落到实处。各级领导和生产管理人员必须重视安全生产，积极推广科学安全管理方法，强化安全操作制度和劳动纪律。

(2) 对职工要加强职业培训和安全教育。培养职工要有高度的安全生产责任心，并且要熟悉相应的业务，有熟练的操作技能，具备有关物料、设备、设施、工艺参数变动及泄漏等的危险、危害知识，在紧急情况下能采取正确的应急方法。

(3) 从工程筹建开始就要建立安全技术档案，包括各种技术图纸、安全操作规程、安全规章制度、设备运行档案、特种设备档案、电气设施检测数据、安全部件检测记录等，为安全生产管理提供依据。

(4) 建立健全安全检查制度，定期进行安全检查，及时整改安全隐患，防止事故发生。

(5) 选用密闭性能好的阀门，保证可拆连接部位的密封性能。

(7) 落实三级防护体系建设。总排口安装关闭装置，正常处于关闭状态，建设足够大的收集设施。厂区内按照“清污分流、雨污分流”的原则，布设有雨水、污水收集管线。

(8) 加强管理，严格按规程进行操作，严格执行工艺纪律。

(9) 加强现场巡检，做到及早发现问题，及早解决问题，避免重大、特大环境突发事件的发生。

(10) 加强操作人员技术培训，提高操作水平，保证生产平稳操作。

(11) 采取各种突发环境事件预防防范措施，定期进行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演练，提高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能力。

1.3.2 应急准备

公司应急指挥中心组织有关部门和专家，根据事件的危害程度、紧急程度和发展势态，以及政府发布的四级预警，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应对事件做出如下判断：

(1) 启动综合应急预案；

(2) 启动专项应急预案；

(3) 启动现场处置方案。

2 应急处置基本原则

深入贯彻公司“以人为本”和“四个优先”的原则进行救援。

以人为本：切实履行公司管理、监督、协调、服务职能，把保障员工和公众的生命和健康作为首要任务，调用所需资源，采取必要措施，最大程度地减少突发环境事件及其造成的人员伤亡和危害。

四个优先：抢救伤员优先、控制事故事态优先、降低或减少损失优先、保护环境优先。

3 组织机构及职责

为确保一旦发生环境突发事件时指挥有力，分工负责，抢险快速，处理得当，公司成立大气污染环境突发事件应急指挥部，由公司总经理王风臣任总指挥，总经理助理杨兴民任副总指挥，成员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组组长。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指挥部下设应急办公室。突发环境事件时由总指挥指挥应急工作。各小组组织机构及职责同综合应急预案 4.2 节。

4 预防与预警

4.1 风险源监控

A) 风险源

罐区、装置区、危险废物暂存库、填埋场

B) 风险源监控

公司作业场所设置了视频监控系统；公司生产操作人员定时对各风险源进行巡回检查，及时的发现隐患和问题，并提出不断改进的措施。公司建立健全风险源监控制度，落实安全环保责任制每月对风险源进行一次全面检查，加强定期巡检并做好记录。公司生产岗位操作人员定时对生产装置、危险废物暂存库、储运罐区进行巡回检查，对检查中发现的隐患和问题要及时进行整改，对于不能立即整改的问题需上报公司。生产中可能导致不安全因素的操作参数（温度、压力、流量、液位等），设置相应控制报警系统。对公司各装置区、仓库、罐区等风险源部位安装必要的灾害、火灾监测仪表及报警系统。主要仪表包括：可燃气体报警仪、有毒气体监测报警仪及火灾报警设施等。当可燃气体或有毒有害气体发生泄漏或在空气中的浓度达到爆炸下限时，便发出声光信号报警，以提示尽快进行排险处理。建立监测机制，对可能导致突发环境事件以及由于其他突发事件导致环境污染突发事件的风险源进行监测。针对突发环境事件应制定具体的应对措施，做到早发现、早防范、早报告、早处置。

4.2 预警行动

公司应急指挥中心根据环境污染事件监测数据、危害程度、紧急程度和发展事态，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分析出可能发生环境污染事件的中心区域或临近中心区域单位可能受到的影响程度，对可能发生突发环境事件进行评估，制定出应急对策和采取的防治措施。并做出如下判断：

- a) 符合公司本专项预案启动条件时，应按照指令立即启动本专项预案；
- b) 不符合公司本专项预案启动条件，但对公司的生产运行有一定的影响时，指令相关部

门进入预警状态，指导各相关单位制定并落实应对措施，做好防范工作；

c) 指令公司相关职能部门连续跟踪事态发展。

5 信息报告程序

5.1 信息报告与通知

(1) 24 小时应急值守电话

公司应急救援 24 小时报警电话：18860576315 18854365193 。

(2) 事故信息接收和通报程序

事故发现人首先告知当班班长或车间主任，班组长立即通知各岗位职工，车间主任用内部电话或外部电话立即上报公司办公室，再报告给公司经理，同时由公司应急指挥中心办公室通知公司各应急救援队按照职责分工开展事故应急救援工作；情况紧急时车间主任可以直接报告给公司分管领导。

5.2 信息上报

事故发生后，事故现场有关人员应当立即向车间负责人报告；负责人在接到报告后，应立即内向公司领导报告，情况紧急时，事故现场有关人员可以直接向上级报告。报告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单位名称、发生时间、地点和部位、装置名称或介质名称、设备容积；报警人单位、姓名、联系电话；人员伤亡情况；事件涉及的范围；事件简要情况；已采取的措施。

5.3 信息传递

事故发生，启动公司综合预案不能控制时，由应急指挥中心办公室及时向滨州市生态环境局邹平分局和负有安全环保监督管理职责的有关部门报告，请求支援。并报告事故内容：

- (1) 事故发生所在单位的名称、地址；
- (2) 事故发生的时间、具体地点以及事故现场情况；
- (3) 事故的简要经过；
- (4) 事故已经造成或者可能造成的伤亡人数(包括下落不明的人数)；
- (5) 已经采取的措施；
- (6) 气象条件；
- (7) 其他应当报告的情况。

6 应急处置

6.1 应急响应

6.1.1 分级响应

根据环境事件分级，按照突发事件严重性和紧急程度，当发生环境污染环境事件时及时启动相应等级应急响应。公司应急指挥中心接到报告后，立即启动应急响应指令；公司应急指挥中心办公室接到应急指挥中心指令后立即通知各应急小组做好应急准备。

6.1.2 响应程序

厂区发生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后，应根据突发环境污染事件的影响或潜在危害，由公司应急指挥部决定是否启动本预案。

有关部门接各单位或事故现场报警后，立即报公司应急指挥部，经公司应急指挥部后，迅速启动本预案，成立应急救援指挥部。公司各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应急救援部门和应急救援队伍均应按照本预案和公司事故应急救援指挥部的要求，做好人力、财力、物资、通讯以及后勤保障等方面的工作，确保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应急救援工作的顺利开展。

（1）应急指挥

应急救援工作应在统一指挥、统一领导、分级负责、分工协作的原则上，快速、有序、高效地实施各项应急救援措施。事故应急救援指挥部通过各种渠道，系统全面地收集突发事件的基本情况，包括影响范围、次生事故的危害性、所需应急救援力量和物资、专家支持等信息，及时指挥内部各部门尽快落实各自职责、任务和行动方案。

（2）应急行动

根据应急响应级别不同，应急行动主要依靠公司和本公司区域外的应急处置力量。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发生后，发生事故的单位应按照事故应急预案迅速采取措施。

根据事态发展变化情况，出现急剧恶化的特殊险情时，现场应急救援指挥部在充分考虑专家和有关方面意见的基础上，依法及时采取紧急处置措施。

（3）资源调配

根据应急响应级别不同，公司突发环境污染事件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应急指挥部统一调配公司应急资源，应急资源不能满足要求时及时报请上一级应急救援指挥机构支援。

（4）应急避险

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发生后，若将要无法控制时，抢险救援人员应迅速撤离现场，在撤离过程中应尽可能采取相应的应急避险措施。

（5）扩大应急

正在实施的应急响应级别不能满足当前应急响应要求时，应及时启动扩大应急响应程序，报请上一级应急救援指挥机构支援。

6.1.3 应急结束

（1）应急终止的条件

经应急处置后，现场应急指挥部确认下列条件同时满足时，向应急指挥部报告，应急指挥部方可下达应急终止指令：

- ①事件现场得到控制，事件条件已经消除；
- ②污染源的泄漏或释放已降至规定限值以内；
- ③事件所造成的危害已经被彻底消除，无继发可能；
- ④事件现场的各种专业应急处置行动已无继续的必要；
- ⑤采取了必要的防护措施以保护公众免受再次危害，并使事件可能引起的中长期影响趋于合理且尽量低的水平。

（2）应急终止程序

- ①现场救援指挥部确认终止时机，或事件责任单位提出，经现场救援指挥部批准；
- ②现场救援指挥部向所属各专业应急救援队伍下达应急终止命令。

（3）应急终止后续工作

应急终止后需进行事故后处理工作：继续对现场环境进行跟踪监测，现场生产恢复和事故应急评估。

（4）应急总结和事故应急评估

现场应急指挥部负责编写应急总结和事故应急评估工作：

- ①事件情况，包括事件发生时间、地点、波及范围、损失、人员伤亡情况、事件发生初步原因；
- ②应急处置过程；
- ③处置过程中动用的应急资源；
- ④处置过程遇到的问题、取得的经验和吸取的教训；
- ⑤对预案的修改建议。

6.2 应急措施

6.2.1 应急监测

公司安环部应配合第三方环境监测单位对事故及污染现场大气进行环境即时监测，确定危险物质的成分及浓度，确定污染区域范围，对事故造成的环境影响进行评估。

详见综合预案 6.4。

6.2.2 现场处置

(1) 应佩戴好个人防护用品，严禁盲目进入，迅速关闭阀门、打料泵等，对泄漏源进行封堵，控制泄漏继续扩大。

(2) 对于易燃物质泄漏，严禁火种，避免一切因磨擦、碰撞而引起的静电或火花。扑灭任何明火及任何其它形式的热源和火源，以降低发生火灾爆炸危险性。

(3) 使用不产生冲击、静电火花的工具把泄漏物回收至密闭的容器中，移至安全场所。

(4) 切断火源，小量泄漏：用砂土等其它惰性材料吸收。大量泄漏：构筑围堤收容；用砂土覆盖，降低蒸气灾害。若流出危废暂存库时，应使用砂土构筑围堰阻挡，防止进入下水道、排洪沟等限制空间，并避免造成更大范围的污染。

(5) 保持空气流通，减少挥发性溶剂聚集，避免发生安全事故。

(6) 作好相关泄漏记录，及时查明原因和追究相关责任。

7 应急物资与装备保障

本单位设置环境污染应急保障专项资金，保障各项资金按时到位。各部门负责对应急救援器材定期检查、维护保养，确保满足使用要求。

本公司配备的应急救援物资见综合预案 8.2。

(三) 突发环境事件危险废物污染专项应急预案

1 环境风险源与环境风险评价

1.1 环境风险源及风险性

目前山东平福环境服务有限公司涉及的危险废物见下表。厂区危险废物涉及的风险主要为在暂存、处置过程中出现的泄漏事故。

表 1.1-1 危废产生、治理措施一览表

代码	风险物质	每种物料的大约的最大暂存量(吨)	状态
HW02	医药废物	500	固、半固、液
HW03	废药物、药品	1	固、液
HW04	农药废物	160	固、半固、液
HW05	木材防腐剂废物	1	固、半固、液
HW06	废有机溶剂与含有机溶剂废物	250	固、半固、液
HW07	热处理含氰废物	1	固、液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30	固、半固、液
HW09	油/水、烃/水混合物或乳化液	10	液、半固
HW11	精(蒸)馏残渣	1800	固、半固、液
HW12	染料、涂料废物	50	固、半固、液
HW13	有机树脂类废物	15	固
HW16	感光材料废物	5	固、液
HW17	表面处理废物	50	固、半固、液
HW18	焚烧处置残渣	30	固
HW19	含金属羰基化合物废物	0.1	固
HW20	含铍废物	0.1	固
HW21	含铬废物	30	固、液、半固
HW22	含铜废物	2	固
HW23	含锌废物	5	固
HW24	含砷废物	0.1	固
HW27	含锑废物	0.1	固
HW29	含汞废物	0.1	固
HW31	含铅废物	5	固、液
HW32	无机氟化物废物	20	固、液
HW33	无机氰化物废物	1	固、液
HW34	废酸	200	固、半固、液
HW35	废碱	200	固、半固、液
HW36	石棉废物	0.1	固
HW37	有机磷化合物废物	1	固、液
HW38	有机氰化物废物	1	固、液
HW39	含酚废物	30	固

HW40	含醚废物	30	固
HW45	含有机卤化物废物	30	固、液
HW46	含镍废物	0.1	固、半固
HW47	含钡废物	0.1	固、半固
HW48	有色金属采选和冶炼废物	0.1	固
HW49	其他废物	500	固、半固、液
HW50	废催化剂	50	固

1.2 事故诱因、影响范围及危害后果

主要原因和可能后果：①装卸作业时，因野蛮或不按要求装卸，有可能发生坠落、碰撞、敲击等导致危险废物泄漏，有可能遇明火导致火灾发生。主要发生在装卸区域、危险废物暂存场所。②危险废物的桶、袋、箱等包装破损发生的危险废物泄漏，还可能衍生其他的火灾或爆炸事故，导致环境污染事件发生。主要发生在装卸区域和危险废物暂存场所。③危险废物储存不符合规定，使禁忌物料混存，因长期存放导致包装破裂导致泄漏，发生火灾事故，甚至衍生污染和中毒窒息事故；主要发生在危险废物暂存场所。④工作人员未加防护措施长时间滞留危险废物暂存场所可能出现中毒事故。

影响范围：①对储存现场的污染；②在运输过程中对厂区道路的污染。

1.3 预防和应急措施

1.3.1 泄漏应急处理

(1) 本厂区自产危废废活性炭、飞灰、炉渣、污泥等属于固体、半固体状态，发生泄露的情况较小，在发生泄漏时，首先熄灭所有明火、隔绝一切火源，防止发生燃烧和爆炸。

(2) 处理人员需佩戴所要求的防护用品及防毒面具。

(3) 用洁净的铲子将漏料收集于干燥洁净有盖的容器中，避免进入下水道等密闭系统；

(4) 不得用水冲洗，防止污染区域扩大。

1.3.2 急救措施

(1) 皮肤接触：脱去污染的衣着，用肥皂水及流动清水彻底冲洗。

(2) 眼睛接触：立即翻开上下眼睑，用流动清水或生理盐水冲洗。就医。

(3) 吸入：迅速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保持呼吸道通畅。呼吸困难时给输氧。呼吸停止时，立即进行人工呼吸。就医。

(4) 食入：给饮足量温水，催吐，就医。

(5) 灭火方法：干粉灭火器、砂土。

1.3.3 应急措施

公司应急指挥部组织有关部门和专家，根据事件的危害程度、紧急程度和发展势态，以及政府发布的预警，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应对事件做出如下判断：

- (1) 启动公司应急预案；
- (2) 启动车间应急预案；
- (3) 启动现场处置方案。

2 应急处置基本原则

深入贯彻公司“以人为本”和“四个优先”的原则进行救援。

以人为本：切实履行公司管理、监督、协调、服务职能，把保障员工和公众的生命和健康作为首要任务，调用所需资源，采取必要措施，最大程度地减少突发环境事件及其造成的人员伤亡和危害。

四个优先：抢救伤员优先、控制事故事态优先、降低或减少损失优先、保护环境优先。

3 组织机构及职责

为确保一旦发生环境突发事件时指挥有力，分工负责，抢险快速，处理得当，公司成立大气污染环境突发事件应急指挥部，由公司杨兴民任总指挥，孙兴宇任副总指挥，成员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组组长。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指挥部下设应急办公室。突发环境事件时由总指挥指挥应急工作。各小组组织机构及职责同综合应急预案 4.2 节。

4 预防与预警

4.1 风险源监控

4.1.1 监控的风险源和危险目标

- (1) 危险废物装卸区。
- (2) 危险废物暂存库。

4.1.2 主要技术性预防措施

(1) 对风险源落实 24 小时巡逻检查制度，确保作业场所、储存仓库落实定期专项检查制度和隐患治理制度。

(2) 危险废物临时贮存仓库落实仓管专责定期检查，确保危险废物装载的桶、罐、包装不泄漏。

(3) 执行严格的火源管理工作，严禁吸烟和使用明火。

(4) 严格执行防火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加强外来人员的管理，定期检查维护电气设施

等。

(5) 危险废物装卸时严格执行静电防范措施，预防静电导致的火灾隐患。

(6) 完善消防设备和器材，确保常可靠，加强消防演练，提高事故应急救援能力，将事故控制在初发期。

(7) 严格危险废物收集处理岗位的安全操作规程，不违规收集、不违规包装、不违规处理，防止贮运过程发生泄漏、火灾、爆炸和中毒窒息事故。

(8) 应急物资的配备，由仓库管理员负责进行定期检查，检查内容主要有消防器材的摆放，应急设施完好、齐全。

4.2 预警行动

4.2.1 事故预警条件

发现泄漏时发出预警。

4.2.2 事故预警方式、方法和信息的发布程序

(1) 一旦发生事故，最先发现者，应立即处理外，向生产经理报告，而后逐级上报。

(2) 生产经理接到事故报告后，应立即组织本部门应急救援队员前往事发点进行救援处理，同时向公司应急救援指挥中心报告事故情况。

(3) 公司应急指挥中心接到事故报告后，确认事故严重程度和范围，决定启动应急预案的级别或申请厂外应急救援。

(4) 当事故严重时，应直接越级报告情况。

预案发布内容：根据泄漏事故的严重程度由应急指挥中心确定后统一发布。各应急小组与部门根据发布的预警级别，开展应急救援与人员疏散工作。预警信息包括事故的类别、位置、事故性质、预警级别、起始时间、可能影响范围、警示事项、应采取的措施和发布机关等。

5 信息报告与发布

5.1 信息报告与通知

(1) 24 小时应急值守电话

公司应急救援 24 小时报警电话：18854365193 。

(2) 事故信息接收和通报程序

事故发现人首先告知当班班长或车间主任，班组长立即通知各岗位职工，车间主任用内部电话或外部电话立即上报公司办公室，再报告给公司经理，同时由公司应急指挥中心办公室通知公司各应急救援队按照职责分工开展事故应急救援工作；情况紧急时车间主任可以直接报告

给公司分管领导。

5.2 信息上报

事故发生后，事故现场有关人员应当立即向车间负责人报告；负责人在接到报告后，应立即内向公司办公室、公司经理报告，情况紧急时，事故现场有关人员可以直接向上级报告。报告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单位名称、发生时间、地点和部位、装置名称或介质名称、设备容积；报警人单位、姓名、联系电话；人员伤亡情况；事件涉及的范围；事件简要情况；已采取的措施。

5.3 信息传递

事故发生，启动公司综合预案不能控制时，由应急指挥中心办公室及时向滨州市生态环境局邹平分局等有关部门报告，请求支援，并报告事故内容：

- (1) 事故发生所在单位的名称、地址；
- (2) 事故发生的时间、具体地点以及事故现场情况；
- (3) 事故的简要经过；
- (4) 事故已经造成或者可能造成的伤亡人数(包括下落不明的人数)；
- (5) 已经采取的措施；
- (6) 气象条件；
- (7) 其他应当报告的情况。

6 应急处置

6.1 应急响应

6.1.1 响应等级划分

根据环境事件分级，按照突发事件严重性和紧急程度，当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及时启动相应等级应急响应。公司应急指挥中心接到报告后，立即启动应急响应指令；公司应急指挥中心办公室接到应急指挥中心指令后立即通知各应急小组做好应急准备。

6.1.2 应急响应程序

厂区发生突发环境事件后，应根据突发环境事件的影响或潜在危害，由公司应急救援指挥部决定是否启动本预案。

有关部门接各单位或事故现场报警后，立即报公司应急救援指挥部，经应急救援指挥部同意后，迅速启动本预案。公司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部门和应急救援队伍均应按照本预案和

公司事故应急救援指挥部的要求，做好人力、财力、物资、通讯以及后勤保障等方面的工作，确保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工作的顺利开展。

（1）应急指挥

应急救援工作应在统一指挥、统一领导、分级负责、分工协作的原则上，快速、有序、高效地实施各项应急救援措施。事故应急救援指挥部通过各种渠道，系统全面地收集突发事件的基本情况，包括影响范围、次生事故的危害性、所需应急救援力量和物资、专家支持等信息，及时指挥内部各部门尽快落实各自职责、任务和行动方案。

（2）应急行动

根据应急响应级别不同，应急行动主要依靠公司和本公司区域外的应急处置力量。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后，应按照事故应急预案迅速采取措施。

根据事态发展变化情况，出现急剧恶化的特殊险情时，现场应急救援指挥部在充分考虑专家和有关方面意见的基础上，依法及时采取紧急处置措施。

（3）资源调配

根据应急响应级别不同，公司突发环境事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指挥部统一调配公司应急资源，应急资源不能满足要求时及时报请上一级应急救援指挥机构支援。

（4）应急避险

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后，若将要无法控制时，抢险救援人员应迅速撤离现场，在撤离过程中应尽可能采取相应的应急避险措施。

（5）扩大应急

正在实施的应急响应级别不能满足当前应急响应要求时，应及时启动扩大应急响应程序，报请上一级应急救援指挥机构支援。

6.1.3 应急结束

（1）应急终止的条件

经应急处置后，现场应急指挥部确认下列条件同时满足时，向应急指挥中心报告，厂应急指挥中心方可下达应急终止指令：

- ①事件现场得到控制，事件条件已经消除；
- ②污染源的泄漏或释放已降至规定限值以内；
- ③事件所造成的危害已经被彻底消除，无继发可能；
- ④事件现场的各种专业应急处置行动已无继续的必要；
- ⑤采取了必要的防护措施以保护公众免受再次危害，并使事件可能引起的中长期影响趋于

合理且尽量低的水平。

(2) 应急终止程序

- ①现场救援指挥部确认终止时机，或事件责任单位提出，经现场救援指挥部批准；
- ②现场救援指挥部向所属各专业应急救援队伍下达应急终止命令。

(3) 应急终止后续工作

应急终止后需进行事故后处理工作：继续对现场环境进行跟踪监测，现场生产恢复和事故应急评估。

(4) 应急总结和事故应急评估

现场应急指挥部负责编写应急总结和事故应急评估工作：

- ①事件情况，包括事件发生时间、地点、波及范围、损失、人员伤亡情况、事件发生初步原因；
- ②应急处置过程；
- ③处置过程中动用的应急资源；
- ④处置过程遇到的问题、取得的经验和吸取的教训；
- ⑤对预案的修改建议。

6.2 应急措施

6.2.1 发生危险废物泄漏时现场处置措施

本厂生产过程中产生部分危险废物，而且大多以固态存在，因此可能发生危险废物意外泄露事故，进而引起火灾、爆炸、中毒等。

(1) 泄漏物控制：少量泄漏时，可使用铲子等收集至其他备用空的容器中，大量泄漏时用拦截、导流和蓄积泄漏物，防止泄漏物向重要目标或环境敏感区扩散，视情况使用泡沫充分覆盖，或使用隔膜泵抽入备用容器中；

(2) 对于易燃物质泄漏，必须立即消除泄漏污染区域内的各种火源，救援器材应具备防爆功能，并且要有防止泄漏物进入下水道、地下室或受限空间的措施；

(3) 工程控制：根据现场泄漏情况，采取关阀断料、应急堵漏、冷却防爆等施控制泄漏源；

(4) 当泄漏到水体时：要及时通知沿线居民和地方政府，严禁下游人畜取水，对水体进行监测，采取打捞收集泄漏物、拦河筑坝、中和等方法严控污染扩大；

6.2.2 发生危险废物火灾爆炸时现场控制原则

(1) 在发生危险废弃物火灾事件时，应遵循“先控制，后消灭”的原则；

(2) 扑救初期火灾：生产过程中发生危险废弃物火灾时需关闭火灾部位的上下游阀门，切断物料来源；危废暂存点发生火灾时，要充分用现有消防器材扑灭初期火灾和控制火源；

(3) 保护周围设施：为防止火灾危及相邻危废储存设施，要及时采取冷却、隔离等保护措施，并迅速疏散受火势威胁的物资；

(4) 火灾扑救：针对不同的危险废物，选择正确的灭火剂和灭火方法控制火灾，当外围火点已彻底扑灭、火种等风险源已全部控制、堵漏准备就绪并有把握在短时间内完成、消防力量已准备就绪时，可实施灭火；

(5) 确定撤退信号和撤退方法：当火灾失控危及应急救援人员生命安全时，应立即指挥现场全部人员撤离至安全区域；

(6) 火灾扑灭后，应派人监护现场，防止复燃。

(7) 对中毒源进行泄漏原因分析，制定处置方案，控制泄漏源，处理泄漏物。

(8) 根据现场方案需要，请求地方政府和公司应急指挥部协调组织其它应急资源。

(9) 根据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的性质、特点，告知群众应采取的安全防护措施；

6.2.3 运输过程中发生泄漏或火灾事故

(1) 防患于未然，在车辆未出发时就要对运输车辆及容器等进行全面的检测，防止车辆带着隐患上路；

(2) 运输车辆要常备灭火器等消防设施及防护服等应急设施；

(3) 事故发生后，事故发生单位陪同人员或车主等有关人员应迅速组织抢险救援工作，利用灭火器扑灭初起火灾，在自身防护到位及有堵漏可能的情况下尽量进行容器堵漏，控制泄露速度，同时要对事故现场的无关人员和车辆及时进行疏散和疏导，实行严格的现场保护，并及时向有关部门报告；有关部门接报在第一时间进行现场处置时，也应切实做好现场保护工作。

6.2.4 次生灾害防范

对事故及污染现场大气、水体、土壤等进行环境即时监测，确定危险物质的成分及浓度，确定污染区域范围，对事故造成的环境影响进行评估。要及时通知沿线居民和地方政府，严禁下游人畜取水，对水体进行监测，采取打捞收集泄漏物、拦河筑坝、中和等方法严控污染扩大。

现场恢复：

1、对危险物质的泄漏场所进行彻底清消（设备装置、地面、管道、墙面等）；

2、对处理过程中使用过的应急设施进行更新和维护。

6.2.5 危险区的隔离

(1) 危险区的设定:

公司危险区囊括了预处理车间、暂存区等。

(2) 事故现场隔离区的划定方式、方法:

在发生紧急事故时, 要按事故的状态进行区域管制与警戒, 限制无关人员进入和无关车辆经过, 以防止事故扩大或人员伤亡。

在公司主管部门未到达和接管前, 将由发生事故现场主管在本装置主要路口和周围地带进行区域管制与警戒工作。

(3) 事故现场隔离方法:

危险区边界警戒线, 为黄黑带。

(4) 事故现场周边区域的道路隔离或交通疏导办法:

实行区域管制与警戒, 专人进行疏导。

(5) 现场人员的撤离

在发生重大火灾, 严重威胁现场人员生命安全条件下, 事故现场最高指挥有权作出与事故处理无关人员的撤离, 或全部人员撤离的命令。

公司指定要求大门作为公司紧急集合地点, 在发生严重的火灾、毒物泄漏事故时, 应依据当时的风向选择确定上风向的一侧作为紧急集合地点, 撤离人员先在该处集合登记, 等待进一步的指令, 撤离的信号为公司警报系统发出的报警声: 持续时间为 30 秒 (预先通知的系统测试根据通知要求进行响应)

在发生事故时, 公司派专人对非公司人员 (参观人员、外单位施工作业人员等) 进行引导疏散并撤离至安全地带。

当经过积极的灾害急救处理后, 灾情仍无法控制, 由事故应急指挥小组下达撤离命令后, 装置现场所有人员按自己所处位置, 选择特定路线撤离, 并引导现场其他人员迅速撤离现场。对可能威胁到厂外居民安全时, 指挥部应立即和地方有关部门联系, 并应迅速组织有关人员协助友邻单位、厂区外过往行人在区 (县)、市指挥部指挥协调下, 指挥引导居民迅速撤离到安全地点。

6.2.5 应急人员进入、撤离现场的条件、方法

应急人员在进入现场时应做好如下准备: 一是人员准备, 根据事故发生的规模, 影响程度以及危险范围, 确定应急救援人员的人数, 并由经验丰富的或相关专业人员带队; 二是救援器材、物资必须准备充足, 以防出现吸附剂等救险药剂不够用的情况; 三是必须弄清救援方式, 救援前尽量弄清楚各类相关事故处置情况, 在保证自己安全的情况下最大限度的抢险救灾; 四

是思想准备要充分，救援时思想情绪保持稳定，做好救援抢险工作。

当突发事件的危害已经消除或者得到有效控制，由应急小组总指挥命令应急救援人员撤离现场。撤离时应保持秩序不混乱，不得提前脱下防护设备，待到安全区域时立即消毒，沐浴。

6.2.6 应急救援的调度和保障供应措施

应急救援队伍由总指挥统一调度和指挥，突发环境事故时，由总指挥下达救援命令，并由事故发生工段或生产工段负责人带领展开应急救援行动。

应急救援物资由各物资保管人负责分发给各救援小组，在达到应急救援的目的同时尽量节约，不浪费。

7 应急物资与装备保障

本单位设置环境污染应急保障专项资金，保障各项资金按时到位。各部门负责对应急救援器材定期检查、维护保养，确保满足使用要求。

本公司配备的应急救援物资见综合预案 8.2。

（四）突发环境事件土壤污染专项应急预案

为有效预防、及时控制和消除事故处理过程中产生的伴生、次生土壤污染，规范环境风险应急处置工作，明确在现场处置过程中公司各有关部门的职责和任务分工，提高土壤污染环境风险事件的应急救援反应速度和协同作战能力，确保公司环境安全，维护公司环境及社会稳定，制定本预案。

1 环境风险源与环境风险评价

根据综合预案分析，公司发生土壤污染环境事件的主要诱因是危废填埋场渗滤液发生泄漏；危险废物发生泄露、火灾后产生的事故废水流出厂外或流入无防渗地面；火灾发生后的消防废水污染土壤环境。工程的主要风险因素可分为两部分，其一为地震、不良地质、暑热、冬季低温、雷击、洪水、内涝等自然因素带来的危害或不利影响；其二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害，包括装置泄漏、反应失控、物料散失等各种因素。

1.1 影响范围及危害后果分析

小型泄漏：本单位有能力收集回收利用。不会产生较大影响。

大型泄漏：建设有足够容量的危废仓库，可以对污染过的土壤进行收纳，不会对外界土壤环境造成污染隐患。如监管不当，致使物料流出厂区，可以立即组织应急救援人员构筑拦截坝，将污染过的土壤回收。

因此，物料泄漏问题不会造成较大土壤污染环境事件。

火灾：本单位储存区地面全部硬化处理，不会对外界土壤造成污染。

填埋场渗滤液：填埋场按百年一遇洪水进行设计，控制场外地表水不进入填埋场内；为方便填埋场作业，用临时覆盖防雨措施防雨；为防止填埋区渗滤液渗漏，填埋场采用双层人工防渗系统，右下向上分别为基础层和双层衬层，同时设有渗滤液集排水系统，因此对土壤造成污染的几率很小。

1.2 预防措施

落实三级防护体系建设。总排口安装关闭装置，正常处于关闭状态，建设足够大的收集设施。厂区内按照“清污分流、雨污分流”的原则，布设雨水、污水收集管线。设置手动控制初期雨水收集系统，在刚下雨时，手动开启污水管线阀门，把初期雨水切换到废水池内，同时手动关闭雨水管线阀门，一段时间（一般 15min）后手动开启雨水阀同时手动关闭污水阀，使后期清净水切换雨水管线内排放。装置区、储存区地面全部

硬化处理。

2 应急处置基本原则

深入贯彻公司“以人为本”和“四个优先”的原则进行救援。

以人为本：切实履行公司管理、监督、协调、服务职能，把保障员工和公众的生命和健康作为首要任务，调用所需资源，采取必要措施，最大程度地减少突发环境事件及其造成的人员伤亡和危害。

四个优先：抢救伤员优先、控制事故事态优先、降低或减少损失优先、保护环境优先。

3 组织机构及职责

为确保一旦发生环境突发事件时指挥有力，分工负责，抢险快速，处理得当，公司成立大气污染环境突发事件应急指挥部，由公司总经理王风臣任总指挥，总经理助理杨兴民任副总指挥，成员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组组长。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指挥部下设应急办公室。突发环境事件时由总指挥指挥应急工作。各小组组织机构及职责同综合应急预案 4.2 节。

4 预防与预警

4.1 环境风险源监控

4.1.1 风险源监测监控的方式、方法

公司作业场所设置了视频监控系统；公司生产操作人员定时对各风险源进行巡回检查，及时的发现隐患和问题，并提出不断改进的措施。公司建立健全风险源监控制度，落实安全环保责任制每月对风险源进行一次全面检查，加强定期巡检并做好记录。公司生产岗位操作人员定时对生产装置、危险废物暂存库、储运罐区进行巡回检查，对检查中发现的隐患和问题要及时进行整改，对于不能立即整改的问题需上报公司。生产中可能导致不安全因素的操作参数（温度、压力、流量、液位等），设置相应控制报警系统。对公司各装置区、仓库、罐区等风险源部位安装必要的灾害、火灾监测仪表及报警系统。主要仪表包括：可燃气体报警仪、有毒气体监测报警仪及火灾报警设施等。当可燃气体或有毒有害气体发生泄漏或在空气中的浓度达到爆炸下限时，便发出声光信号报警，以提示尽快进行排险处理。建立监测机制，对可能导致突发环境事件以及由于其他突发事件导致环境污染突发事件的风险源进行监测。针对突发环境事件应制定具体的应对措施

施，做到早发现、早防范、早报告、早处置。

4.1.2 采取的预防措施

公司应急指挥中心和相关职能部门通过以下途径获取可能发生的土壤污染事件信息：

- a) 公司应急指挥中心获取并公开发布的预警信息；
- b) 车间上报的预警信息；
- c) 对发生或可能发生的重特大事件，经风险评估得出的事件发展趋势报告。

4.2 预警及措施

公司应急指挥部根据环境污染事件监测数据、危害程度、紧急程度和发展事态，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分析出可能发生环境污染事件的中心区域或临近中心区域单位可能受到的影响程度，对可能发生突发环境事件进行评估，制定出应急对策和采取的防治措施。并做出如下判断：

- a) 符合公司本专项预案启动条件时，应按照指令立即启动本专项预案；
- b) 不符合公司本专项预案启动条件，但对公司的生产运行有一定的影响时，指令相关部门进入预警状态，指导各相关单位制定并落实应对措施，做好防范工作；
- c) 指令公司相关职能部门连续跟踪事态发展。

5 信息报告与发布

5.1 单位内部信息报告

公司应急救援 24 小时报警电话：18860576315 18854365193

报警程序：当确认发生车间级及以上级别事故时，应立即报警，报告事故所在车间，同时上报公司应急救援指挥小组，应急救援指挥小组要及时向应急救援指挥部汇报事故情况，以利于及时组织其他应急救援部门投入应急救援工作。

接报人员应做好接报记录并向上级报告。接报内容主要包括：①问清报告人姓名、单位和联系电话；②问清事故发生的时间、地点、单位、事故原因、性质、危害程度、范围等；③做好记录；④通知救援队伍；⑤向上级报告。

情况紧急时，事故现场有关人员可以直接向事故邹平市人民政府或主管部门报告。

应急指挥部接报后确认符合应急预案启动条件时，由总指挥负责立即启动应急预案；若总指挥不在，由副总指挥启动应急预案，通知应急救援部门参加应急救援行动。

5.2 环境事件信息上报

应急指挥部成员在事故发生后立即拨打环保应急电话 12345，并向地方人民政府报告事故信息，随时报告事故应急救援进展情况。

初报可用电话直接报告，主要内容包括：环境事故的类型、发生时间、地点、污染源、主要污染物质、人员受害情况、事件潜在的危害程度、转化方式趋向等初步情况。

续报可通过网络或书面报告，在初报的基础上报告有关确切数据，事件发生的原因、过程、进展情况及采取的应急措施等基本情况。

处理结果报告采用书面报告，处理结果报告在初报和续报的基础上，报告处理事件的措施、过程和结果，事件潜在或间接的危害、社会影响、处理后的遗留问题，参加处理工作的有关部门和工作内容。

5.3 向周边友邻单位通报

当突发事件可能对周围环境造成污染，公司应及时向周边友邻单位通报事故情况。通报信息包括：事件发生的性质、时间、地点、发展态势等，友邻单位应做好紧急防范措施。

6 应急处置

6.1 应急响应

6.1.1 分级响应

根据环境事件分级，按照突发事件严重性和紧急程度，当发生环境污染环境事件时及时启动相应等级应急响应。公司应急指挥中心接到报告后，立即启动应急响应指令；公司应急指挥中心办公室接到应急指挥中心指令后立即通知各应急小组做好应急准备。

6.1.2 响应程序

厂区发生突发环境事件后，应根据突发环境事件的影响或潜在危害，由公司应急救援指挥部决定是否启动本预案。

有关部门接各单位或事故现场报警后，立即报公司应急救援指挥部，经应急救援指挥部同意后，迅速启动本预案。公司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部门和应急救援队伍均应按照本预案和公司事故应急救援指挥部的要求，做好人力、财力、物资、通讯以及后勤保障等方面的工作，确保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工作的顺利开展。

(1) 应急指挥

应急救援工作应在统一指挥、统一领导、分级负责、分工协作的原则上，快速、有序、高效地实施各项应急救援措施。事故应急救援指挥部通过各种渠道，系统全面地收集突发事件的基本情况，包括影响范围、次生事故的危害性、所需应急救援力量和物资、专家支持等信息，及时指挥内部各部门尽快落实各自职责、任务和行动方案。

（2）应急行动

根据应急响应级别不同，应急行动主要依靠公司和本公司区域外的应急处置力量。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后，应按照事故应急预案迅速采取措施。

根据事态发展变化情况，出现急剧恶化的特殊险情时，现场应急救援指挥部在充分考虑专家和有关方面意见的基础上，依法及时采取紧急处置措施。

（3）资源调配

根据应急响应级别不同，公司突发环境事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指挥部统一调配公司应急资源，应急资源不能满足要求时及时报请上一级应急救援指挥机构支援。

（4）应急避险

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后，若将要无法控制时，抢险救援人员应迅速撤离现场，在撤离过程中应尽可能采取相应的应急避险措施。

（5）扩大应急

正在实施的应急响应级别不能满足当前应急响应要求时，应及时启动扩大应急响应程序，报请上一级应急救援指挥机构支援。。

6.1.3 应急结束

（1）应急终止的条件

经应急处置后，现场应急指挥部确认下列条件同时满足时，向应急指挥中心报告，厂应急指挥中心方可下达应急终止指令：

- ①事件现场得到控制，事件条件已经消除；
- ②污染源的泄漏或释放已降至规定限值以内；
- ③事件所造成的危害已经被彻底消除，无继发可能；
- ④事件现场的各种专业应急处置行动已无继续的必要；
- ⑤采取了必要的防护措施以保护公众免受再次危害，并使事件可能引起的中长期影响趋于合理且尽量低的水平。

（2）应急终止程序

- ①现场救援指挥部确认终止时机，或事件责任单位提出，经现场救援指挥部批准；

②现场救援指挥部向所属各专业应急救援队伍下达应急终止命令。

(3) 应急终止后续工作

应急终止后需进行事故后处理工作：继续对现场环境进行跟踪监测，现场生产恢复和事故应急评估。

(4) 应急总结和事故应急评估

现场应急指挥部负责编写应急总结和事故应急评估工作：

①事件情况，包括事件发生时间、地点、波及范围、损失、人员伤亡情况、事件发生初步原因；

②应急处置过程；

③处置过程中动用的应急资源；

④处置过程遇到的问题、取得的经验和吸取的教训；

⑤对预案的修改建议。

6.2 应急措施

①若事故废水进入外环境时，应及时向上报政府部门，请求支援；

②抢险人员应分为两部分，一部分人员立即关闭雨水总排口处阀门，阻止危化品继续外泄；另一部分人员利用沙袋等对外泄的事故废水进行封堵，利用污水泵将围堰内的消防废水转移至容器内，送往污水处理设施处理；

③将事故废水污染的土层剥离，暂存至加厚塑料袋中，暂存于危废暂存库，对被污染的地方回填土壤，进行置换修复。

④若环境不允许挖掘或清除大量土壤时，可使用物理、化学或生物方法消除，如对地表干封闭处理、地下水位高的地方使用注水法使水位上升，收集从地表溢出的水、让土壤保持休闲或通过翻耕促进蒸发的自然降解法。

表 6.2-1 处置措施一览表

处置对象	处置措施	监督监管
受污染土壤、破旧设备	对受污染土壤进行置换，灾后产生的危险废物暂存在防腐、防渗、密闭储存区，统一收集后规范处理，一般固体废物外售，并建立台账。	1. 制定可行合理合法的灾后处置方案，交环保部门审核备案。 2. 建立健全相应处置台账，以备核查。 3. 依据“四个不放过”原则，查明事故原因和责任人，落实整改措施。
受破坏植被	对受破坏植被进行恢复，保证绿化面积和成活率。	
灾后监测	委托有资质单位对特征污染物进行灾后监测，消除潜在危害。	

7 应急物资与装备保障

本单位设置环境污染应急保障专项资金，保障各项资金按时到位。各部门负责对应急救援器材定期检查、维护保养，确保满足使用要求。

本公司配备的应急救援物资见综合预案 8.2。

第三部分：突发环境事件现场处置预案

1 突发火灾现场处置预案

突发环境事件特征	
突发环境事件类型	天然气属于易燃易爆物质
发生区域/位置	焚烧装置及附属燃气管道、天然气调压站
突发环境事件征兆	现场有异味；现场出现烟雾等
发生季节	一年四季都可能发生，夏季可能性更大
可能发生的次生、衍生突发环境事件	火灾产生的烟雾、消防废水可能会造成环境污染
应急处置程序	当班操作工发现异常现象→报告班长→班长启动班组级应急预案，若超出班组级别→报告车间主任→车间主任启动车间级应急预案，若无法控制→报告公司应急指挥部，启动公司级应急预案
现场应急处置措施	<p>(1) 当遇明火、火花、高热等引起小火灾时，现场人员在做好防护的条件下立即使用灭火器对准火源进行扑灭，并向班长进行报告，如发生爆炸，首先确定爆炸设备、部位、可能伤害人员，并摸清是否可能发生次生爆炸、是否发生火灾。要尽快采取措施关闭爆炸部位相关的物料管路，切断危险物质的补给。</p> <p>(2) 当火势较大时，则立即向公司应急小组进行汇报。</p> <p>(3) 应急组织指挥人员达到现场后，就火灾情况做出判断，启动相应的应急预案。</p> <p>(4) 现场处置组到达现场后，在做好个体防护的前提下，按照消防程序使用就近的灭火器进行灭火，同时向周围设备、易燃物品喷洒雾状水进行冷却，防止相邻设备、物品因温度过高燃烧。</p> <p>(5) 污水监控： 一级防控措施：生产装置区、罐区分别设置围堰，并对装置区、罐区地面铺设不发火型地坪。围堰容积大于围堰内最大容器容积，确保装置区、罐区内最大容器泄漏后化学品不会溢出到围堰外。 二级防控措施：厂区事故废水，将事故废水、消防废水、初期雨水等通过防渗管沟导入事故池，通过污水管道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 三级防控措施：事故结束后，收集的事故废水分批次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对厂区污水及雨水总排口设置切断措施，防止事故情况下物料经雨水及污水管线进入地表水体。 环境监测人员严密监控污水流向，利用沙袋在火灾现场四周构筑围堰，阻止消防废水流出厂界，待火灾扑灭火后，将围堰内的消防废水转移至污水处理厂处理。</p> <p>(6) 医疗救护组到达现场后，在确保自身安全的前提下立刻抢救伤员。</p> <p>(7) 组织现场与抢险无关的人员疏散至紧急集合点。</p> <p>(8) 消防队到场后，将指挥权交由消防指挥员指挥火灾扑救，公司抢险人员听从指挥，协同扑救。</p>
注意事项	<p>①注意突发环境事件水、消防水的流向，避免进入雨水管网流入外环境中，造成污染。</p> <p>②对火灾现场喷洒雾状水，降低现场烟雾的浓度。</p>
现场应急联络	(1) 事件报告流程

<p>①现场发现人员立即向公司应急领导小组汇报事件现场的基本情况。</p> <p>②事件处置遇到困难无法完成时，由应急总指挥决定请求县消防队及相关单位救援。</p> <p>③事件报告要求事件信息准确完整、事件内容描述清晰；事件报告内容主要包括：事件发生时间、事件发生地点、突发环境事件性质、先期处理情况等。</p> <p>④应急终止后需进行事件后处理工作：继续对现场环境进行跟踪监测，现场生产恢复和事件应急评估</p> <p>（2）相关联系方式：</p> <p>消防（气防）报警电话 119</p> <p>急救中心电话 120</p> <p>公安局 110</p> <p>负责人：刘晓东 18860576303 王兵学 18854365138</p> <p>公司应急报警电话：18860576315 18854365193</p>

2 环保处理设施非正常运转现场处置预案

突发环境事件特征	
突发环境事件类型	环保处理设施故障
发生区域/位置	焚烧烟气处理设施、除臭系统等
突发环境事件征兆	异味严重、设备异响、排气筒出现烟雾等
发生季节	一年四季都可能发生
可能发生的次生、衍生突发环境事件	废气超标排放
应急处置程序	当班操作工发现异常现象→报告班长→班长启动班组级应急预案，若超出班组级别→报告车间主任→车间主任启动车间级应急预案，若无法控制→报告公司应急指挥部，启动公司级应急预案
现场应急处置措施	当发生处理设施发生故障时，应立即进行应急处置。 1、发现事故者应在第一时间向生产经理、应急指挥中心报告。 2、发现废气处理设施故障紧急停产。 3、确认发生故障的具体位置。 4、当确认发生故障的具体位置后，联系维修车间对确认发生故障位置进行维修处理。 5、维修完毕后，应先进行试生产，确认处理设施是否正常运行，待运行正常后再进行正常生产。 6、将事故情况及时向上级主管部门报告。
注意事项	①注意突发环境事件消防废水的流向，避免进入雨水管网流入外环境中，造成污染。
现场应急联络	(1) 事件报告流程 ①现场发现人员立即向公司应急领导小组汇报事件现场的基本情况。 ②事件处置遇到困难无法完成时，由应急总指挥决定请求县消防队及相关单位救援。 ③事件报告要求事件信息准确完整、事件内容描述清晰；事件报告内容主要包括：事件发生时间、事件发生地点、突发环境事件性质、先期处理情况等。 ④应急终止后需进行事件后处理工作：继续对现场环境进行跟踪监测，现场生产恢复和事件应急评估 (2) 相关联系方式： 消防（气防）报警电话 119 急救中心电话 120 公安局 110 相关负责人：刘晓东 18860576303 王海洋 18860599390 孙象国 18854339362 公司应急报警电话：18860576315 18854365193

3 渗滤液泄漏现场处置预案

突发环境事件特征	
突发环境事件类型	渗滤液泄露污染地下水
发生区域/位置	填埋场
突发环境事件征兆	地下水因子超标
发生季节	一年四季都可能发生
可能发生的次生、衍生突发环境事件	渗滤液泄漏会对水环境和土壤造成污染
应急处置程序	当班操作工发现异常现象→报告班长→班长启动班组级应急预案，若超出班组级别→报告车间主任→车间主任启动车间级应急预案，若无法控制→报告公司应急指挥部，启动公司级应急预案
紧急切断措施	/
现场应急处置措施	①在填埋封场部分顶部铺设一层新的高效防渗的覆盖层，防止雨水等地表径流渗入，从根本上减少垃圾渗滤液量，减小渗滤液对地下水的污染。②通过设置防渗墙、竖向隔离墙、深层搅拌桩墙、灌浆帷幕、高压喷射浆板墙等措施或者运行可控制改善地下水力条件的水质恢复限制或切断填埋场被污染地下水的转移。③采取人工补给或抽水人工补给的方法可以加快被污染地下水的稀释和自净作用，也可用抽水设备将填埋场周围含水层中被污染的地下水抽至地上处理设施进行处理，然后再将处理后的水回灌至地下。
注意事项	注意突发环境事件水的流向，避免进入雨水管网流入外环境中，造成污染。
现场应急联络	<p>(1) 事件报告流程</p> <p>①现场发现人员立即向公司应急领导小组汇报事件现场的基本情况。</p> <p>②事件处置遇到困难无法完成时，由应急总指挥决定请求县消防队及相关单位救援。</p> <p>③事件报告要求事件信息准确完整、事件内容描述清晰；事件报告内容主要包括：事件发生时间、事件发生地点、突发环境事件性质、先期处理情况等。</p> <p>④应急终止后需进行事件后处理工作：继续对现场环境进行跟踪监测，现场生产恢复和事件应急评估</p> <p>(2) 相关联系方式：</p> <p>消防（气防）报警电话 119</p> <p>急救中心电话 120</p> <p>公安局 110</p> <p>相关负责人：董乃忠 18854339272 李海生 18854367108</p> <p>公司应急报警电话：18860576315 18854365193</p>